巫乐华 著

中国读本

海外华侨·南洋篇



中国人移居南洋，经历了近千年的历史。这些来自文明古国的和平移民，给南洋带去了先进的技艺、勤俭的美德，并用他们的辛勤劳动促进了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同时，作为居住在海外的华夏子孙，他们又在与祖国荣辱与共……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ISBN 978-7-5078-3148-1

9 787507 831481 >

定价：18.00元

中国读本

海外华侨·南洋篇

巫乐华　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海外华侨·南洋篇 / 巫乐华著. —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2010.1
（中国读本）
ISBN 978-7-5078-3148-1

Ⅰ. ①海… Ⅱ. ①巫… Ⅲ. ①华侨—历史—东南亚—通俗读物 Ⅳ. ①D634.333-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230798号

海外华侨·南洋篇

著　　者	巫乐华
责任编辑	张　婧
版式设计	国广设计室
责任校对	徐秀英
出版发行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83139469　83139489[传真]）
社　　址	北京复兴门外大街2号（国家广电总局内） 邮编：100866
网　　址	www.chir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广内印刷厂
开　　本	640×940　1/16
字　　数	80千字
印　　张	11
印　　数	5000册
版　　次	2010年1月 北京第一版
印　　次	2010年1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78-3148-1/D·100
定　　价	18.00元

目 录

开 篇 中国人下南洋 …… 1

一 古代华侨移居南洋 …… 3

二 猪仔华工 …… 6

三 郑和在南洋 …… 12

第一章 胼手胝足，创业他乡 …… 19

一 两位开发加里曼丹的中国人 …… 20

二 新加坡历史上的华侨“先贤” …… 28

三 叶亚来与吉隆坡的营建 …… 34

四 南洋华侨与橡胶业 …… 40

五 中国移民和南圻开发 …… 44

六 大企业家 …… 51

七 传统与现代相结合的李光前 …… 60

第二章 反侵略，反压迫，与侨居国患难与共 …… 71

一 西班牙殖民主义者的血腥大屠杀 …… 72

二 印尼的“红溪惨案” …… 84

三 泰国的郑王大帝 …… 89

第三章 赤诚之心献祖国 …… 95

一 杰出的归国华侨知识分子 …… 96

二　投资祖国　实业兴邦 …… 108
三　“华侨是革命之母” …… 115
第四章　晚清时期中国驻新加坡的领事 …… 119
一　晚清的“护侨”政策 …… 121
二　左秉隆和黄遵宪 …… 123
第五章　侨社三宝 …… 127
一　侨团林立 …… 128
二　侨校遍布 …… 133
三　侨报侨刊 …… 136
第六章　印尼的土生华侨 …… 141
一　“伯拉奈干” …… 142
二　华侨马来语和文学 …… 144
三　新报派 …… 146
第七章　南洋华侨在反法西斯战争中 …… 149
一　“南侨总会” …… 150
二　回国参战 …… 152
三　“三年零八个月” …… 156
四　九名中国外交官牺牲 …… 159
尾　篇　历史新页，落地生根 …… 165

开　篇
中国人下南洋

在我们生活的地球上，从北极圈的阿拉斯加到南美的阿根廷，从欧洲平原到美国的内陆腹地，到处都可以见到华人的踪影。“海水到处，就有华人”，这是一个流传很广的说法，它生动地反映了这个现实。海外华人的总人数多达两三千万，他们分属不同的国家，能熟练地掌握和使用居住国的语言，但许多人还能讲华语（中国的普通话）和中国的一些方言，还保持着中国的传统习俗，并且有众多的亲朋是中国人。有些华人经济实力雄厚，有的在科学教育领域崭露头角。他们的成就，他们的传统美德，博得了世人的赞羡。他们的今天，已广为人们所熟知；相对来说，他们的过去，人们就不那么清楚了。各国华人的祖籍国是中国。他们自己，或者是他们的先辈，在不同的历史时代，从中国故土启程，循着不同的路线，以不同的方式，年复一年，历尽艰辛，散布到地球的每一个角落。他们有相同的辛酸血泪、不同的奋斗历程。有一位华人作家这样写道：“……感谢我们的祖先，没有他们当年的刻苦耐劳，就没有今日的繁荣美丽。每一块砖瓦，每一根木头，哪有不沾染祖先的血汗。”①

南洋，即东南亚地区。这个地区幅员辽阔、人口众多、

① 苗芒：《坚守》，第10页，新加坡维华文化服务社，1956年10月。

资源丰富、地理条件优越，自古以来就是中国和印度两大文明古国海上交通必经之地，在经济、政治、文化上受两国的影响很深。中国和南洋的友好关系与和平交往可以上溯到久远的古代。伴随这种联系和交往，中国人开始踏上去南洋的道路，有些人在那里定居下来。定居在外国的中国公民，就是华侨。不过，“华侨”一词是 19 世纪末才出现的，在中国古书中，华侨被称作“唐人”、“北人”，等等。在历史上，南洋是华侨聚居的地区。这本小书要讲的是南洋华侨的历史和故事。

一　古代华侨移居南洋

中国人是在 7 世纪即唐朝时开始移居南洋的。唐朝是中国历史上鼎盛的朝代，对外贸易、航海事业都很发达。这时期就有些中国人旅居海外，从事商贸和宗教活动。唐朝的高僧义净，671 年从广州出发去印度研究佛经，归途中，两度在苏门答腊岛南部的室利佛逝（Sriwijaya）居住，前后共十二三年。有学者认为，他可算是最早的印度尼西亚[①]华侨之一。10 世纪时，阿拉伯人马素提在《黄金牧地》一书中，记述了 943 年他经过苏门答腊时，看见许多中国人在该岛上从事种植业。南部的巨港（Palembang）中国人最多，

① 简称印尼。

他们是在黄巢起义（9 世纪末）失败后避居在这里的。这说明，唐朝末年已有一批华侨因政治原因而在南洋定居。此时，华侨的人数虽然不多，但由于唐朝强大，经济文化影响遍于四邻各国，国际威望很高，因此华侨总豪迈地自称为“唐人”，称祖国为“唐山”，把自己的海外聚居地称为“唐人街”。

华人大批出国，并且在某些国家开始形成华侨社区是在宋朝。这与当时中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有关。10 世纪，宋朝建立，中国的政治经济重心开始南移，南方经济的发展超过了北方。宋朝的手工业、商业兴盛，海上交通比唐朝更为发达。发展和南洋各国的贸易往来，成为国家的财源之一。这些，为中国人去南洋创造了很好的条件。当时华侨下南洋，乘的是风帆，要依靠季候风向，有些人错过返航的季风，只好在当地住下来，待次年再北返。后来随着贸易的发展，为便于商品交易，渐渐有中国人居住下来，叫做“住蕃”，而且一住就是 10 年、20 年，娶妻生子。显然，这些“住蕃”，就是早期的华侨。据中国史书记载，中国商人到南洋的爪哇、婆罗洲等地颇受礼遇，他们和当地人民的关系融洽友好。

元明两朝（1271—1644），我国的对外贸易和海上交通都比唐宋时期发达，这样，移居南洋的中国人就更多了。14 世纪时，印度洋的航运权几乎完全掌握在中国人手中。明朝初年，在 1405 年至 1433 年间出现了郑和七下“西洋”的壮举。在将近 30 年的时间里，郑和率领着当时举世无双的

船队，访问30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有14个是在南洋。郑和的远航，增进了中国和南洋诸国之间的了解和联系，维护了通往南洋航道的安全，为华侨的出国和他们在南洋的经济活动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华侨在元明时期已广泛分布到南洋各地。他们开发侨居地，并形成了华侨的“新村”。在爪哇麻喏巴歇（Majapahit）帝国的几处要地都有这样的“新村”，人数相当可观，多的达到1 000多户，大部分来自广东、福建南部沿海地区。其他如菲律宾、暹罗、马来亚均有类似的情况。据传说，郑和的船队曾在爪哇中部的北海岸登陆，他的副手王景弘因病重留居一个岩洞中。王景弘及其部下在这里休养、垦殖，使这个地区逐渐繁荣起来，成了一座纪念郑和（“三宝太监”）的城市，叫三宝垄（Semarang）。这传说是否符合历史真实，人们有不同的看法，但有一点是肯定的：爪哇中部的名城三宝垄，最早是中国人开发的。这一时期，有许多华侨与南洋各国的当地居民杂居、通婚，并开始同他们融合起来。

从16世纪中叶的明朝中期到19世纪鸦片战争前的300年间，南洋华侨人数急剧增加，活动的区域更为扩大。这一时期，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晚期，封建剥削和压迫日益加重，闽粤两省的破产农民、手工业者和商人纷纷冒险出洋，寻求活路，久居南洋而不再返回“唐山”的人也多起来了。明清两朝交替之际，政治动乱，也使不少人避居南洋。这是中国人较大批出国的原因。从南洋各国的情况看，16世纪以后，欧洲殖民主义者开始侵略这一地区，到19世纪末，

除暹罗外，整个南洋地区，都成了西方的殖民地。为掠夺东方的财富，西方殖民主义者需要大批廉价而又有较高技能的中国劳动者。因此，他们采取各种手段将中国东南沿海的青壮年诱引到南洋去当华工。这样，华侨中除原先的商人、政治避难者外，华工的人数越来越多。到鸦片战争前夕，南洋华侨的人数已接近100万，分布更为广泛，出现了更多的华侨聚居区，如巴达维亚（今雅加达）、槟榔屿、新加坡、马尼拉等城市，华侨都在万人以上，他们在当地的社会经济生活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在鸦片战争前长达千余年的漫长岁月里，中国人不断移居南洋，最后达到了相当的规模，在南洋形成了有浓郁闽粤特色的华侨社会。华侨移居南洋的原因是多种多样的，但概括起来不外乎经济原因和政治原因两个方面。商人到南洋经商而定居，破产的农民、手工业者为谋求活路而远走他乡，这些都可看作是经济原因造成的。国内发生政治动乱，为躲避战乱、政治迫害而亡命南洋，成为长期侨居在外的中国人，这是政治原因造成的。

华侨出国达到高潮，那是鸦片战争以后的事。

二　猪仔华工

1840年鸦片战争后的100年间，中国人，主要是东南沿海省份的劳动人民，大规模出国谋生，每年平均在10万

人以上，累计出国人次超过 1 000 万人，足迹遍及全世界，形成了“海水到处，便有华侨”的格局。

中国人在鸦片战争后大量移居国外的原因主要是：第一，由于资本主义列强的入侵，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自然经济被破坏，大批破产的农民和手工业者处于极端的贫困之中，为寻求生路，不少人漂泊异乡。第二，西方殖民主义者为了掠夺东南亚和其他殖民地的资源，加快了对这些地方的开发。特别是 19 世纪后期，随着“自由”资本主义向帝国主义过渡，西方国家开始了向落后国家进行资本输出。在这个过程中，他们特别需要来自中国的劳动力。在殖民主义者眼中，中国人不仅是廉价的劳动力，而且是“不持武器而又勤恳的民族”，有较高的劳动技艺，这是矿山开采、园丘种植、公共设施的修筑中不可缺少的。因此，他们大批招诱中国人出国。此外，华侨的大规模出国，和清政府政策的改变也有很大的关系。清初承袭明朝的“海禁”政策，将出国视为大逆不道，一律禁绝，如有私出，要治杀头之罪。鸦片战争后，随着《北京条约》等不平等条约的签订，清政府被迫废除“海禁”政策，使西方资本主义在中国掠夺劳动力合法化，这也是形成华侨大规模出国的重要原因。

华侨在这一时期移居的地方遍及世界各地，但主要还是集中在南洋。有一部分人是以自由人的身份到南洋去的，但大部分人是通过“契约华工”的方式出国的。

“契约华工”，是西方殖民者的叫法，是指华侨“自



猪仔华工

愿”通过签订契约，应招到外国去做工。其实华工的“契约”是在暴力、诱逼下签订的，几乎和卖身契差不多。也有把“契约华工”叫“苦力”（coolie）的，它源出于印地语。还有一种更普通的叫法是“猪仔”，说明“契约华工”在殖民主义者眼中与牲畜无异。“契约华工”在鸦片战争前已经出现，但规模小，影响不大。大规模的“契约华工”出国是鸦片战争以后的事，它一直延续到20世纪初期才结束。

“契约华工”的买卖（“苦力贸易”、“卖猪仔”）是在“招工”的牌子下进行的。它大致的过程是这样的：

（一）“招工”

南洋各地的种植园主和矿场主将自己所需的华工人数及条件列出，交到设在中国东南沿海的洋行，由他们代招。洋行再转由专事人口贩卖的“猪仔馆”去操办。“猪仔馆”付款给人口贩子即“猪仔头”，由他们到各处去“招”人。

所谓“招”其实是采取欺骗或掳掠等手段，将壮劳力拉进“猪仔馆”。常见的手段，是用花言巧语诱拐被招募的对象，如说出洋做工可以赚大钱，勾引那些赤贫的人们上钩。为凑足所需人数，在诱拐不成时，不惜采取野蛮的绑架手段，在荒村僻巷、通衢歧路，突然袭击，将人劫走。“猪仔”一进入“猪仔馆”就失去了自由。这种挂着“招工”牌子的“猪仔馆”，在我国东南沿海各口岸均设有，其中以澳门最多。1855 年，清末著名学者容闳曾亲眼看见“猪仔馆”的“无数华工以辫发相连，结成一串，牵往囚室”。这种“奴隶牛马之惨状”使他感到鼻酸。在这种暗无天日的“猪仔馆”，囚禁的华工在登轮出洋前，还要受到雇工单位及当地官吏的盘查，供词先由“猪仔头”口授，要说外出做工是出自“自愿”，否则就押回去吊打一顿，直至说出“自愿出洋”而被记录在案为止。“契约”是洋文的，主要内容是出洋做工，完全出于“自愿”，并规定了做工年限、地点、工资等等。猪仔大部分是文盲，自然也认不得洋文，一切只得任人摆布，在“契约”上按上本人指印。契约合同一经签立，领得一点“安家费”后，就“已为砧上之肉，釜中之鱼，欲炙炙之，欲烹烹之”①。下一步便是苦难的海上航程了。

（二）“浮动地狱”

运载“猪仔”的客船多是几百吨到一千吨的帆船，设

---

① 《郑观应集》上册，12 页。

备简陋，饮水不足，航速很低。由于贩运“猪仔”十分有利可图，船主为攫取暴利往往超额滥载。“猪仔”登船后即监禁于舱门紧闭的船舱里，形同囚徒。他们被锁在隔成几层的底舱里，非常拥挤，白天只能肩挨着肩屈膝而坐，晚上人靠人躺下。空气混浊，卫生条件恶劣，致使疾病滋生。“猪仔”们稍有不顺，即遭鞭笞。在漫长的旅途中，他们要忍受着肉体上病、饿、渴、闷、打的煎熬和人格的侮辱，死亡率高达20%—30%。在这海上的“浮动地狱”中忍无可忍的“猪仔”们常常被迫奋起反抗。他们杀死可憎的人口贩子、船长和水手。如果反抗失败，就宁可投海自尽而不屈服。“浮动地狱”的幸存者到达目的地后就被送进“新客馆”等待出售。

（三）“苦难岁月”

运到南洋的“猪仔”，主要以新加坡为集散地，那时那里共有六家“新客馆”。馆中设有一排圆木大栅栏，用来禁闭新到的“猪仔”。而且还有武装的秘密会党人物防守，严防“猪仔”逃脱。从这里，“猪仔”陆续被卖往东南亚各地的矿场和胡椒、香料、甘蔗等作物的种植园。在这些地方，“猪仔”的命运是十分悲惨的。一名“猪仔”，从招募至运达南洋，盘缠食宿费用只约五六十元，售价却高达二三百元。根据契约合同，每月工资五元，期限三年，工资共180元，但经层层抽剥，“猪仔”本人所得不过几十元而已。如果无其他嗜好，三年约满，可以恢复自由。但是在种植园



挑锡泥的华工

内，往往有烟、酒、赌博引诱，稍有沾染，就需欠债，到时只能继续当“猪仔”以抵债。“猪仔”们还会遇到生命危险。在印尼的勿里洞岛矿区，劳动条件极为艰苦和恶劣。如挑锡泥，华工要踩着狭窄的木板从三四十米深的湖底把锡泥挑上来，每担有百多斤重，劳动强度极大，许多人因体力不支，失去重心而身坠湖底。正像广东客家山歌唱的那样：“挑等（着）锡泥过浮桥，千转（回）过得千转好，一转失脚命会无。”熬过了苦难的“猪仔”生涯，许多人获得了人身自由，虽然心怀家乡，总想攒够了钱，落叶归根，回归祖国，但实际上能实现愿望的人并不多，更多的是终生留在南洋。他们和他们的子孙在异国他乡辛勤劳动、生息、发展。

契约华工制度从 19 世纪中期起盛行至 20 世纪初期才结束。这是华侨史上血泪斑斑的一页。

鸦片战争以后的百年间，累计有上千万的中国人移居

国外，人数多，规模大，为中国历史上所仅见。他们是在世界资本主义迅速发展和中国迅速半封建、半殖民地化的历史大背景下，作为劳动力这种特殊商品流向世界劳动力市场的。离乡背井，移居他方的目的是谋生求温饱。他们是和平的移民，绝不是去征服和掠夺的殖民主义者。他们来自一个有优秀历史文化传统的国度。他们刻苦坚毅，有很好的生产技术。他们凭着自己的劳动和智慧，在远离家乡的新天地里，谱写出了有血有肉的历史篇章。

三　郑和在南洋

“郑和下西洋”的史事在中国几乎是家喻户晓。郑和（1371—1435），本姓马，小字三保，云南昆明人，是一名穆斯林，同时又是一名佛教徒，明朝初年入宫做太监，称为三保太监。这位笃信伊斯兰教和佛教两种宗教的太监，在明朝永乐三年（1405）至宣德八年（1433）的 28 年间，先后七次奉命率领强大的船队出使“西洋”。他访问了 30 多个国家，其中有 14 国是在南洋。郑和下西洋是当时世界航海史上规模空前的航行，它比哥伦布的航行早半个世纪，规模也大得多。郑和出访的目的，众说纷纭，但主要是两点，即“通西南海道朝贡”，发展互惠的海外贸易关系，以及“宣德化而柔远人”，即同各国建立友好的政治关系。他所担负的是和平的使命，因而所到之处均得到热烈的欢迎，

郑和的名字，连同他的业绩，至今仍在一些东南亚国家，特别是印尼、马来西亚被广为传颂。郑和的航行对东南亚华侨社会也有很大的影响。

郑和出航时，东南亚华侨人数已经达到一定规模，出现了聚族而居的侨居点。如爪哇岛有一个叫杜板的地方，大约有千户华侨聚居，离此不远的革儿昔（锦石），原是不毛的荒滩，由于中国人的留居，而成为千户人家的“新村”，“各处番人多到此买卖”。在苏门答腊岛的渤淋邦（今巨港），居住着许多闽粤籍华侨，且皈依了伊斯兰教。对上述侨情，在郑和的一些随员所作的文字记录中有相当详细的反映。这些华侨在国外侨居了很长的时间，由于明朝初年就实行严厉的海禁政策，禁绝百姓出国和从事海外贸易，迫使华侨有国不敢回，怕回去后被惩处。后来，海禁政策有所松弛，皇帝敕令“大赦”华侨，招引他们“还乡复业”、“永为良民”。但海禁政策毕竟已经实行了几十年，不少人已在侨居地立足，且对“海禁”仍有余悸，因而愿意回国的不多。在这样的背景下，华侨社会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出现了有一定政治经济实力和影响的社会上层人物。郑和一行在接触华侨社会的时候，也曾和这类人物打过交道，陈祖义和施进卿就是其中的代表。

陈祖义是广东人，全家逃到苏门答腊岛南部旧港（巨港），纠集海盗自封为首领，为人豪横霸道，专事劫掠过往商人财物。陈祖义一伙的海盗行径影响了旧港一带的海上贸易，很多商船视航行巨港为畏途，致使这个港口城市日

益衰落。郑和第一次下西洋时曾抵旧港，诏谕陈祖义。陈祖义要两面手法，一方面诈降郑和，同时又阴谋对郑和的船队进行袭击。阴谋败露，郑和先发制人，镇压了陈祖义海盗集团，杀死5 000余人，焚烧船只10艘，陈祖义本人被俘虏，押回南京处决。之后，郑和扶持了施进卿为当地"中国人封祖"，授予"宣慰使"的官衔。施进卿曾告发陈祖义，并帮助郑和剿灭陈祖义，又是爪哇满者伯夷国王派往旧港的一位大臣，似乎一身而二任，"虽受朝命，犹服属爪哇"。1421年施进卿逝世后发生了权力争夺，郑和曾于1424年专程去旧港解决纷争。郑和镇压陈祖义集团之举，保障了海路的畅通，有利于东南亚海上贸易事业的发展。与此同时，又扶持他人为华侨领袖，也有利于社会的稳定和社会组织的完善。

郑和对伊斯兰教在印尼的传播也有很大的贡献。

13世纪以前，印尼是佛教和印度教占统治地位的国家，13—15世纪是伊斯兰教传入印尼并最终取代佛教、印度教的历史时期。伊斯兰教通过印度商人传入苏门答腊岛，它的传播与商贸活动息息相关，是商业经济发展的产物，标志着印尼社会历史的一大进步。伊斯兰教从苏门答腊岛传播到爪哇岛，大约是从15世纪初郑和下西洋时期才开始的，郑和可能是第一位访问爪哇岛的有地位的穆斯林。郑和下西洋后，在苏门答腊岛南部、爪哇岛都先后出现了华侨伊斯兰教徒社区，"多有从回回教门，受戒持斋者"，还修建了清真寺，出现华侨宗教领袖。

郑和下西洋在东南亚留下了许多和华侨社会紧密关联的历史遗迹。

最著名的是印尼的三宝垄（Semarang）市。

三宝垄市是印尼中爪哇省的省会，也是爪哇岛北海岸的三大海港城市之一。三宝垄市是怎样形成和发展的？依据有关资料，学术界有一种看法：即 1416 年郑和第五次下西洋时，在今天三宝垄市西南郊塞蒙安河河口登陆，华侨最初也定居在这块叫葛堂巴都（意为“石室”）的河口，他们称它为三保洞。在三保洞周围，华侨开始了垦殖和商业活动。大约在 17 世纪初，由于荷兰殖民主义者的胁迫，华侨被迫从三保洞迁入今日的三宝垄市区。当时这里还是一片人烟稀少的荒野和沼泽，华侨迁入后，在荷兰殖民当局指定的地区盖起了简易的竹屋，他们和当地人民友好相处，建立和发展了互通有无的贸易关系，繁荣的港口城市三宝垄市就在这块沼泽地建立起来。为了纪念郑和的业绩和感



三保公庙

谢他保佑三宝垄市居民安居乐业，华侨在三保洞口建立了三保公庙。最早的庙，大约只在洞穴里供了郑和的雕像，别无其他。后来，洞穴在一次暴雨中塌陷了，一对正在洞中膜拜的新婚夫妇不幸遇难。真正的庙是1724年才集资修建的。三保公庙香火鼎盛，每年的阴历六月二十九日要举行盛大的纪念活动，把郑和从洞中迎到三宝垄市内的大觉寺“赴宴”，宴毕，他老人家又在喧天的锣鼓和竞舞的龙狮中回到洞内。送迎队伍所经之处，洋溢着喜庆的气氛。

马六甲地处交通要冲，是马六甲海峡的咽喉。郑和七次下西洋都经过这里，并且将其作为远航的中转站。他在这里设立货物、钱粮仓库，并且围上排栅，设四门并各有鼓楼，晚上还有巡逻，俨然是一座小城。在今天马六甲市的东北面有著名的三保山（“中国山”），是华侨的墓地。这座实为丘陵的小山，有许多纪念郑和的古迹：三保庙、三保井、三保坡、三保街和明末清初华侨古墓。相传郑和的船队到马六甲就在这座山上驻军，设立官署。山下的三保庙供着一尊全副戎装的郑和像，此庙是当地居民为纪念郑和的功绩而兴建的。十分有趣的是，这个郑和是“雪髯童颜”，太监竟也长出了花白大胡子。郑和之所以被塑成这么一个近乎荒唐的形象，是人们崇敬他的心理反映。在人们心目中，他是一位上了年纪、经验丰富但又青春永驻的神化人物。三保庙的后山，有三保坡，是当年郑和经常驻足远望的山坡。三保庙旁有一口井，马来人称之为“王爷水井”，华侨则称之为“三保井”，是郑和的部下为取饮用水

而挖掘的，传说喝过这井水的人，就会念念不忘马六甲。

在东南亚，特别是在东南亚华侨中，郑和如同在祖国一样，也是家喻户晓的人物。所不同的是，在东南亚，有关他的传说，神话色彩更浓厚些，人们以这种方式表达对他的崇敬与爱戴之情。



第一章

胼手胝足，创业他乡

一　两位开发加里曼丹的中国人

加里曼丹岛，是世界第三大岛，毗邻我国的南沙群岛。全岛约有2/3地区是在印尼版图内，该岛的北部地区则分别是马来西亚和文莱达鲁萨兰国的领土。加里曼丹与我国东南沿海地区隔海相望，舟楫便利，很早就和我国有往来。这个大岛，地广人稀，资源丰富，18世纪以后就有成批的中国人移居这里。他们在热带的茫茫林海中披荆斩棘，辟出了良田，开挖了矿井，给大地带来了生机与活力。

这里要讲两位杰出的开拓者的故事。一位是在西加里曼丹（今印尼境内）建立“兰芳公司”被称为“大唐总长”的罗芳伯（1738—1795），另一位是率众在北加里曼丹的沙捞越[①]拓荒并被称为“新福州港主”的黄乃裳（1849—1924）。

（一）“大唐总长”罗芳伯

18世纪中叶以后，广东省梅州、汕头一带的中国人开始成批移入西加里曼丹，并逐渐在那里形成较大的华侨社区。西加里曼丹盛产金矿和钻石，矿区集中在三发（Sambas）和坤甸（Pontianak）一带，华侨的到来，使金矿的开采业迅速发展起来。三发苏丹（土王）素知华侨的生产技术和优

① Sarawak，今马来西亚东部领土。

良品德，因此主动招请华侨到那里去采矿。大约从1750年起，华侨便成为这一地区金矿的主要开采者。苏丹将矿场以租让的方式交由华侨经营，华侨则多以同乡同宗关系，建立起名为“公司”的集体组织来承租。“公司”是一种独立经营矿业的经济组织。“公司”成员共同承担开采任务，共同养猪、种菜和冶制工具，年终时均分采出的金沙。“公司”各有自己的头领人物。由于金矿开采成绩喜人，华侨就不断到来，每年入境多达3 000人。他们散居在各矿场，华侨“公司”也越办越多，罗芳伯领导的“兰芳公司”是其中最著名的一个。

罗芳伯是广东嘉应州（今梅州市）人。家庭贫穷，为人豪侠，念过书，也习过武，是有相当文化水平的人。他深感农村无用武之地，难于施展自己不平凡的抱负，因此决心浮海远航，到海外一展身手，干出一番事业来。他选择了西加里曼丹作为目的地，当时传说那里是黄金遍地，洗一双草鞋就能捞到半个金盾，这对罗芳伯无疑是十分有吸引力的。而且在那里有许多和他一样讲客家方言的同乡。清乾隆三十七年（1772），34岁的罗芳伯和十几位亲朋结伴，登上远航的帆船，在南中国海中漂泊了40多天，到了坤甸。开始时，他以采金和教书为业，颇得华侨敬重。

当时在西加里曼丹从事金矿开采业的华侨约有一两万人，已建立了14个“公司”。初来乍到的罗芳伯，很难在市镇里找到立足之地。于是他邀集了百名志同道合者，进入内地采矿。1774年，罗芳伯在东万律（Mandor）着手创

建兰芳公司。他采取联合、合并等办法，将周围的许多公司纳入兰芳公司中。这样，兰芳公司就发展为以东万律为中心，辖有南北数十里产金地的大“公司”，人口约两万。罗芳伯是“公司”的总负责人，称为“大唐总长”、“大哥”，另设副头人、尾哥和老大三个职位作为他的副手。“公司”规定，所有男性青年都有选举权，在一切重大的事情上，“公司”的首领得征求所属各区代表的意见。苏丹管不到兰芳公司的辖地，荷兰殖民主义者的势力也还深入不到这个地区。因此华侨得以在自己的社区内部实行自治，推行中国农民朴素的民主主义。在“公司”内部，由于罗芳伯实行严厉的法制，因而社会秩序井然。“公司”注重华侨教育，还建立武装，形成了一个相当完善的具有自治性质的组织。1772—1794年间，罗芳伯还应坤甸王国苏丹的请求，派兵帮助他平定内部骚乱，恢复了当地的平静。罗芳伯在他所作的《遣怀诗》里曾这样咏及这段经历：“平蛮荡寇经三载，辟土开疆已两回”。骚乱的平定，提高了罗芳伯和“兰芳公司”的威望，也使兰芳公司的事业有了新的发展。

兰芳公司和西加里曼丹的其他华侨“公司”一道，开采金矿，促进当地商业和外贸的繁荣，还在原始丛林中开辟了四通八达的道路，整理和修建了港湾和河道，建设了市镇。同时，进出口贸易的兴起也大大刺激了当地造船业的发展。华侨还带去了牲畜，为当地的畜牧业奠定了基础。华侨的“公司”开辟了稻田，使西加里曼丹成为全岛唯一种植水稻的地区。

1795年，领导兰芳公司近20年的罗芳伯不幸逝世，年仅58岁。罗芳伯死后，兰芳公司还存在了90年左右。19世纪初，荷兰殖民主义者开始侵略西加里曼丹。他们除了征服各苏丹王国外，也企图消灭那里的华侨“公司”。他们施展各种阴谋诡计，威逼利诱，终于用武力在1884年消灭了兰芳公司。

兰芳公司和其他“公司”在19世纪中期以后相继被消灭。它带来的后果是什么呢？一位西方人在他的一本著作中说：“这一地方便完全荒废，不但采金地带居民绝迹，其他地区也是如此”，“金矿衰落的结果，农业、商业和工业均随之而凋萎”。影响所及，当地原住民的生活也大受影响，如达雅克族[①]的人口竟在50年内减少了2/5。

不过，无论如何，由于兰芳公司等华侨“公司”的努力，西加里曼丹终于被开发了。西加里曼丹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要高于南加里曼丹，这是和罗芳伯生活时代的华侨的辛勤开拓分不开的。罗芳伯作为一个传奇式的人物受到人们的尊敬，于1937年在坤甸为他建立了纪念厅。战前，每逢他的诞辰，都要举行祭祀活动。他是南洋华侨历史上一位有影响力的人物。

（二）“新福州港主”黄乃裳

黄乃裳，是福建闽清人，1849年生于一个世代农民家

---

① Dayaks，加里曼丹内地山区的一支少数民族。

庭。他大约于1900—1904年间率众到沙捞越垦荒。在出国前，他还有一段值得一说的经历。


黄乃裳

由于家贫，黄乃裳童年时代没有机会接受正规教育。随着中国社会半殖民地化的加深，基督教也传到了黄乃裳的家乡。1866年，18岁的黄乃裳，皈依了基督教。在教会里，黄乃裳除了诵读圣经外，还勤奋地学习英文和文化科学知识，初步接触了西方文明，了解了哥伦布、华盛顿的事迹，萌发了中国要“步美国后尘”、“以共和致强与富”的思想。1876年，27岁的黄乃裳半途出家，立志学习八股文。他这么做是为了“读书博科名”，走科举当官的道路。他在第二年成了秀才，后来在乡试中又中了举人。1897年，黄乃裳到北京参加会试，被选为拔贡①。应该说，这时期的黄乃裳在读书当官的道路上，是颇为得志的。但人到中年的黄乃裳却陷入痛苦之中。1894年，甲午战争失败，签订了丧权

① 科举制度中贡入国子监的生员之一种。拔贡经朝考合格可以充任京官、知县或教职。

辱国的《马关条约》，中国半殖民地化程度大大加深了。而黄乃裳的弟弟黄乃模是“致远号”军舰的副管带，在甲午海战中和正管带邓世昌一道壮烈殉国。国难家忧，黄乃裳悲愤到了极点。在北京应试期间，康有为、梁启超领导的维新变法运动正在展开，年轻的黄乃裳满腔热情地投身于戊戌变法，他奔走于维新运动代表人物之间，自己曾先后八次上书光绪皇帝，献改良之策。然而，戊戌变法只持续了 103 天就失败了，黄乃裳被列进慈禧太后要拘捕的 200 名维新分子的黑名单中的第 11 名，处境很艰危。他悲叹：“呜呼，三十年之热肠渴望，一旦飘荡于罡（gāng）风。”在朋友的帮助下，黄乃裳逃回福建，为避开慈禧太后的淫威，也为了给贫苦的乡亲找到一条活路，他决定“下南洋”去。

1899 年，他到达新加坡，住在女婿林文庆家里。第二年，他遍历南洋的英、荷殖民地，进行考察，物色垦殖场，但条件均不理想。最后他到了沙捞越，对位于拉让江畔的诗巫（Sibu）地区进行了 13 天的实地考察，发现这里丛林蔚茂、平原广阔、人烟稀少、土质膏沃，并且有灌溉舟楫的便利，很适于垦殖，于是便选定这里为垦场场址。1900 年 5 月，黄乃裳与沙捞越王（英国殖民主义者）查尔斯·布鲁克二世签订了农垦条约 17 条，垦场命名为“新福州开垦公司”，诗巫也改名叫“新福州”。垦约规定：沙捞越英政府贷款给中国移民，贷款在六年内偿还；沙英政府准许移民在诗巫拉让江两岸垦种，每一成年人三英亩，20 年内免

税，期满后，一英亩年纳税一角；政府如果要征用移民耕地，必须按地价收购，以补偿损失。垦约还规定，中国移民有相当的自治权。垦约第13条写明："不准任何人在垦场内开赌"，"至于鸦片，不准外人在垦场内售卖"。这一条款打破了一个恶例：历来南洋地区的大垦场主都必然在垦场内开赌场，包卖烟、酒，牟取不义之财。

垦约签订之后，黄乃裳就动身回国招工。三年之内，他从邻近福州的侯官、闽清、古田、永泰等县招募了1 100多人，先后分三批到达诗巫。

万事起头难。开始时，移民的生活是很艰苦的，劳动条件也非常恶劣。他们使用从中国带来的犁、耙等农具，冒着热带雨林湿热的瘴气，驱赶出没无忌的毒蛇猛兽，垦荒种植，种上了蔬菜、番薯、木薯、玉米、芋瓜等速生作物，后来还种上了稻谷并获得了丰收。他们居住的是十分简陋的"亚答厝（cuò）"，即用"亚答"叶铺盖成的简易草房，睡的是"大统铺"式的连床，炊具简单，甚至有两三家合用一釜的。由于水土不服，生活艰苦，不少垦农患病或死亡。当时在垦场里流行着"今天去埋人，明天给人埋"这样的话，其艰苦状况可见一斑。作为垦场主持人（俗称"港主"）的黄乃裳日子也很不好过。他说自己"冒险艰、縻（mí）金钱、竭心力，任劳怨"，"食与共席，睡与同榻"，备尝艰辛。由于积劳成疾，胃病加剧，1903年他甚至感到自己已不能久于人世，竟写下了自挽联："平生所愿事多违，差幸闻道壮年，天若有心，期尽藐躬分内事；故土

每愁人太满，远辟殖民小局，我虽撒手，仍留余地后来人。”幸两个月后痊愈。

在黄乃裳的组织、带领下，1 000 多名中国垦农，经过三四年的艰苦努力，将昔日荒芜的诗巫拓展成了初具规模的“新福州”垦场。垦场除种植粮食外，还发展了胡椒、橡胶等经济作物。在这个新垦场里，学校、教堂、医疗机构也办起来了。

当时的地方官员、报章对“新福州”和中国垦农的业绩有很高的评价。他们说，中国人“具有清醒头脑、勤力、守法、成家立业之精神”。新福州垦场“其田园皆井井有条，一望而知其出自著名于世之中华农民之手”。这些评价是很符合实际的。

正当垦场建设初具规模，各业渐次发展时，黄乃裳却在 1904 年 6 月悄然离去，并且再也没有回过倾注了他心血的“新福州”。他的离去颇为蹊跷（qī qiāo），主要原因是他碰到实在无法克服的困难。比如他坚持垦约第 13 条禁售鸦片的规定和英殖民主义者发生了冲突，后者为增加收入，一再施加压力要在场内出售鸦片，而黄乃裳则硬顶着。此外，“新福州”的 1 000 多名垦农的一切费用都是以黄乃裳的名义借来的，以至他债台高筑，几年里总共亏蚀了四万余元，经济上的拮（jié）据，使他难于维持下去。此外，这个时期，孙中山领导的资产阶级革命运动正蓬勃发展，而黄乃裳在戊戌变法后，在政治思想上就和康梁分道扬镳（biāo），认识到“非革命不能救中国”，他决心追随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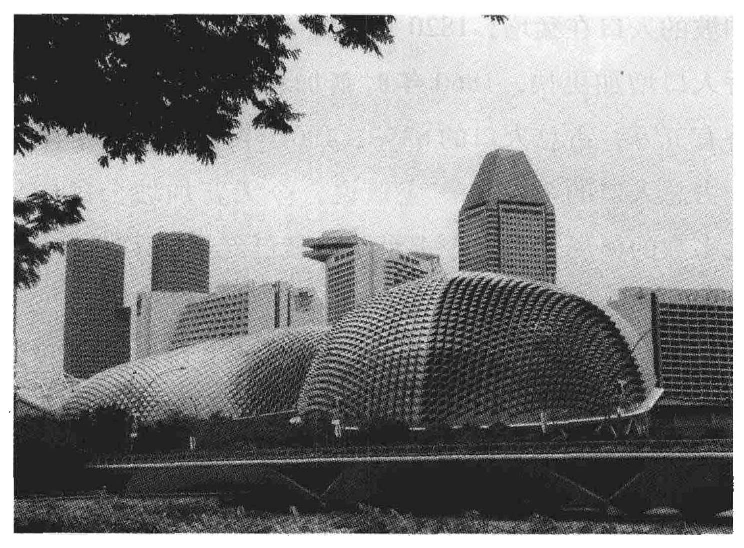
中山，投身革命。黄乃裳是1924年病逝的，他生命的最后20年是和辛亥革命、兴办社会公益事业联系在一起的，虽也吃了很多苦头，但仍努力进取。1918年元旦，进入古稀之年的黄乃裳撰联寿己："问已往于世何裨，历数二万五千日以来，成甚事业；愿以后对天无愧，不虚六十有九年之外，再度余生。"这很能表明他终生奋进的心迹。

黄乃裳的名字在马来西亚第三省省会诗巫是为许多人熟知的，在市区有以他的名字命名的道路、学校，还矗立着他的铜像，生活在这里的许多华人仍然讲着福州方言。在他的家乡也设有黄乃裳纪念馆，以纪念他的历史功绩。

二　新加坡历史上的华侨"先贤"

美丽、繁荣的新加坡是一个移民的国家。新加坡人是从中国、印度、印尼和马来西亚移居而来的。华族，是中国的移民及其后裔，占新加坡人口总数的76%，它和马来族、印度族及其他种族融洽共处，同心协力，将原先只是一个荒凉的小渔村的新加坡建设成为生气勃勃的共和国。

新加坡旧称淡马锡（Temasek），也叫狮城（Singapura）。新加坡的近代历史是从1819年开始的。这年的一月，英国殖民主义者莱佛士（Stamford Raffles）率众在这里登陆。当时的新加坡是一个海盗出没，居民只有100多人的荒凉小渔村。莱佛士之所以在这里登陆，是出自英国殖民主义政策



今日新加坡

的需要。英国为了维持自己在东南亚以及整个亚洲的商业利益、控制沟通印度洋和太平洋的重要通道马六甲海峡，急需在马来半岛南端找到一个贸易港口。新加坡以她优越的地理位置，被相中了。在新加坡的史书中，把莱佛士在新加坡的登陆，当成是这个岛国的“开埠”之始。1824 年，新加坡正式成为英国的殖民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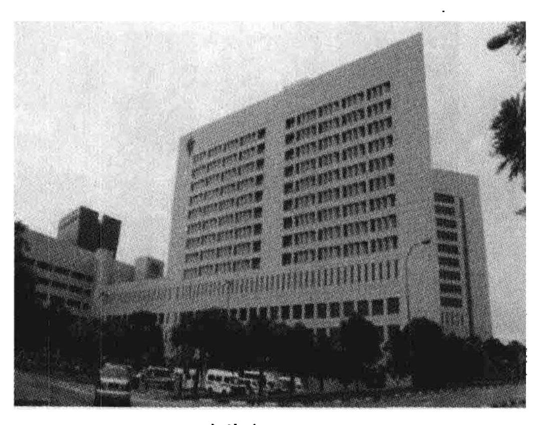
中国人很早就到了新加坡，莱佛士登陆时，约有 30 名左右的华侨住在那里，他们开辟了几处种植园，生活贫困。中国人和其他邻国的人民较大规模的移民新加坡是“开埠”以后的事。为了开发新加坡，英殖民政府采取鼓励外来移民，特别是中国移民移居新加坡的政策。中国的贫困、苦难，特别是 1840 年鸦片战争后半殖民地的悲惨境遇将许多中国人抛出国门。为了谋生，他们离乡背井，来到新加坡。

新加坡的人口在猛增，1820年底是一万，1830年增至三万。华侨人口增加更快，1860年时新加坡总人口是八万，其中华侨有五万，占总人口的63%，1901年时华侨已增至16万多，占总人口的71.8%。应该说，今天新加坡公民中华族占大多数的格局，在一个多世纪前就已经形成了。

新加坡今日辉煌的成就，离不开早期各族移民披荆斩棘、拓荒营建。种族不同的新加坡人在“新加坡是我的祖国”的旗帜下团结在一起。新加坡是一个非常现代化而又重视历史传统的国家。新加坡人认为，一个国家不能是一个漂浮物，随波逐流，而要像一株枝叶繁茂的大树，扎根于深土。因此他们重视自己的“根”、不忘自己的“源”。华侨在新加坡早期发展中有过不可磨灭的贡献。今天的新加坡人永远铭记这些先辈的业绩，称他们是“先贤”，表达了缅怀与景仰之情。“先贤”的业绩浓缩了华侨在新加坡历史中的一部分贡献。在这一篇里，我们试图通过介绍几位“先贤”，一展早期新加坡华侨历史的片段。

陈笃生（1798—1850）、陈金钟（1829—1892）父子，是著名的慈善家。陈笃生是出生于马六甲的福建华侨。新加坡“开埠”不久，他从马六甲移居过来。初时，当过小贩，以卖果菜、鸡鸭为生，后有积蓄就开商店做土产生意，渐致富而成为华侨领袖人物。陈笃生致富后，热心社会公益，领头建了一所平民医院。医院是1844年落成的，他担任董事会主席。新加坡地处热带，早期烟瘴弥漫，疾病滋生，但当时的殖民政府忽视城市的福利设施，医疗设备很

差，陈笃生有鉴于此，就办了这所医院。医院的经费由陈笃生及其他华侨领袖资助。这所医院后来叫陈笃生医院。陈笃生医院的服务对象包括新加坡的各族人民。他不但倡办医院，还兴办了一些其他的慈善事业，甚至乞丐饿死街头，他也施棺安葬。陈金钟是陈笃生的长子，受过比较良好的教育，子承父业，继续经商。他捐款重修陈笃生医院，而且努力调解华侨社会的矛盾和纠纷，是一位颇有威望的人物。



陈笃生医院

胡亚基（1816—1880）是19世纪中期新加坡另一位著名的“先贤”。他的官名叫璇泽，生于广州市黄埔乡，15岁时移居新加坡，后来经营“黄埔公司”致富，因此人们称他为“黄埔”或“黄埔先生”。胡亚基虽然没有受过正规教育，但勤于学习，竟掌握了多种语言。他对新加坡社会公益事业很是热心。在市郊修建花园别墅——南生园，对公众开放；出资买地开辟植物园，这是今天新加坡植物园的前身；支持陈笃生办医院，支持创办女子学校。由于他为新加坡社会做了许多工作，因此享有较高的声誉。1877年清政府在新加坡设立领事馆，他被选为第一任领事。在任内，他在保护华侨利益、加强侨社团结、发动侨胞捐款赈济祖国水



新加坡植物园

灾等方面，做了许多工作，而且分文不支领。后来，他还被俄国沙皇政府、日本政府任命为驻新加坡领事，一人兼三国领事，在世界外交史上是绝无仅有的。

陈金声（1805—1864），和陈笃生一样，也是在新加坡开埠不久，由马六甲移居来的。是地产和贸易商。他的名字和新加坡的自来水供应相联系。地处热带的新加坡虽然雨量充沛，但大量的雨水却白白注入海洋，十分可惜。随着市区人口的增加，饮用、消防用水剧增。为满足需要，竟在十字路口掘井汲水。白天虽在井口加盖铺板，但仍然影响交通。有鉴于此，1857 年他捐款 13 000 元促殖民政府兴建蓄水池，并建引水设备，引食用水入市区。但这笔相当可观的赠款却被殖民政府糊里糊涂花掉了。新加坡的第一项自来水工程直到 1877 年才完工，此时陈金声离开人世已经 14 个年头了。为了表彰陈金声的功绩，政府特别在市

中心建成一座高 10 余尺的“陈金声纪念喷泉”。陈金声重视教育和社会公益，先后创办了崇文阁和萃英书院两间学塾，为华侨子弟提供教育机会。他还出资铺设了一条道路，即今天新加坡的“金声路”。对陈笃生医院他也有很大的帮助。

章芳琳（1825—1893），是稍晚于上述各位并同样对新加坡的早期发展作过贡献的人。新加坡有芳琳选区、章芳琳街、章苑生坊、芳琳码头等，这些都是为纪念他而取名的。章芳琳生于新加坡，从父亲手里继承了家业，在 19 世纪中期成为巨富。富而不忘社会公益，在南洋华侨中是相当普遍的。他对新加坡的贡献集中表现在对公用事业的建设上。在闹市区建“芳琳埔”，供市民休息，这就是今天的芳琳公园；倡办学校，使贫穷华侨子弟免费受教育；1886 年独资建立一支编制近 40 人、纪律严明的消防队，帮助政府做好城市的消防工作。他身居新加坡，但十分关心祖国，曾屡次捐巨款赈济祖国的灾民。后来，他几乎立下一条不成文的规定，凡慈善机构向他募捐，他都捐 3 000元相助。

陈笃生等被称为“先贤”的新加坡华侨领袖人物为现代新加坡早期开发所作的贡献，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中国移民与新加坡休戚与共的关系。新加坡接纳了一批又一批被自己祖国苦难岁月抛离在外的中国移民，而勤劳智慧的中国移民和其他各族移民一起，为新加坡的繁荣与发展倾注了心血，作出了奉献和牺牲。新加坡的博物院前树立了一


新加坡博物院前的无名华人像

座无名老年华人的纪念碑。老者安详地凝视着前方，从他的眼神里我们仿佛看到一个成功的创业者在回眸历史的同时，还憧憬着未来生活的图景。纪念碑底座的碑文上镌刻着这样的文字：“华人素以坚忍耐劳著称，叻（lè）、屿、甲三府[①]，暨马来全属，今日之繁荣，得诸华人能力者，良非鲜者。”这段碑文对华侨在新加坡乃至马来半岛发展中所起的作用的评价是十分符合历史实际的。

三　叶亚来与吉隆坡的营建

马来西亚是个多民族的国家。马来西亚的历史是其境内包括占全国人口 1/3 左右的华人在内的各族人民共同创造的历史。马来西亚的首都吉隆坡，风光旖旎，绿树繁花，有“花园之城”的美称。而在 100 多年前，这个位于河口的城市还只是雪兰莪（é）土邦内一块荒芜的沼泽地，只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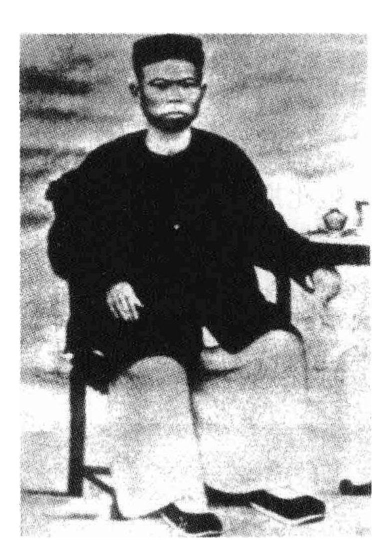
---

① 叻，是华侨对新加坡的别称。屿，是槟榔屿。甲，是马六甲。这三个地方是华侨聚居处，他们称之为“三州府”。

三间草房。吉隆坡的营建渗透着马来西亚各族人民的心血。华侨叶亚来（1837—1885）是和吉隆坡的历史分不开的人物。他一生奋斗不息，对吉隆坡的开发和重建，作出了伟大的贡献，奠定了吉隆坡现代化的发展基础。在吉隆坡有叶亚来街，那里的叶氏宗祠和神庙内，供奉着他的遗像，人们怀念这位传奇人物。

（一）年轻的华人甲必丹

叶亚来，字德来，1837 年 3 月 14 日出生于广东惠阳县淡水镇一个世代贫苦的农民家里。据一些传记说，少年叶亚来“慧敏勇敢”、“豪迈侠义”，但因为家庭贫穷，只在私塾里念了两年书，便辍学在家。他八岁开始替人家放牛赚工钱，一干就是五年。13 岁时结束了牧童生活到邻村当雇农，替别人种地，这样又过了几年艰苦的日子。在贫困的家乡，叶亚来实在无法生活下去，只好“过番”漂泊异乡。1854 年，17 岁的叶亚来搭乘帆船，经过两个月的航行，到达马六甲。据说叶亚来身上只带着 18 个铜钱，算得上是赤手空拳闯南洋。


甲必丹叶亚来

刚到马六甲，人地两生，幸好遇上族叔照料，介绍他到

附近的一家锡矿场当粗工，干点掘土挑砂、挖塘养鱼的苦活儿。四个月后，这家矿场倒闭，他转到另一个族叔的杂货店里当小店伙计。大约干了一年，杂货店也关了门，叶亚来再次失业。两次挫折，精神颇受刺激，加上劳累过度，水土不服，他染上了疾病，族叔给了盘缠送他回家乡去。当搭乘的帆船在途中上水添粮时，叶亚来随伙伴上岸赌博，结果把族叔给的一点钱也输光了。处于窘境中的叶亚来，沿着海边小路徒步到了一个叫卢骨（Lukut）的小地方，在那里他的一生出现了转折。

当年的卢骨是一个处在兴旺阶段的锡矿场。1824 年，约有 200 名华侨矿工在这里开矿，1828 年猛增到 1 000 人。这里的条件十分艰苦，在垦荒建矿的过程中，将近有 20%的工人死亡，大部分是死于恶性疟疾。19 岁的叶亚来在矿场里找到了一份厨师工作。他干了三年，用心学习采矿技术和矿场管理方法，并且省吃俭用，不再赌博，积蓄了一点钱。22 岁那年，他开始自立门户，做起了生猪和锡矿砂买卖，由于经营有方，赚了些钱。在此期间，他结识了双溪乌戎（Sungei Ujong）华人甲必丹（管理华侨事务的头领）盛明利和他的副手刘壬光等人，渐渐打通了各种社会关系。为求得进一步发展，他迁往经济较为繁荣、矿藏丰富的双溪乌戎，担任了盛明利手下的“副总巡”（相当于保安队的副队长）。

1860 年，双溪乌戎境内两名马来族头领为争夺矿场的权益而发生战乱，华侨矿工也卷入了这场纷争。盛明利为

首的一派吃了败仗，他本人被杀，叶亚来腿受枪伤。在六个月的战乱中，华工战死或被杀害的，据说多达6 000人，真是一场大惨案。之后，24岁的叶亚来被推举担任双溪乌戎华人甲必丹。

（二）营建吉隆坡

吉隆坡城市的历史是从1860年算起的。在这以前，这里只是河口灌木丛生的沼泽地。大约在1857年，有几名华侨到这个新的锡矿中心垦荒，盖了三间草屋，从事锡矿砂收购和粮食日用品的零售生意。这个“三家村”就是今日吉隆坡的摇篮。随着锡矿的开采，新矿场的发现，吉隆坡日渐繁荣，华工人数也越来越多，邱秀出任了该地的第一任华人甲必丹。邱秀把刘壬光请来当助手。不到一年光景，邱秀病逝，刘壬光继任甲必丹。刘壬光约请叶亚来当他的总管。1869年，刘壬光病危，在征得马来苏丹（土王）同意后，决定由叶亚来继任甲必丹。

19世纪的马来半岛，仍然停滞在封建的分裂状态中，各土邦的苏丹大权衰微，土王拥兵割据，经常争权夺利，大动干戈。为了争夺矿地，华侨矿商中敌对的派系经常发生械斗。总之，这是一个混乱的无政府时代。叶亚来就是在这样的历史情况下当上甲必丹的，他费了很多的精力、付出很大的代价去战胜各种分裂势力。早在1866年，雪兰莪的马来王室就爆发了被称为“巴生（Kelang）之战”的内战。一方以拉查马迪为领袖，另一方以拉查亚都拉为头

头。两方为争夺经济特权，争夺锡矿征税权而打了起来。后来拉查亚都拉虽被逐，由雪兰莪州的摄政东姑古丁接替，但斗争继续进行。东姑古丁求援于叶亚来，叶亚来和他结成联盟。到了1870年，华侨秘密会社组织领袖张昌，企图夺取叶亚来的权利，就参加了拉查马迪那一方。从1870—1873年的四年里，吉隆坡曾经两次失守三度被焚，叶亚来为保卫吉隆坡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

叶亚来曾经在战场上遭到重大的挫折。1872年8月的战斗中，吉隆坡陷落，叶亚来损失了700多名战士，他只好在夜幕的掩护下，率残部逃到巴生。但是，叶亚来是一个意志非常坚强的人，在困难面前不灰心，碰到挫折不动摇。他在巴生招兵买马，制定作战计划，自己亲任总司令，终于在1873年3月收复了吉隆坡，结束了内战。

叶亚来这个中国农家的孩子，在艰苦的战争环境中，逐渐提高了自己的军事指挥能力。他懂得爱护战士，奖励有战功的人，绝不让部属的生命无谓牺牲。在战术上灵活机动，而且研制出被称为“花河”的土火箭炮等较为先进的武器去摧毁敌人的堡垒。所有这些，都帮助了他去赢得战争的胜利。

光复后的吉隆坡，经历多年战火的浩劫，已是一片废墟，居民逃散，只剩下12间茅屋，所有的锡矿场都因水淹而无法继续开挖。许多人失去了信心，主张易地再建。叶亚来说服了他们，使他们同心协力来重建一个新的吉隆坡。

1873—1880 年，叶亚来被雪兰莪土邦委任为吉隆坡行政官，负责领导城市的重建工作。

他首先把破烂的土路改铺成红泥碎石路，并疏浚河道，架设桥梁，便利了市内交通，还修通了吉隆坡周边市镇的公路，使它成为交通枢纽。接着清理废墟，大兴土木，到 1789 年时，已建了 400 多间房子，其中半数是砖瓦房。

吉隆坡是在矿场上发展起来的城市，因此重建城市的关键是恢复锡矿业。他让随他征战归来的士兵全部解甲回矿场，并利用自己的影响，招集别处的华工前来。结果响应的人很多，仅巴生和双溪乌戎就来了 2 000 多人。人齐了，购置设备的资金从哪里来？只有靠借高利贷渡过难关。他不断发展新矿场，并首先使用蒸汽抽水机，提高了功效。在叶亚来控制下的吉隆坡锡矿业日益发展，1880—1890 年的 10 年中，锡产量足足增加了 10 倍。有人说，如果没有叶亚来，吉隆坡早就成为一个被人遗忘的废弃矿区了，这话是很有道理的。

在重建吉隆坡时，叶亚来很关心教育事业。1884 年开设了“唐人学塾”，请了一位举人来当教师。他自己还经常到学校检查学生的学业，对学习成绩优良的，他给予物质奖励。

一个普通的中国人，从 1862 年到吉隆坡，备尝艰辛，胼（pián）手胝（zhī）足，20 多年如一日，为现代吉隆坡的兴起打下了基础。他是吉隆坡的开埠功臣。1884 年，漂泊异乡 30 年的叶亚来想功成身退，返回自己的家乡。但繁

重的事务，使他一直无法分身登程。而长期艰苦的生活，又大大地损害了他的健康，在这年年底，他病倒了。翌年5月，他不幸病逝，年仅48岁。

为了哀悼他，政府当日停止办公并下半旗志哀。出殡之日，政府高级官员全体参加殡葬仪式，政府机关再停止办公一日，人们怀念他。1959年，吉隆坡庆祝开埠百周年纪念并举办历史展览会，叶亚来唯一健在的女儿、83岁的叶金兰应邀主持开幕剪彩仪式，这充分表明马来西亚人民对叶亚来营建吉隆坡的丰功伟绩的缅怀和肯定。

四 南洋华侨与橡胶业

橡胶是东南亚许多国家最重要的经济作物。马来西亚是东南亚地区橡胶种植业的先驱，我国的橡胶最早也是从马来西亚引种的。但橡胶的"祖籍"不在东南亚，而在巴西的亚马孙河流域。南洋华侨对橡胶种植、制造业在新马地区的发展和橡胶传入我国，有着开创性的贡献。

（一）华侨与东南亚橡胶业

橡胶在19世纪以前，被视为巴西的"国宝"，统治巴西的葡萄牙殖民主义者严禁种子出口。通过对橡胶贸易的垄断，巴西政府攫取了巨额利润。为了打破这种垄断，英、法等国开始探索种植橡胶的途径。1873年，有个英国人受

派遣到巴西偷采了 1 000 株幼苗，运到伦敦试种，其中有六株被送到印度的加尔各答栽种，结果是徒劳无功，一株也没有成活。1876 年，一个名叫赫里·威克汉（Herry Wickham）的英国人，在巴西用连偷带买的办法，先后搜集到 70 000粒种子，运到伦敦畿辅皇家植物园播种，结果长出了 2 700 株幼苗。其中有 22 株在第二年被移植到新加坡植物园，还有几株被送往马来亚栽种，大部分成活了，这是东南亚土地上的最早一批橡胶树。但橡胶移植的成功，并没有引起多大的反响，连英国驻马来亚总督也认为这纯属浪费时间和金钱。橡胶树只是作为一种观赏植物种在植物园和私人庭院中。

橡胶被作为一种价值很大的经济作物进行大规模的商业性种植，首先应归功于华侨。为首的是被誉为“橡胶种植之父”的林文庆和“橡胶艺祖”的陈济轩（齐贤）。1894 年，林文庆组织联华橡胶种植有限公司，在新加坡购置 4 000英亩土地开始种植。1896 年，陈济轩在林文庆的鼓励下，在马六甲试种橡胶获得成功，信心大增。他又联合一批华侨资本家，投资 20 万元，垦地 5 000 多英亩，种植了 50 万株橡胶，建成了马来亚第一个商业性橡胶种植园，掀开了马来亚橡胶种植业历史的第一页。林文庆、陈济轩等人获得的成功给了新马地区的华侨很大的鼓舞，他们纷纷投资这一新兴的种植业，一时大、小胶园遍及各地。著名的爱国华侨领袖陈嘉庚就是在 1906 年用 1 800 元从陈济轩、林文庆那里买了 18 万颗种子，在新加坡“福山园”栽种，

从而开始了他的橡胶种植业的。


华侨割胶工

伴随着橡胶种植业的发展，橡胶加工业也出现了。华侨开办了许多加工工厂。如陈嘉庚从1906年开始种植橡胶，经20年的发展，到1925年，他除有15 000英亩的橡胶园外，还建立了谦益橡胶制造厂，职工有三万多人，将种植、制造和销售联成一体，这是一个规模很大的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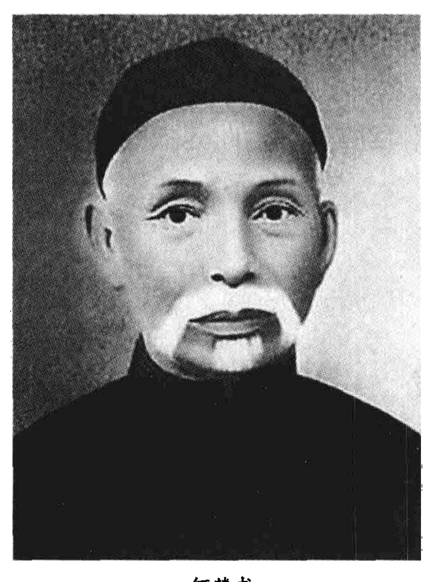
华侨为东南亚的橡胶业做出了开创性的贡献。

（二）何麟书与琼安公司

我国橡胶的种植和橡胶工业的发展，也是和南洋华侨分不开的。

橡胶的引进、种植要归功于马来亚归侨何麟书。何麟书（1861—1933）是海南岛人。18岁那年，贫困的何麟书到马来亚谋生，曾在橡胶园里当工人。在有了点积蓄之后，何麟书自立门户，从事锡矿的采掘，渐渐成为一名实业家。积累了橡胶培植、管理经验并且又很熟悉海南岛自然条件的何麟书决定在家乡种植橡胶。1906年，他集资5 000银

元，建立了琼安公司，由马来亚引入橡胶种子开始种植。


何麟书

万事起头难。何麟书带领民工，胼手胝足，垦出了200多亩的胶园，并及时播种。但失败紧接失败，前后历时三年，把集来的5 000银元花光了，橡胶还是没种出来。何麟书是个意志坚强的人，他坚持认为海南岛和马来亚的自然条件相似，橡胶树能从巴西移种马来亚，也一定能在海南岛生长。在实践中他逐渐了解到，要进行苗栽才能成活。于是他卖掉房产，再集资15 000银元，冲破重重封锁，从马来亚运回了5 000多株胶苗，经过精心培育，有3 000多株成活了。1915年，琼安公司的首批橡胶树终于产出了胶汁，10年辛劳有了收获，何麟书激动万分。

除琼安公司外，还有许多南洋华侨在海南岛垦荒创办胶园，到抗战前夕，已发展到90家。

华侨不仅是我国橡胶种植业的先驱，而且是我国橡胶工业的最早创办人。中国第一家橡胶厂是“广东兄弟胶厂”，它是1917年马来亚华侨陈玉坡等人在广州合股创办的。

原产巴西的橡胶在东南亚被大面积种植，并成为当地

的经济支柱之一；它又从马来亚移种我国海南岛，经几十年的精心培育，巴西橡胶北移至我国北纬18—24度的广东、云南、福建、广西等省区并获成功。这个成就包括了几代人的努力，其中南洋华侨所作的开创性的贡献是不可低估的。

五　中国移民和南圻开发

今天越南南部（Nam Bo）地区，旧称南圻、交趾支那，原属柬埔寨（下柬埔寨），它是于17世纪至19世纪初被越南逐步蚕食兼并的。这块包括胡志明市（原西贡市）在内的广大地区，虽然地处富饶的湄公河三角洲，但直到17世纪，它还是人烟稀少、未经开发的荒丘僻壤。它的早期开发和尔后的建设都离不开华侨，正像越南历史著作《嘉定通志》评价的那样："其出力垦地者，惟唐人为勤，而海网、江篬、行商、居贾，亦唐人主其事矣。"

（一）杨彦迪、陈上川率众南移

中国人大批移居越南南部地区是17世纪中叶的事。1644年，清军占领北京，明朝官僚在东南沿海建立南明政权。到17世纪50年代末，南明政权趋于衰亡。1683年，郑成功在台湾建立的政权也被清军攻取，清王朝对全国的统治局面完全形成。此时，有一些抗清失败后又感到"复

明无望”的中国人，移居印度支那半岛。走陆路的，到越南北方；走水路的则大多数落脚越南中部和南部。到越南南部地区的主要是以杨彦迪、陈上川和莫玖为首的两支军民队伍。

1679 年，明广东镇守龙门水陆等处地方总兵杨彦迪和镇守高、雷、廉等处地方总兵陈上川率部下及军眷 3 000 余人，战船 50 余艘从海路到达越南南部。他们自称是“为国矢忠”的明臣，因为“力尽势穷，明祚告终，不肯臣事大清”不得已而南来。当时的越南，由于各封建集团的长期争夺割据，出现了北部郑氏集团和南部阮氏集团各据一方、南北分治的局面。阮氏集团从 17 世纪开始，经过多次征讨，扩张了领土，势力推进到了湄公河平原。地处湄公河平原的南圻，当时还是柬埔寨的领土。对于这块尚未开发的沃野，阮氏集团垂涎颇久，只是由于种种原因，未能得手。此时的柬埔寨王室也处在内讧中，争权的各方都向外投靠，以求助力。阮氏集团抓住时机，采取先分裂、削弱柬埔寨势力，进而兼并南圻的做法去实现扩张领土的目的。杨彦迪、陈上川率领数千人南来，使阮氏集团颇为犯难。这些人“情伪未明，况又异服殊音”，留在自己统治区内，恐有后患；但他们又确是“穷逼投奔”，驱之不走。怎么办？阮氏集团采取了“三举而数得”的对策：将中国移民安排在湄公河三角洲柬埔寨境内，并利用他们的力量逐步挤走柬埔寨势力，以实现扩张的既定目标。于是，他们要柬埔寨方面让出土地供杨、陈所率的中国移民居住。当时的柬埔

寨国王是投靠阮氏的，对此无可奈何。而对处在“力尽势穷”的逆境中的杨、陈等人来说，尽早为几千部众找到一个立足之地，这是迫在眉睫的大事。至于越南方面这样做的动机是什么，柬埔寨方面将会怎么对待他们，就没有工夫去多作考虑了。果然，过了不久，杨彦迪、陈上川等人就陷入了各方面的矛盾冲突中。阮氏集团乘机坐收渔人之利，于1688年正式吞并了这块地区。但无论如何，杨、陈带来的几千中国移民毕竟在这片沃土上立足生根了，他们“起房舍，集华夷，结成廛（chán）里”在异国他乡建设起了新的家园。

移居并开发南圻的另一支中国移民队伍是莫玖率领的。莫玖是广东海康人，明亡后不服清朝统治，大约在17世纪70年代率领一批仁人志士从广东南逃柬埔寨。先在金边、柴末等地通过设赌场、开银矿发了财。尔后，带领一批人到茫坎一带开发，建立了七社村。居民相传有仙人出没于河上，这个地方被叫作河仙。莫玖以河仙为中心，组织领导着东至金瓯角，西至磅逊湾口广大地区的开发。由于开发有功，他被柬埔寨国王委任为这个地区的地方长官。后来，阮氏集团将河仙七社村并入越南版图。1735年莫玖死，其子莫天赐继位，子承父业，继续开发河仙，河仙后来成为南圻的一个重镇。

（二）开发、建设南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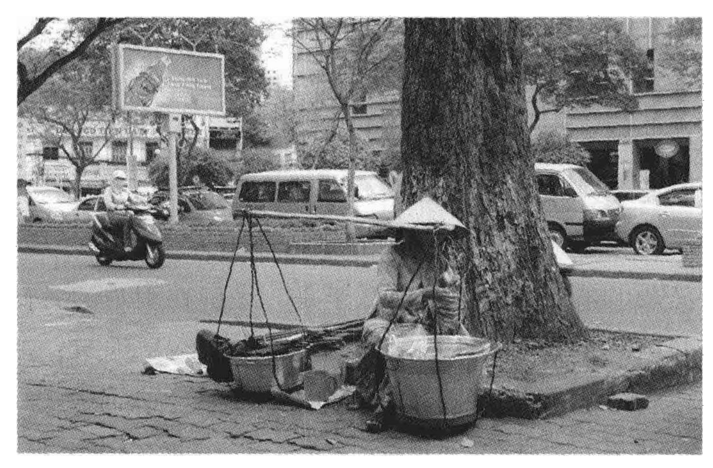
以杨彦迪等人为首的大规模海外移民集团和以后陆续

到来的华侨，充分显示了中华民族刻苦耐劳的优良品质和较高的生产技艺、文化素质，他们和生活在那里的越南、柬埔寨人民一道披荆斩棘，共同开发南圻。

农业是兵民衣食之所依，而湄公河流域又有发展农业所必需的良好条件，所不足的是，那里人烟稀少，是一块灌莽丛杂、未经开垦的荒地。于是，华侨在困难的条件下，垦地开田，变不毛之地为“桑蔗之野”，栽植烟草、瓜果，筑屋建店，为荒原注入了生机。这个地区后来成为世界著名的产米区，这是和17世纪中期开始，大批华侨的艰苦创业分不开的。

地处湄公河平原的南圻地区，河港交叉，有水利与河运之便。但由于缺乏必要的水利建设，致使河道“迂远狭小，屈曲浅涸”、“泥淤草木壅塞，舟楫不通”，利反成害。定居在那里的华侨，于1816—1820年，分别参加了疏通瑞河、开浚永清河、兴修安通河的水利工程。其中，安通河兴修工程最为浩大。安通河在藩安镇西南，由于年久失修，河道弯曲窄狭，影响航运。1819年约有11 000多名华侨在修河工地上劳动，他们“改故道，开新泾”，费时三个月，使旧河道变得“深广便捷”，便利了西贡市的对外运输交通。为纪念华侨在兴修河道过程中所作的贡献，安通河更名为中国河。瑞河、永清河、安通河三项水利工程的完成，对于越南南部地区的水利交通事业和经济发展有不可估量的意义。

构立铺市，致力于城市建设，这也是南圻华侨的一大



越南西贡

功绩。在17世纪以前，南圻地区不仅没有城市，连村庄也十分疏落。杨彦迪等人率众来后，在垦地种田、发展农业、兴修水利的同时，也在华侨的聚居点构立铺市。最早出现的是陈上川招揽华侨商人在此营建的农耐大铺。到十七八世纪，它成为南圻地区的经贸中心，出现了一些被称为“巨擘”的富商大贾。莫玖在17世纪下半期营建的河仙镇是一个港口城市，到他儿子莫天赐时代，河仙镇更具规模，镇内市铺分立，胡同穿贯，店舍络绎，颇有些气派。不过，上述铺市如果和柴棍铺比较起来就有些逊色了。1771年，越南爆发了西山农民战争，许多华侨迁往藩安镇新平江畔居住，在这里逐渐兴起了新市镇——柴棍铺。柴棍铺内，笔直的大街与横街各相贯穿，成田字型布局。街内各式各样的商店林立，关帝庙、天后庙及福州、广东、潮州、温陵、漳州等同乡会馆分峙各街区，还有水井、小溪上架大

板桥……完全是一个典型的中国城市。柴棍铺后来称柴郡，法国殖民主义者入侵后将柴郡东面一带辟为政治中心，并以柴郡谐音拼作 Sai Gon，华侨再转译为西贡。而原来的柴棍铺（柴郡），广东籍华侨称它为堤岸。今日越南南部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胡志明市（旧称西贡）正是在 200 多年前华侨营建的柴棍铺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在越南南部一些市镇，有莫玖街，还有陈上川、莫玖等的墓、庙，逢他们的诞辰日还有纪念活动，这说明华侨先驱人物在开发、建设南圻地区的功绩是为人们所肯定的。

（三）“明乡人”

讲越南华侨历史的时候，一定会接触到“明乡”（Minh Huang）这样一个词，在堤岸还有“明乡会馆”。“明乡”原来叫“明香”，它源于明朝灭亡后，一些不愿臣服清朝的明朝遗民相继亡命越南后建立的“明香社”组织。建社的目的是为了维持“明朝香火”不绝。其后，南来的人越来越多，特别是杨彦迪、陈上川等率领明朝军眷大规模集体移来南圻后，华侨人口更是猛增。阮氏集团在安置这些新来的移民时，沿用了“明香社”的名称，为他们建立了特殊村社聚落。阮氏集团于 1802 年统一全越南后不久，特令在全越北、南、中圻建立明香社，用以管理中国移民，这样，明香社就在不少地方出现了。明香社的成员最早是那些以“复明”为己任的明朝遗民，随着时间的流逝，清朝

统治越来越巩固，“复明”已成泡影，明香社的政治色彩就越来越淡，其成员也就渐渐由那些遗民的后裔和清代以后移居而入明香社的新华侨所代替。到了1826年，阮朝皇帝诏令，改“明香社”为“明乡社”。明乡社的成员称明乡（或明乡人），包括中越混血儿在内的中国移民后裔。前边提到的堤岸“明乡会馆”是明乡人的社团，该会馆内有一副对联：“明圣先王，越国亦闻声教；乡党宗族，亚洲同此冠群。”此联大致可以反映出早期的明乡人的心态，虽然落户“越国”，但念念不忘明朝皇上和宗乡梓里，割不断和故国的联系之情。

当时越南把华侨分为两类，一类是新移民，称“清国人”，另一类是明乡人。从阮氏封建王朝到法国殖民政府，都对明乡人实行不同于“清国人”的特殊政策。明乡人可以有独立的村社组织，并自主管理。明乡人税额较低，还减免徭役。可入试应举，入宦海为官，因此明乡人担任中央政府尚书（部长）、地方经略大臣、外交使节的人不少。在行政管理上，不让明乡人混居于一般华侨之中。1842年颁令规定，凡有五名以上明乡人的地方，可以另立乡社，但要单立户籍，并且禁止剃发结辫。法国殖民政府在19世纪70年代将明乡人一律当越南人看待。明乡人生于越南、长于越南，还保持了一些中国的风俗习惯和传统，这一群体仍是越南华侨社会中颇具特色的一个组成部分，但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渐越化，融合于当地社会中，也是事实。

六　大企业家

20 世纪上半期，南洋华侨中出了几位著名的人物。他们都是成功的企业家，曾为东南亚、为所在国的经济发展作出了杰出的贡献。他们依靠自己的财力，积极参与社会事务，为祖国、为东南亚和居住国的社会文化教育的发展解囊出力，建树很多。其中最著名的是黄仲涵（1866—1924）、胡文虎（1883—1954）和陈嘉庚（1874—1961），他们的业绩在南洋华侨历史上占有一定的篇章。

（一）“爪哇糖王”黄仲涵

从 19 世纪 60 年代起的 100 年间，印尼曾出现过一个算得上是当时世界上最富有也最闻名的华侨家族和华侨大企业，这就是黄仲涵家族和建源公司。黄仲涵从 19 世纪末至 1924 年逝世为止，主持建源公司近 30 年，以“爪哇糖王”而蜚声国际。建源公司的创建人是黄仲涵的父亲黄志信，他于 1858 年由福建同安移居印尼三宝垄。1863 年创“建源栈”，经营土特产，这是公司之始。经 30 余年的经营，到 1890 年，由黄仲涵主持业务时，该公司已发展为爪哇地区的著名企业之一。黄仲涵在三宝垄出生，在当地接受私塾教育。他虽然没有很高的学历，但精明能干，永不满足于现状，锐意进取并努力学习先进的管理制度，且知人善任。


黄仲涵

在他的主持下，建源公司的业务发展进入了黄金时代。1893 年，他将公司改组为“建源贸易有限公司”，扩大了经营范围。公司经营甘蔗种植园，并从 1894 年起先后接办了五家糖厂，总投资达到 1 000万盾[①]，其中的里约阿贡（Rejoagung）糖厂，是印尼最早实现电气化的工厂。1923 年，全印尼有糖厂 179 家，其中华侨糖厂 13 家，建源公司虽只占了五家，但产糖量却占 57%，产品行销世界各地，黄仲涵本人也因此拥有“糖王”称号。建源公司还经营木薯粉、橡胶、咖啡、胡椒、木棉等印尼土特产的加工和销售业务。为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黄仲涵先后在印尼、马来亚、欧洲各处设立公司分行和办事处，其中伦敦和新加坡是建源公司最主要的贸易及商品集散中心。1906 年，创建了黄仲涵银行，作为建源贸易有限公司的金融机构。1911 年，开始投资航运业，先后创办“协荣茂轮船公司”和“顺美轮船公司”，成为华侨航运界的一家

---

① 盾，印尼的货币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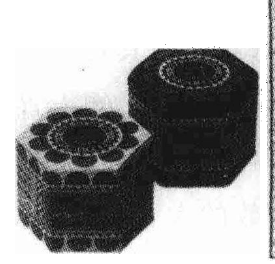
重要公司。在黄仲涵主持下的建源公司，事业得到了空前的发展。虽然企业曾遭受多次的困难和挫折，尤其是受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打击更大，但凭着黄仲涵的精明，知人善任，在经济活动中能审时度势，因此，到 1924 年他在新加坡逝世时，建源公司已是东南亚屈指可数的大企业之一。建源公司后来在黄仲涵的两个儿子主持下，业务曾一度迅速发展，但经 1929 年世界经济危机的打击，逐渐走下坡路。1961 年建源公司被印尼政府没收和接管。

（二）“万金油大王”胡文虎

胡文虎是另一位著名的华侨企业家。1882 年生于缅甸，父亲开了“永安堂”药铺，并挂牌行医。1908 年，胡父病故，胡文虎和弟弟胡文豹继承父业，精心经营，创制了万金油等五种方便成药，推向市场。这些药都以老虎图案为商标，“虎标良药”在南洋一带颇受好评。20 世纪 20 年代初，胡文虎转往新加坡发展事业，先后在那里设立永安堂总行和制药总厂，职工 600 余人，每年营业额叻币[①] 1 000 万元。30 年代，虎标药品销售量扩大，胡文虎在南洋和祖国设立永安堂分行 20 余处，汕头分行还设有制药分厂，营业额与新加坡不相上下。胡文虎的名字和虎标药品在中国和东南亚几乎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胡文虎有“万金油大王”之称。胡文虎的事业，除制造药品外，还有新闻事

---

① 叻币，新加坡货币。





胡文虎万金油

业。早在20年代，胡文虎在仰光就办过《仰光日报》、《缅甸晨报》，这是他办报的开始。1929年，在新加坡创办《星洲日报》，后来陆续在国内、南洋各地办了《星暹日报》、《星槟日报》、《星闽日报》、《星岛日报》等十几份报纸，形成了庞大的、很有影响的“星系”报业系统。1941年在新加坡成立了星系报业有限公司。胡文虎办报虽有给虎标药品做广告、扩大影响的商业目的，但他说过自己办报是为“改良风俗、促进文化”，星系报纸在宣扬中华文化、鼓舞人民爱国抗战等方面确也起了积极的作用。

（三）“华侨旗帜”陈嘉庚

陈嘉庚，这是华侨史上一个光辉的名字，被毛泽东誉为“华侨旗帜，民族光辉”。国外有的学术著作称他是“中国近代史上、东南亚华族史上、甚至于亚洲近代史上的一位杰出的社会与政治领导人物”，是一位“传奇人物”。

作为一名杰出的东南亚工业企业家，陈嘉庚有自己的一番经历。


陈嘉庚

他生于福建同安，父亲在新加坡谋生，开了一家顺安号米店。幼年陈嘉庚在家乡接受启蒙教育，学习过四书五经。1890 年，他 17 岁时到新加坡，在父亲的米店里当帮手，两年后任经理。陈家除经营米业外，还经营房地产、菠萝罐头厂和一些商号。到了 20 世纪初，由于父亲不大过问店务，加上地产跌价，各业亏损严重，已濒于破产。陈嘉庚因母亲逝世，于 1900 年冬返乡葬母，守孝三年。1903 年重返新加坡时，见到陈家的经济事业一片萧条景象，顺安米号也倒闭了。但陈嘉庚并没有经此打击而一蹶不振，他看准了销路正在走旺的菠萝罐头，当机立断集资 7 000 元（叻币）创设新利川号菠萝罐头厂，不久又接收同样也是经营菠萝罐头的日新公司。两厂在三个月内获利近四万元，陈嘉庚的事业呈现了生机。1904—1910 年的六年间，是陈嘉庚事业发展过程中一个相当重要的时期。除了菠萝种植和加工业外，他还经营米业，特别是橡胶移植马来亚及新加坡获得成功时，他立即认识到橡胶业将有很大的发展前途，因此在 1906 年向试种橡胶成功的陈济轩和林文庆购买 18 万颗橡胶种子，将名为“福山园”的菠萝种植园从 500 亩扩为 1 000 亩，套

种橡胶与菠萝。福山园的种植，是他橡胶王国的开端。1910年，陈嘉庚在马来亚的柔佛新辟“祥山园”和“福山园”，继续橡胶种植业。这时，他已是一位拥有两座橡胶园和几家菠萝罐头厂、米厂、米店的实业家了。1912 年以后，陈嘉庚在继续经营米厂和菠萝罐头厂的同时，还从事海上运输业，并把重点转入橡胶种植和橡胶加工业，他的“谦益”橡胶厂的各种橡胶制品，销售至世界各地。1925 年，在陈嘉庚的企业中就业的职工有 32 000 多人，拥有 15 000 多英亩的橡胶园，30 多所工厂，资产共 1 200 余万元，这是他一生事业的顶峰，他成了南洋地区的橡胶大企业家，有“橡胶大王”的称号。从 1926 年以后，陈嘉庚的经济事业由于世界性经济危机的打击，日本奸商的排挤、破坏，加上厦门大学及集美学校经费的沉重负担，经营十分困难，终于在 1934 年宣布公司收盘关闭。

(四) 爱国情怀

黄仲涵、胡文虎、陈嘉庚这三位著名的华侨企业家，在本世纪的上半期，特别是二三十年代，经济事业达到鼎盛。他们的企业繁荣了侨居国的经济，创造了就业的机会，培养了成千上万的企业家和技术专才，并且出钱出力，兴办文化教育和社会福利事业，为侨居地的社会经济发展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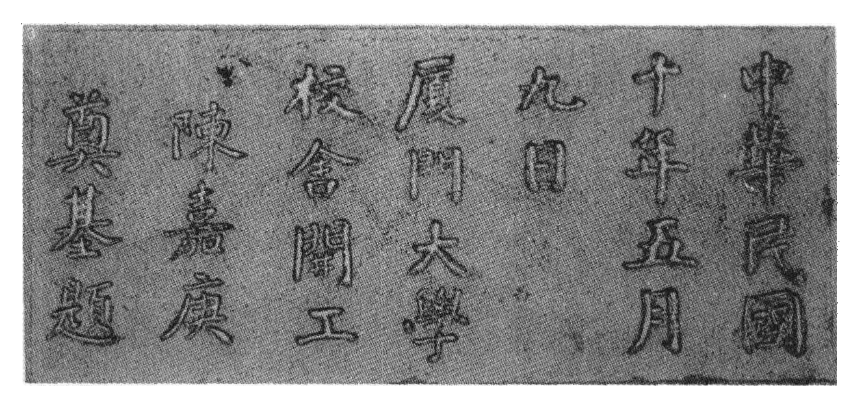
像当时的许多海外华侨一样，他们虽长期身居海外，但对多灾多难的祖国仍然念念不忘，倾注着赤子情怀。

黄仲涵在辛亥革命爆发时，曾以“轩辕后人”的名义，向革命党捐款50 000盾。1915年护法战争，他汇寄25 000盾，支持蔡锷在云南发起的讨伐袁世凯的斗争。他还多次向华侨学校捐款，以使华侨子弟得到学习中华文化的机会。胡文虎“以普及教育扫除文盲为职志”，曾先后捐助国内的一批大中学校。1935年，他宣布捐款350万元，10年内在全国各地建立1 000所小学，最终因日本的侵略和尔后时局的变化，这项计划没能实现。他还积极捐款，在国内兴办医疗卫生慈善事业和赈济灾民。从1931年“九一八”事变，到1941年太平洋战争爆发，日本步步入侵，中华民族到了生死存亡的时刻，胡文虎捐款捐药，支持华侨的抗日爱国行动，仅在“七七”事变后到1939年4月的一年多时间里，胡文虎共认购“抗日救国公债”250万元，加上义捐，超过300万元，表现了一个华侨的可贵爱国热情。胡文虎虽然只在童年时在福建永定家乡上过几年学，但对家乡“祖宗坟墓所在，宗族戚友所居”，“莫不低徊想之”，有着很深的感情，曾积极策划家乡的建设。抗战胜利后，他倡议成立“福建经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想利用华侨中小资本，筹足300亿元法币来开发建设福建，自己投资10亿元。但由于种种无法克服的困难，这个公司未办一事就夭折了。对此，胡文虎曾痛心疾首。

陈嘉庚倾资兴学、爱国爱乡的精神更是感人。

早在辛亥革命前，他就在新加坡结识了孙中山，并在1910年加入同盟会。辛亥革命胜利，他筹款20万元分别支

援光复后的福建和支持孙中山。并且从 1913 年起在家乡集美创办小学，还陆续增办各种类型学校 10 所，另加医院、图书馆、科学馆，统称为集美学校。1921 年，他认捐开办费 100 万元，常年费共 300 万元，独资创办了厦门大学。当他的经济事业遭到世界经济危机的打击，面临困难时，他仍坚定地说“宁可变卖大厦，也要支持厦大”。他真的卖了三座大厦，以维持厦大。1937 年，厦门大学改为国立，他颇为痛心。陈嘉庚是中国历史上唯一单独创办与维持一间私立大学达 16 年之久的华侨，他为这所大学共捐出 400 余万元。他还热诚兴办和赞助侨居地的许多学校，其中有新加坡的道南、爱同、崇福等小学，南侨师范，水产航海学校，最著名的是 1919 年成立的南洋华侨中学，这是南洋第一所完全正规的华侨中学。陈嘉庚所创办的教育机构，为中国和南洋造就了成千上万的人才，他们中的许多人今天仍然在中国和东南亚的政治、经济和科技文教领域中发挥



厦门大学奠基石

着积极的作用。

陈嘉庚在抗日救国运动中所表现出来的爱国主义精神和崇高的民族气节，是他一生中十分光辉的一页。

1928 年，日本出兵侵占山东济南，制造了“济南惨案”。陈嘉庚闻讯后，立即领头组织“山东惨祸筹赈会”，并被推选为主席，第一次把华侨抗日力量团结起来，进行抗日宣传，并募集了 130 余万元，救济受难同胞。1937 年“七七”事变后，陈嘉庚被选为新加坡华侨组织的“筹赈祖国伤兵难民大会委员会”主席，开展募捐及抗日救国活动，他自己以身作则每月认捐国币 2 000 元，直至战争结束为止。1938 年 10 月“南洋华侨筹赈祖国难民总会”（简称“南侨总会”）成立，陈嘉庚被选为主席。“南侨总会”名义上是“筹赈祖国难民”，实际上是以财力、物力、人力支援祖国抗战，它是南洋华侨的爱国抗日组织。在陈嘉庚的领导下，南侨总会组织侨众，有钱出钱，有力出力，积极支持祖国抗战。南侨总会最大的贡献是将通过各种方式劝募得的巨款汇回祖国，共达 5 亿多元。而 1939 年抗战军费是 18 亿元，可见其数额之大。南侨总会还组织了 3 200 多名机工回国服务。当出现汪精卫叛国投降的逆流时，陈嘉庚大义凛然，迎头痛击，曾向国民参政会提出一个提案：“敌未出国土前言和即汉奸”，虽只寥寥 11 个大字，但字字千钧，曾被誉为“古今中外最伟大的一个提案”。1940 年，67 岁的陈嘉庚亲自率领“南洋华侨回国慰问团”回到祖国。他说，他“有颗心，这颗心随时随地都惦念着祖国”！这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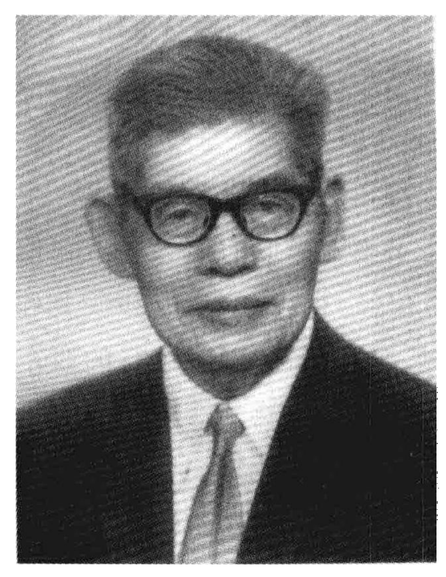
回国，“带来的是一颗心，一颗赤裸裸而又热诚的心”。在回国9个月的时间里，慰问团在15个省进行了慰问和考察。抗战时期的祖国之行，使他看到了民族与国家希望之所在，也对他个人的政治思想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更坚定了他坚持爱国、追求进步的信心和决心。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陈嘉庚在险境中出面组织了“新加坡华侨抗敌后援会”。新加坡沦陷后，他到印尼爪哇岛避难。在避难的三年多的时间里，他写成了自传体的《南侨回忆录》，并且身怀氰化钾一小包，准备一旦被敌人发现，立即服毒殉国，表现出了一个爱国华侨领袖的崇高的民族气节。当战争结束，陈嘉庚安全回到新加坡时，受到盛大的欢迎。

七　传统与现代相结合的李光前

继陈嘉庚之后，东南亚地区最著名的华侨领袖，当推李光前（1893—1967）了。他是一个成功的企业家，20世纪20年代末他亲手创建的作坊式小厂现在已发展成为多元化的跨国大企业集团。他热心兴办文教福利事业，还拨出巨款建立“李氏基金”，作为资助文化教育及其他公益事业的永久性基金。生前，他在新加坡、马来西亚和中国有很高的威望；死后，他仍为人们所怀念。

（一）从作坊到企业集团

李光前，1893 年生于福建省南安县。父亲李国专先后在厦门和新加坡做小生意。幼年的李光前在家乡私塾接受启蒙教育，10 岁到新加坡，在英印学堂念英语和数学，周末到养正学堂学中文。1907 年，清政府在南京办了专招南洋华侨学生就读的暨南学堂（暨南大学前身）。李光前由于学习成绩突出，于 1909 年被新加坡中华总商会主席资送到暨南学堂学习。暨南学堂毕业后，他先后到北京清华学堂（预科）、唐山路矿专门学堂深造，1912 年回到新加坡。这次出国，他孤身一人，举目无亲，父亲已回国内。他先担任华侨小学教师，兼任《叻报》电讯翻译工作，后来考入测量专科学校，同时攻读美国某大学的土木工程函授课程。10 余年苦读，李光前成为一位既受中华文化熏陶、又饱浸西方现代文化科学知识、兼通中英文、视野比较开阔的知识分子。但他未能如愿完成学业。1914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为生活所迫，李光前只好辍学从商，到庄希泉开的中华国货公司任职。1916 年，为扩展欧美国际市场，


李光前

陈嘉庚将年轻的李光前招至帐下，处理中、英文函件和对外联络工作。陈嘉庚很赏识李光前的才华学识，不仅委任他当了部门经理，而且还把长女嫁给了他。在陈嘉庚的公司里，李光前贡献颇多，同时他也向老岳父学习了很多橡胶经营的知识，并建立了各种业务联系。耳濡目染，在言行品德上也颇受陈嘉庚的影响和熏陶。总之，在陈嘉庚的公司里任职11年，其所积累的经验，李光前终身受用不尽。陈嘉庚的恩情，李光前是终身不忘的，即使是老人家的事业遭到巨大挫折时，他也是初衷不改。

1927年，李光前开始独立经营。他先独资创办了一个作坊式的制胶烟房，继而成立了南益橡胶有限公司。在他主持下，业务不断发展。他不仅经营传统的橡胶和菠萝种植与加工业，而且涉足金融界，是著名的华侨银行的股东之一。1939年他当选新加坡中华总商会会长。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夕，李光前已是闻名中外的实业家、银行家和华侨领袖。从30年代以后，由于诸种原因，陈嘉庚的企业遭遇了重重困难，并在1934年正式收盘，李光前则一如既往地支持陈嘉庚的爱国兴教事业。

太平洋战争爆发时，李光前正好在美国华盛顿参加国际橡胶会议，由于交通中断，他被迫留居美国。日本占领东南亚时，因为他在战前积极抗日救国，产业被列为“敌产”全部被没收。战争结束后，李光前回到浩劫后的新马，出任新加坡咨询委员会委员，在协助新加坡重建工作的同时，还着手恢复橡胶业。此时的李光前刚50岁出头，正值

壮年；在美国的儿子学成回新，也投身于南益公司业务。不久，朝鲜战争爆发，作为战略物资的橡胶业经营旺盛。李光前在橡胶业之外，还积极投资其他领域，逐渐使企业经营走上了多元化的集团道路。1954 年李光前退休，南益集团的业务由他的三个儿子成义、成智、成伟分工负责，对外活动由第三子李成伟代表。到 1967 年他去世时，南益集团已拥有 26 家公司，分布在新马泰及欧美，经营橡胶、食品、种植、航运、商贸、工程、木材、印刷等行业。主要企业是南益集团和华侨银行。李氏家族的资产估计超过 16 亿美元。

李光前在事业上能获得巨大成功，原因何在？首先是机遇。李光前的企业王国虽然也屡经挫折，但从总体上看，他在战前打下了基础，又抓住了二战后的发展机遇。但更重要的是，他在企业管理上有自己的一套，又吸收了陈嘉庚公司管理的许多优点。受过现代西方教育的儿子在李氏企业的管理中也起了重要作用。和陈嘉庚一样，李光前为人办事公正、诚实、节俭，为社会、为国家谋利益。他笃信儒家学说，将儒家的伦理应用于企业人事管理、重视人际关系的和谐，关心雇员的疾苦和升迁，在企业中形成了大家庭的合力、向心力。他是那个时代文化教育水平最高的一位企业家，精通中英文，常去欧美，因此也接触到很多西方资本主义的现代企业管理方法。有学者说他推行“中西合璧”的企业管理方法。比如，他在坚持企业家族所有制的同时，又将所有权与管理权分开，形成了法治的家

族企业管理法。南益集团的最高决策机构是总部的董事会，他和他的三个儿子都是董事，全权负责整个集团的业务决策，但他们不参与企业的管理及执行事务，而是聘请专业经理人员负责。选择这些管理层和执行层的干部时，会充分考虑亲情乡谊因素，因此在南益员工中闽南籍华侨占多数，但首要的条件仍是专业知识和操行。李氏家族成员是企业股东，年终可按规定分红分息，但任何人无权挪用企业公款。这样，最高决策层以家族纽带维系，彼此没有利害冲突，人人以发展企业为己任。专业经理人员则各司其职、各尽其能。总之，南益集团管理制度的基础是法治，这就有效地防止了一些华侨企业的通病，如裙带关系、人情面子、包庇纵容、权力滥用等，避免了“富不过三代”的结局。同时，又以儒家的伦理思想为指导，讲忠孝仁义恕敬廉，讲求人际关系中亲情与和谐。因此，当他在1954年退休时，有条不紊地交下了企业的指挥棒。李光前在企业中建立了各种福利制度，且很早就使用了电脑，是一位成功的企业家。他不仅创出一个至今还充满活力的多元化跨国企业集团，而且还为华侨家族企业的发展树立了一个成功的管理模式。

（二）重教兴学

李光前企业经营成功，富甲东南亚，然而克己节俭，不抽烟、不喝酒，私生活十分严肃。对于个人财富，他反对挥霍奢侈，认为把它用之于他人，用之于社会，才越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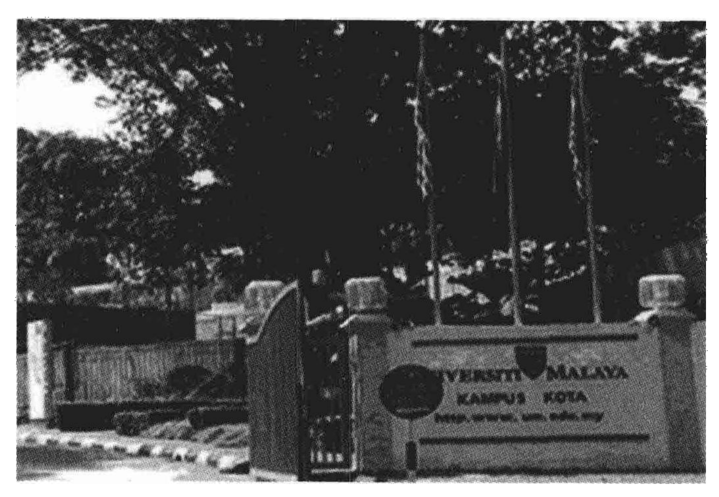
出真正的富有。于是，他对人、对社会，特别是对文化教育、社会公益事业非常慷慨。李光前热心文化教育事业，早在“打工”阶段就开始了。那时，他每月工资最高是110元，仍对侄儿、亲戚的学习给予帮助，还寄钱回家乡修祖厝和寺庙。后来，随着企业的发展，财富的积累，使他有了更大的能力去资助文化教育和慈善事业。新加坡的第一所印度中学的校舍是李光前捐赠的，创办马来西亚第一所伊斯兰学院时，也是李光前慷慨解囊的。当然，他资助最多的还是新马的华文教育。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为恢复被战火破坏的华校，马来亚成立了华校复校辅导委员会，李光前出任该委员会主席。他运筹策划，出钱出力。福建会馆新办一所学校，李光前给了它大力支持，但拒绝以他的名字命校名，这所学校后来定名为光华学校。为创办南侨女中，他捐地捐楼。1953 年，一些新加坡侨领倡办南洋大学时，李光前认捐该校实收捐款总数的10%，到1957 年止共捐叻币104 万余元，还捐建了文物馆、电脑中心，并每年为南洋大学的优秀学生提供奖学金。李光前倾注最多心血的还是华侨中学和马来亚大学。

新加坡南洋华侨中学成立于1919 年，是东南亚最早的中文中学，首创人是陈嘉庚。从1934 年起，李光前出任该校董事会主席，连任16 届，前后达21 年之久。在这21 年中，他领导董事会成员和教职员，尽心尽力办校。在物质方面，他承担了学校日常经费和扩建费用的大部分。上任

之初，即先代为偿还华侨银行的七万元借款，巩固了学校的经济基础。又先后在1940年和1957年，独资捐建了科学馆和图书馆各一座。南洋华侨中学今天仍然是新加坡一所设备先进、教学水平较高的学校，陈嘉庚、李光前等华侨前辈苦心经营该校的功劳，将被永远铭记。

新加坡马来亚大学（新加坡国立大学的前身）是1949年成立的，李光前分两次共捐款叻币50万元。第二笔捐款是为该校图书馆购置图书文献之用，在捐款函中，他希望能多购一些东方文字的图书，注重东方文化的研究。



新加坡马来亚大学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他建议建造一座国家图书馆，并主动捐献巨款，附带的条件是：购藏中、马、印等东方文字图书，并免费借阅。该馆于1957年8月16日奠基，今天在图书馆的大门壁上铭刻着“李光前先生奠此基石，这座房子是由其慷慨捐款所促成”字样。他还担任过新加坡

福利协会主席，主持赈灾救济工作。英国剑桥大学的著名学者李约瑟的巨著《中国科学技术史》的出版，也得到过李光前的资助。

1952 年，李光前创立了“李氏基金”，把南益集团的部分资产捐作基金。1964 年，他又将自己名下的全部南益股权（总股份的 48%）捐献给“李氏基金”。这样，“李氏基金”就成了南益的最大股东，每年数目可观的股息，全部用作发展科学文化教育、社会慈善福利事业。其赞助范围十分广泛，几乎遍及世界各地。40 多年来，“李氏基金”共捐助了将近三亿新元，对社会发展和文明进步贡献巨大。

由于李光前对文化教育和社会公益事业的杰出贡献，他获得过各种荣衔。1962 年，马来亚大学一分为二，成立新加坡大学和马来西亚大学。德高望重的李光前担任了新加坡大学首任校长这个荣誉职务，他是以一介平民而荣膺此职的，相当难得。在隆重的就职典礼上，他发表了一个演讲，结尾时引了三句话：“我们对国家的贡献，有什么更好或更大于为它教育青年！”（古罗马西赛罗）“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一乐也。”（孟子）“凡是要收获好稻的，必须先种好种子。”（马来格言）三句话的中心都是“重教”，这大概也是李光前的心声。

（三）情系祖国

李光前只是青少年时期在祖国生活、学习了十几年，他的事业、贡献主要在居住国，晚年成为新加坡公民。但

他对祖籍国是十分热爱的。1993 年 10 月，李光前诞辰 100 周年时，在福建举行了“李光前学术讨论会”。他的一位得力助手在会上讲了这么一段话：“他无时无刻不在关心祖国。祖国若是政治安定，经济较好，他就高兴；祖国若有些不妥之处，他就烦恼。韩战期间，美军若胜了，光前先生就吃不下、睡不着；若是中国胜利了，他就开怀大笑。可见他对祖国的感情是多么地深厚!”[①] 关心、热爱祖国，在家乡兴办教育公益事业，这是李光前辉煌人生中的部分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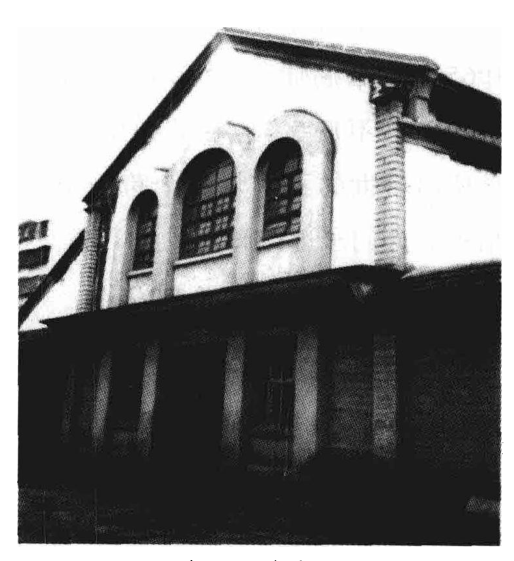
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李光前即投身华侨抗日救国运动。他积极支持陈嘉庚出面领导筹款抗日工作，并率先捐献 10 万元。1938 年 10 月，“南侨总会”成立，他参与筹备并当选为常务委员，带头认购了大量公债。

对于陈嘉庚创办的厦门大学和集美学校，李光前给予大力支持。特别是 20 世纪 30 年代以后，陈嘉庚的企业连年亏损，陈嘉庚难于维持两校经费。此时包括李光前在内的许多华侨企业家雪中送炭、慷慨输财，支持了陈嘉庚的“倾家兴学”壮举，如在 1936 年他就捐了 5 万元给陈嘉庚建立一项支持厦门大学的基金，占了捐款数的 37.5%。1950 年，为修复和扩建被炮火破坏的集美学校和厦门大学，李光前响应陈嘉庚的劝募，慷慨捐赠港币 600 万元。从 1951 年开始，陈嘉庚用李光前的捐款，费时八年，扩建了

① 《李光前学术讨论会文集》，第 20 页，中国华侨出版社，1995 年版。

厦门大学，共建楼24幢，总建筑面积等于解放前全校建筑面积的两倍。陈嘉庚曾被誉为厦门大学的“校主”，他为厦大的创办和发展呕心沥血，鞠躬尽瘁，而李光前为该校的发展也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在致力于新加坡、马来亚的教育事业，积极支持陈嘉庚的兴学活动的同时，从1939年起，他在家乡福建南安芙蓉乡独资兴办了“国专小学”和“国光中学”。1943年创办国光中学时，他正流亡美国，在东南亚的产业已作为“敌产”被日本没收，经济情况困难，为筹措学校经费，他不惜变卖衣物。新中国成立后，他决定扩建国光中学，还请了已回国定居的陈嘉庚代为选址筹划。经几年努力，一个以国光中学为中心的“梅山学村”终于建成。学村坐落在一个叫“大宇山”的荒坡上，方圆500亩，不仅建了国光中学的新校舍，而且建了四所小学、幼儿园和配套的医院、影剧院、体育场，总建筑面积七万余平方米。为梅山学村的建设，他共捐资400余万元。梅山学村不仅培养了很多人才，而且随着人的素质的提高，以学村为起点形



昔日国光中学

成的梅山镇也成为一个文明富裕的侨乡。

一个熟悉李光前的人曾这么说过："对于社会公益事业，李光前先生往往一掷千金而毫无吝惜。但在个人生活方面，李光前甚为克己。"在60岁以前，他曾经无偿献血18次，家人劝他说："你把钱给人就行了，为什么连生命都要豁出去?"他却说："人家今天要死了，若没有血就会马上死。而我们可以慢慢吃补的，紧急时血输给人能救人。我们是要做个榜样给人看，不然谁肯献血?"为别人、为社会他想得很多，肯"出血"。对自己的生活，他严苛得几乎有悖常情。1958年去日本观光，他竟以公共交通工具代步，和马来亚留日学生一起吃学生饭堂，令日本人惊讶不已。1965年他因癌症到上海治疗，作全面体检时，竟然发现他有"营养不良症"！奉献和克己，这是李光前魅力之所在。他留给后世的不光是一个跨国企业集团，而且还有不朽的精神。人们永远纪念他。

第二章

反侵略，反压迫，与侨居国患难与共

菲律宾是中国的近邻，早在宋朝时两国之间就有了贸易和政治的交往，有些中国人也陆陆续续移入。16 世纪，西班牙入侵，菲律宾逐渐沦为殖民地。西班牙到菲律宾路途遥远，西班牙人所需的消费品，完全依靠中国供应，而且还需要技术精良的中国工匠，因此，在 1571 年占领马尼拉初期，西班牙殖民政府鼓励华侨入境，16 世纪末菲律宾华侨人口达两万余人。但是，由于中菲贸易间的不平衡，致使西班牙银元大量外流，华侨人数与日俱增也引起了西班牙殖民当局的恐惧，因此，从 16 世纪 80 年代开始，它就对华侨实行了种种的限制和迫害，并在 17 世纪初发展为大屠杀政策。

从 17 世纪初至 18 世纪中期的 150 余年的时间里，先后发生了多次屠杀华侨的血腥事件。

一 西班牙殖民主义者的血腥大屠杀

1603 年，第一次大屠杀发生。

西班牙殖民主义者占领马尼拉不久，为推行限制和排斥政策，就在马尼拉设立华侨集中的居住区帕利安（华侨称之为“涧内”）。设帕利安的目的从它的选址就可以看得

出来。帕利安设在巴石河之南，距西班牙人居住区及政府与军营都不远，这就便于控制、防患，一旦出事，由于还有些距离，又不致立即波及西班牙人。在加强控制的同时，还对华侨多征货物进口关税、禁止华侨经营零售业、强迫华侨皈依天主教等等，并且从1596年起开始驱逐华侨、限制留居人数。屠杀华侨事件就是在这样的排华背景下发生的。事件是由万历年间明朝官员张嶷等人到菲律宾甲米地“勘金”的闹剧引起的。张嶷等胡说甲米地盛产黄金，昏庸的万历皇帝信以为真，于是就派张等三人去“勘金”。张嶷等到菲律宾后趾高气扬，傲慢无比。西班牙殖民当局抓住“勘金”大做文章，说张嶷等人探矿是假，探察菲律宾虚实是真，还造谣说，中国军队即将来犯，华侨将充内应。西班牙一方面加紧备战、调兵遣将、修筑要塞城墙、查收华侨铁器，同时大造舆论，掀起排华、反华逆流。在马尼拉市出现了肆意凌辱华侨、趁机掠夺华侨财物的事件，他们还煽动、唆使日侨参与迫害华侨的行动。面对西班牙殖民主义者的挑衅，为了生存，华侨只能以牙还牙，并组织起来，在马尼拉市郊修筑碉堡，于1603年10月3日武装起义。起义人数曾多达万人，他们使用矛枪、棍棒等原始武器，曾歼灭前来镇压的西班牙精锐部队，还杀死了一些军官。但在进攻马尼拉的战斗中，起义军蒙受了巨大的损失，因而被迫撤退。起义坚持了40天，虽然给了围剿的敌人很大的打击，但终因寡不敌众而失败。华侨有两万余人被杀害，大批财物被劫掠，损失惨重，幸存者纷纷逃离。华侨

人数的急剧减少，意味着菲律宾没有裁缝、鞋匠、厨师，没有熟练的劳动力，它使菲律宾经济陷于危机之中。于是，在大屠杀过后不久，西班牙殖民当局被迫采取鼓励华侨来菲的措施，华侨人数再度增加。

仅隔30多年，一次新的屠杀事件又发生了。

在第一次大屠杀后，西班牙殖民当局出自殖民统治的需要，一方面鼓励华侨入境，但另一方面则多方限制和歧视。最使华侨无法忍受的是强迫他们到卡兰巴服劳役。卡兰巴是一片自然条件恶劣的沼泽地，为保证军粮供应，西班牙殖民政府先后强迫6 000余名华侨到那里垦荒。他们披荆斩棘、挖渠排水，逐渐垦出了良田。由于劳动强度大，疫病流行，仅1639年就死去了300余人。华侨既被死亡所威胁，又被苛重的地租和刑罚所逼迫，为摆脱套在脖子上的枷锁，只好选择武装起义抗暴这条出路。1639年11月19日起义爆发，起义者冲入卡兰巴镇，烧毁教堂，杀死省长和两名神父，然后集中3 000兵力进军马尼拉。起义者受挫后被迫撤回卡兰巴，在苏卡尔山上筑工事自卫，但在西班牙军队的夹击下，最终失败了。然而它所点燃的起义之火蔓延到了各地，参加起义的人数增至6 000余人。西班牙殖民主义者实行残酷的镇压，总督下达了杀光所有华侨的血腥命令。接此命令后，各地的西班牙殖民官吏采取欺骗、突袭等手段肆意屠杀华侨，在三个月的时间里，共有2万多华侨被杀。残酷的屠杀，血流成河，河水发出了腐尸的恶臭。据说人们一度不吃河鱼了，因为鱼吃了人肉而变肥。

真是惨绝人寰的一幕。

事隔 23 年，菲律宾又发生了屠杀华侨的惨剧。

1662 年，郑成功从荷兰占领者手里收复台湾，鉴于华侨在菲律宾所受的歧视、迫害，他特在四月份致书西班牙总督，谴责西班牙的暴行，表达了护侨护商的立场。为此目的，郑成功还遣使去马尼拉。西班牙总督不仅拒绝了郑成功的正当要求，而且编造了郑将“入侵”的谎言，开展“备战”活动，乘机掀起新的排华浪潮。殖民地政府下令将非基督教徒华侨集中在两个囚禁区，驱逐回国。在囚禁区以外的任何地方发现非基督教徒华侨，立即处死。华侨财产被冻结。政府还从各地调集重兵到马尼拉，准备物资，修筑工事，并不断挑起事端为大屠杀找借口。在西班牙殖民政府的挑唆下，骚扰华侨的事件时有发生，华侨处在惶恐不安中。前两次大屠杀的惨剧，华侨记忆犹新，面对新的危险，他们被迫大批逃亡。乘华侨逃亡的混乱，西班牙殖民主义者开始了有计划的屠杀行动。他们欺骗华侨，假惺惺地要“保护”华侨，华侨不知是计，在西班牙人的“保护”下开始成群结队返回马尼拉住地。6 月 6 日，在返回途中的华侨遭到了袭击，1 500 名华侨被杀死。接着，西班牙总督又下令将吕宋岛的华侨不分男女老少一律杀死。这次大屠杀延续了 18 天，大约有 4 000 人死于非命。但和上两次大屠杀相比，这次华侨死亡人数还算少，这是因为：(1) 郑成功得知惨剧发生后，十分震怒，立即下令组织舰队，准备进军菲律宾为侨胞讨还血债。虽然由于 6 月 23 日

郑成功的突然逝世而使这一护侨行动搁浅，但它对西班牙人起了很大的威慑作用；（2）有鉴于上两次大屠杀给菲律宾社会经济造成的严重后果，因此西班牙人在行动上不能不有所收敛。事件过后，西班牙人同意台湾郑氏政权的要求，归还被冻结、扣留的华商货物，并且允许华侨继续在马尼拉逗留，但对中国人入境，实行严格的限制。

在经历了 17 世纪将近 100 年的“大屠杀时代”之后，从 17 世纪末至 18 世纪 60 年代，西班牙殖民政府的歧视、迫害政策集中表现为频繁地、大规模地驱逐华侨，因而被称为“驱逐时代”。从屠杀到驱逐，血腥气少了，但本质是一样的。产生这种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历次大屠杀给社会经济造成严重恶果。华侨是菲律宾的工匠、园艺师、农民、中介商和粮食供应者，他们在社会经济中的重要性是绝不可低估的。实践证明，屠杀华侨的政策是行不通的。但人数日益增多的华侨，又被西班牙人视为殖民统治的威胁，因此只好中止屠杀政策，转而以种种莫须有的罪名将华侨驱逐出境。在“驱逐时代”，华侨人数约有 4 万人，并且广泛地分布到菲律宾群岛，他们和菲律宾人民友好相处，逐渐融合于菲律宾社会，为菲律宾社会经济发展作出了贡献。

1762 年又发生了一次对华侨的大屠杀。

1756—1763 年英法战争期间，西班牙站到法国一边。1762 年 1 月，英国对西班牙宣战，进攻菲律宾。10 月，马尼拉被英军攻占，西班牙人退往布拉干省另立新政府。在

英军的进攻面前，西班牙殖民主义者不堪一击，充分暴露了他们的软弱本质。在英军占领菲律宾期间（1762—1764），菲律宾人发动了反西起义。华侨除了在行动上、物质上积极支持菲律宾的反西起义外，自己也酝酿起义。他们秘密筹划，集结人员，准备1762年圣诞节（12月25日）前夜起事。但在预定行动日期的前几天，起义计划泄露。西班牙人立即进行反扑，他们向华侨居住区发动进攻，并且下令绞死群岛各地所有的华人。据不完全估计，从1762年起大约有6 000余名华侨死于屠刀、枪弹和绞刑架下。有的是每10至15人为一组，用辫子结在一起，再系上石头，投入海中淹死，手段极为残酷。由于许多华侨是在1762年圣诞节期间被杀的，因此该年的圣诞节被历史学家叫做“1762年的红色圣诞节”。1763年英法战争结束，西班牙人重新主宰菲律宾，他们变本加厉对华侨进行反攻倒算，煽动排华。1766年，西班牙国王竟然发布了全面驱逐华侨的命令。根据这项命令，许多在大屠杀中幸存的华侨被集中起来，从1769年起开始驱逐行动。西班牙人又一次尝到了自己种下的苦果，由于华侨被驱逐，菲律宾的商业几乎陷于停顿，经济又一次面临萧条，经济生活无法正常运转。如果继续执行驱逐令无异于自寻绝路，因此，1778年驱逐令被撤销。殖民政府改变了执行100多年的对华侨进行周期性大屠杀和大规模驱逐的政策，实行新的、较宽容的法令，鼓励华侨移入，然后对他们进行严密的控制和监督。新法令虽然对华侨仍是歧视性的，并且在以后也不时发生排华

行动和反华宣传，但从 17 世纪开始延续长达 170 余年的屠杀、驱逐华侨的局面结束了，它实际上认可了一个铁的事实：华侨是发展菲律宾经济、促进菲律宾社会发展的一个积极因素。在相对宽容、安定的环境下，菲律宾华侨得以发展，人数在 19 世纪 90 年代增至 10 万人，并且更深地融入菲律宾社会中。在 19 世纪末至 20 世纪初的菲律宾独立战争中，华侨积极参与，他们在革命战争中表现出来的献身精神得到了菲律宾人民的赞誉，被称为“中国将军”的刘亨赙（fù）是其中杰出的一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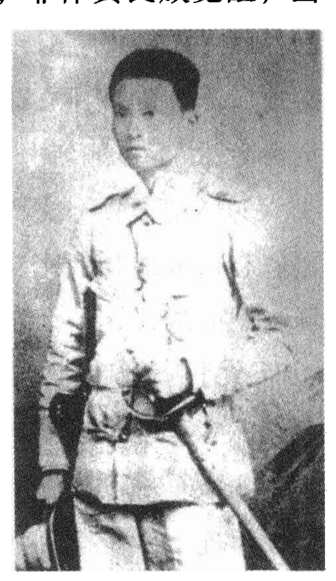
（一）“中国将军”刘亨赙

刘亨赙（1872—1926），是一名献身菲律宾独立事业的华侨。有一位著名的菲律宾历史学家曾在一篇论文中这样描述他：“这位英勇的中国儿子，曾用他的战剑献身于菲律宾的独立事业。他在菲律宾的旗帜下战斗——首先反对西班牙（1896—1898），然后反对美国（1899—1900），并且由于他在战斗中狮子般的勇猛和对菲律宾第一共和国的忠诚，而被艾米利奥·阿奎纳多将军提升为菲律宾军队的准将。诚然，他是菲律宾革命中唯一的中国将军”。

这位“中国将军”来自福建南安县，1890 年移居菲律宾。

刘亨赙到菲律宾时已是 18 岁的青年了。到达马尼拉后，先在自己伯父的铁铺里当一名学徒，几年后升为工匠师傅。后来自己经营铁铺，并从事制盐业，渐渐致富。他语言天

赋颇高，不仅学会了菲律宾的他加禄语、比科尔语，还会讲西班牙语和一点英语，这为他融入菲律宾社会创造了很好的条件。他和周围的许多菲律宾朋友，包括搬运工、渔民都建立了很好的关系。19 世纪末，菲律宾民族觉醒，出现了叫“卡蒂普南”[①] 的革命组织。刘亨赙和菲律宾的革命者建立了联系和接触，结识了许多革命领导人，如后来担任菲律宾总统的艾米利奥·阿奎纳多。刘亨赙个人的魅力、勇气和有关武器及锻铁的知识，给阿奎纳多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刘亨赙

1896 年 8 月，菲律宾独立战争爆发，刘亨赙毫不犹豫地加入革命军，被任命为步兵中尉，从而开始了为菲律宾的独立自由而战的光辉一页。战争初期，爱国者缺乏现代化武器，每 10 名战士才有一支步枪，绝大部分战士只能使用大刀、竹枪、弓箭等简陋武器去和装备精良的敌人战斗，处境十分困难。鉴于这种情况，刘亨赙就向阿奎纳多建议创办军工厂。这一建议立即被采纳了，他被任命为革命兵工厂厂长。1896 年 9 月兵工厂建立，刘亨赙

① 菲律宾秘密革命团体，全名是“最崇高、最受尊敬的菲律宾儿女协会”，成立于 1892 年。

用全部身心投入工作。一批招募来的工匠，在他的指导下，不仅修好了从敌人那里缴获的旧加农炮和损坏的毛瑟枪，而且自制了土枪炮和大量的弹药筒，驻守在壕沟中的许多战士，用革命兵工厂的武器武装起来了。

1896 年 11 月 6 日，西班牙军队向革命军发动了一次进攻。激烈的战斗在诺维莱塔—比纳卡延防区进行。为了抗击敌人的猛烈袭击，一切可以调动的军队都被调往前线。刘亨赙率领一支大刀队也投入了战斗。他和刀手们一道似怒狮般地和敌军步枪手进行格斗，英勇无畏。经过一场激烈的战斗，革命军终于解放了比纳卡延，刘亨赙因战功而晋升为上尉。尔后，刘亨赙还参加过一系列的战斗，直到该年圣诞节时才回到兵工厂。第二年 2 月，西班牙军队向革命军发动了全面的进攻，刘亨赙又一次奔赴前线，负责指挥一支步枪手和大刀手混合连队。在强大的敌军进攻面前，革命军有些招架不住，且战且退，撤到了伊穆斯。在保卫伊穆斯的战斗中，刘亨赙率部多次击退敌人的进攻，又一次由于战功而获晋升，成为一名少校。1897 年 10 月，在卡曼西山战役中立功，晋升为中校。当时有一位革命者这样描述刘亨赙："我对他的印象深极了。在兵营见到他是一个奇观——身着中校制服、精神抖擞的军官却有一条辫子。他的士兵是他加禄人，都是志愿战士，然而效忠他，并且为在他的战旗下服务而感到骄傲，尽管他是一个中国人。"

1897 年 11 月 1 日，比阿克纳巴托共和国成立，刘亨赙

参加了该共和国的成立大典，并庄严地在《比阿克纳巴托宪法》上签署了自己的名字，他是历史上独一无二享有签署菲律宾宪法荣誉的中国人。然而该共和国没有维持多久，总统阿奎纳多及其他将领被迫流亡香港。刘亨赙随他而去，担任翻译，发挥他的语言专长。

1898 年美西战争爆发，美军在马尼拉湾击溃了西班牙舰队。流亡香港的菲律宾革命领导人回到菲律宾。阿奎纳多号召人民恢复反西班牙的自由斗争。五六月间，革命形势发展很快，革命队伍在壮大，装备和粮饷的筹集成为一大问题。由于刘亨赙是中国人，在华侨中享有威望，因此他被委以为革命战争募集捐款的重任。1898 年 6 月 12 日，菲律宾宣布独立，刘亨赙也和战士们一起分享了这一胜利，为纪念这一重要事件，他还剪掉了辫子，并幽默地对菲律宾朋友说："我现在摆脱了亲爱的辫子而独立，正如你们摆脱了西班牙人而独立一样。"为菲律宾独立战争的胜利，刘亨赙不辞劳苦奔波于各地，说服人们特别是华侨踊跃认捐。在比科尔，他募集了 38 万多比索①，这是菲律宾第一共和国募集到的数额最大的现金。

为了把募集到的财物都如数上交给共和国的财政当局，他还要冒着生命的危险。1899 年 10 月初，当他率队解送 16 万比索捐款，越过拉盖湾向塔亚巴斯海岸前进时，不幸被美国炮艇发现了。炮艇全速追赶上来，眼看辛苦募集来的

---

① 比索是菲律宾货币单位。

巨款就要落入美军手中。刘亨赙情急生智，果敢地下令将帆船驶入近岸浅滩，并将装有比索的口袋扔入水中，然后离船上岸。美军炮舰吃水深，无法闯入浅滩，只好气急败坏开走了。第二天，刘亨赙率队返回海滩，捞起钱袋，交给了共和国财政部。由于为革命事业募捐成绩卓著，他被擢升为准将，成为一名将军。刘亨赙对华侨同胞的生命财产的安全总是尽力加以保护。1898 年 7 月 6 日，在送上 2 000比索给革命政府的同时，随款附上一封信，要求阿奎纳多“发表一篇宣言，禁止伤害中国人和干涉他们的小商业企业；因为这种行为使我们的政府和您的名誉蒙受耻辱”。在反西班牙统治的革命战争时期，西班牙人在一些城镇屠杀华侨，他立即派兵援救，使 2 000 多名华侨免遭杀戮。

1898 年 12 月，美国打败西班牙，夺取了菲律宾。菲律宾革命战争从第一阶段的反西班牙殖民统治进入了抗击美军侵略的第二阶段。在这一阶段，刘亨赙主要是在比科尔地区的前线参加战斗的。1900 年初，美军加紧了侵略行动，在比科尔发动了全面的攻势。刘亨赙负责防守的黎牙实比港也遭到了敌人的猛攻。有一位菲律宾的历史学家说，刘亨赙“寸土必争，敌人每进展一码都要付出重大的伤亡。他的战斗人员，特别是大刀手们，在勇气和视死如归方面胜过侵略者，但是他们令人遗憾地在武器方面处于劣势”。战斗打了整整一上午，部队疲惫不堪，刘亨赙只好主动撤出。事后，美军指挥官在战斗报告中提到这场战斗时说：

“抵抗是如此顽强……致使许多人在肉搏战中伤亡，而没有显示任何投降的迹象。”从黎牙实比撤下来后，他重组了自己的部队，对敌人开展了游击战。虽然曾多次受挫，但刘亨赙毫不气馁，他指挥士兵不仅用枪炮大刀而且用火箭和燃烧的火把作战，实行焦土政策，焚烧他所袭击的市镇，使敌人虽占领这些城镇而一无所获。

在菲律宾革命的整个过程中，刘亨赙表现出了他对菲律宾的热爱和忠诚，他曾告诉自己的妻儿：“我要活到我们亲爱的国家获得独立的那一天，并且目睹菲律宾国旗在我们天空中单独而骄傲地飘扬。”战争结束后，他回到比科尔家里，从事农业和商业，过着一位退休将军平静而幸福的生活。1906 年，他曾回到福建家乡，为母亲祝寿。

刘亨赙的业绩，赢得了菲律宾人民的敬重，阿奎纳多后来曾这样评价他：他的“公正无私和英雄风度，已获得全体菲律宾人民的感佩——他正是为他们的自由和幸福而献身的。他热爱菲律宾一如其祖国，菲律宾自当视之为她的英勇的子孙了”。有的历史学家认为，在菲律宾历史上最值得尊敬的亚洲人中，刘亨赙是最出类拔萃的。

1926 年，刘亨赙死于癌症。菲律宾为这位华侨将军举行了国葬，国会议员全部前去送殡，非常隆重。1989 年 6 月 12 日，庆祝菲律宾独立 91 周年时，菲律宾政府为刘亨赙树立了雕像，以表达对这位曾经为菲律宾立下汗马功劳、战绩彪炳的“中国将军”的缅怀和崇敬。

二　印尼的“红溪惨案”

印度尼西亚的首都雅加达，在荷兰殖民统治时期叫巴达维亚（Batavia），华侨简称它为巴城。华侨在雅加达早期发展史中有十分重要的贡献，但在18世纪中叶也曾在这里遭到荷兰殖民当局的大屠杀，酿成了“红溪惨案”。

（一）华侨与雅加达的早期开发

雅加达是爪哇岛西部的港口之一，1527年正式建市，称为查雅加达（Jayakarta），简称雅加达（Jakarta），是“凯旋”的意思。

16世纪末，荷兰以雄厚的资本和一支庞大的商业舰队为后盾，开始掠夺富庶的东方。山川秀丽、物产丰富的印尼群岛，便成为他们的掠夺目标。1602年，具有殖民统治政权性质的“荷兰东印度公司”，来到印尼进行大规模的殖民掠夺活动。雅加达被选中为滩头堡。经过激烈的争夺，终于在1619年得手，并将它改名为巴达维亚。“荷兰东印度公司”野心勃勃，想尽快把巴达维亚建设成为整个印尼最大的商业城市，以作为进一步侵略扩张的据点。但经过战火洗劫的巴达维亚却是一片破败的景象，市区早已成为一片瓦砾场了。此外，城市地势低洼，人烟稀少，土地抛荒，粮食无法自给。要改变这一切，重建城市，首先要解决吃

饭问题。而要达到这一目的，劳动力缺乏是十分突出的问题。荷兰统治者就把主意打在华侨身上。

从15世纪50年代开始，就有华侨在印尼定居。他们人数虽然不多，但勤劳节俭的美德是人们所称道的。荷兰人于是想方设法招诱中国移民。采取的办法除了吸引中国商船前来贸易并同时引入中国移民这种文明的办法外，还野蛮地派出船只到中国东南沿海地区进行所谓的“狩猎”，即诱拐、掳掠中国人到雅加达。他们甚至还在海上拦截中国商船，强迫改航至雅加达。1739年巴城的华侨人数已达到15 000人左右。

华侨被驱使从事运土石筑城堡的苦役。但后来荷兰人渐渐发现，华侨更擅长于商业、农业、渔业、裁缝等行业，因此就特允他们每月缴纳一定数量的人头税后，转入其他行业。这样，华侨就能在各行各业中发挥所长。

华侨不仅垦荒种植，把从祖国带来的精湛的农艺传播到异乡的沃土，种出了水稻、甘蔗、果菜，解决了城市的供应问题，而且发展了农产品加工工业，特别是制糖和酿酒业。甘蔗种植在爪哇岛有较长的历史，但由于生产技术落后，长期无法满足需要。1637年华侨在雅加达办起了第一家糖厂。此后，糖厂不断增加，1710年增至130家，其中华侨糖厂占125家。糖成了该市重要的出口产品。华侨还积极参加市政建设。雅加达地处芝里翁河出海处，地势低洼，只有疏浚河道，开沟排水，才适于居住。在今日的雅加达旧城区卡渣马达大街和哈奄乌禄大街之间流过的河流，

就是17世纪中期由华侨修成的“明岩渠”运河。华侨对早期雅加达发展的另一大贡献是从事商业活动。华侨的肩挑叫卖、小店零售，把各种零散的农副产品收购上来，出口外国，同时将中国商船运入的各种商品和爪哇其他地区贩入的粮食卖给居民，活跃了社会经济生活。

华侨被看成是“宁静而勤劳的居民”，“十分积极、勤劳、奋发”。一位公正的历史学家这样概括华侨在雅加达早期开发中的作用：“巴城如果没有华侨，几乎不能存在。”

但是，历史有时是被颠倒的。这些开发雅加达的功臣，却在1740年遭到了惨绝人寰的大屠杀。

（二）恐怖的一周

这场大屠杀的出现不是偶然的，它是荷兰殖民主义者对华侨实行歧视性政策的结果。

出自统治的需要，荷兰殖民者千方百计地引诱甚至掳掠华侨到雅加达。但当华侨的人数激增，特别是华侨经济力量的发展危及殖民者的经济垄断地位时，就转而采取歧视性政策，想方设法对华侨实行限制。17世纪末他们开始实行限制巴达维亚华侨人口增长的政策，企图通过减少华侨人口的办法来达到削弱华侨商业经济的目的。进入18世纪以后，荷兰殖民政府限制中国移民入境的政策更是变本加厉。1727年6月，“荷兰东印度公司”作出一项规定，所有最近10至20年内来巴达维亚居留的华侨，如未申领当局所颁发的居留许可证者，一律遣配出境。之后，又进一步

规定，任何华侨在限期满后而未领居留证者，一概视为“非法偷漏入境或藏匿未报之人”，一旦发现，即拘捕入狱。到了1736年，甚至作了这样的规定：凡1729年以后入境的华侨，只有被当局认为“有用”的，在缴纳申请费、拿到居留许可证后，才准留下；而对那些被认为“对殖民者无用”的华侨则遣送回国。这种居留许可证制度，实际上成为荷兰殖民者敲诈、迫害华侨的一种手段。依据上述种种规定，荷兰殖民当局派出军警，在巴达维亚四周捉拿华侨，甚至发展到只要穿黑色衣裤的人，即被捉拿。因为当时的华侨喜着黑色服装。1740年7月25日，荷兰殖民当局通过一项决议，对华侨采取更加严苛的规定：凡被认为可疑的华侨，不论有无居留许可证，都要逮捕待审；凡是不能证明其有正当职业的华侨，一律遣送锡兰（今斯里兰卡），由荷兰殖民当局作最后处理。这项规定，使巴达维亚华侨处于惶恐不安之中。华侨感到“与其坐以待毙，不如作难而反，庶几死中求生”，已到了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的地步了。在巴达维亚郊区，华侨的反荷活动开始出现。9月上旬，在郊区的一家糖厂已聚集了华侨起义者，并且人数从最初的1 000人迅速增至5 000人，他们还推举了起义领袖。荷兰殖民当局开始对此事信疑参半，他们认为中国人是“世界上最胆小的民族”，不敢进攻他们。但他们忘了，这个时候华侨已到了忍无可忍的境地。10月7日，华侨的武装力量伏击了前来进攻的荷军。荷兰殖民当局以此事为借口，开始策划一场对无辜华侨的大屠杀。



“红溪惨案”原址

惨剧发生在10月9日。

荷兰殖民当局的手段是相当毒辣的。他们先在10月8日向住在城内的华侨下令：夜间一律闭门静坐，不得点灯，不准外出，并且要交出包括小刀在内的一切利器。稳住城内华侨后，就集中力量去击退城外的华侨起义者。接着在10月9日夜，荷兰东印度公司的职员倾巢出动，挨家挨户搜查华侨住宅，借口是查缴武器。华侨不知是计，仍然闭门静坐家中。很快，所谓搜查就演变为屠杀、抢掠、焚烧。荷兰人见到华侨，不论男女老少，一律杀害。荷兰总督还下令杀死关在监狱中的500名华侨，将因病、因伤住在医院的华侨赶到街上，让暴徒一个个打死。据说，华侨的鲜血把流经巴达维亚的一条叫红溪（Angkee）的小河的河水也染红了。当天，全城大火，有600余间华侨房屋被烧成灰烬，这场大火足足烧了三天。刀光剑影，鲜血横尸，荷兰的档案里把10月9日夜称作“是巴城也许是全世界人类所

遭遇到的最恐怖的一夜”。这场历史上称为“红溪惨案”的大屠杀，持续一个星期，城内被杀害的华侨有近万人，幸免于难的只有百余人。荷兰的档案里这样记载着：“惨案结束后，全城华人的房屋，没有一间是完整的。只见断瓦残垣，一切都被劫掠和焚毁。全城看不见一个华人。所有的华人，或被屠杀，或被烧死，或自缢，或溺毙。”在惨案发生的日子里，城外的华侨起义队伍曾奋力攻城，拯救城内同胞，但终因火器不足，无法攻入。起义部队边打边退，进入了爪哇的中部和东部地区。这一地区的华侨在“红溪事件”发生后，十分震惊和愤怒，他们纷纷拿起武器向荷兰殖民主义者进攻。他们的组织和装备要比巴达维亚的华侨起义者好，而且得到了包括部分当地王公在内的印尼人的支持，因此实际是在进行着一场华侨和爪哇人民联合抗荷的斗争。这场斗争进行了将近三年，最后在 1743 年以失败而告终，但其意义是十分深远的，它谱写了亚洲近代史上光辉的一页。

三　泰国的郑王大帝

暹（xiān）罗（1939 年以前，泰国国名为暹罗）是中国的近邻，在历史上两国政治、经济、文化往来密切，移居那里的华侨也不少。17 世纪末，在暹罗的首都大城的东北方就有一个中国人的“特别居留区”，估计有 3 000 人。

18 世纪以后，中暹之间贸易更为频繁，每年从中国东南沿海开往暹罗的商船有五六十艘，随船移居的华侨很多。也有的华侨是从云南边境移入暹罗北部地区的。他们在暹罗定居、谋生，传播中国的先进文化，并逐渐同化于当地。有的人还担任了政府官吏。明朝时，暹罗派往中国的使节，有几位是华侨。18 世纪中期，暹罗遭到缅甸的入侵，在1765—1767 年的大城保卫战中，华侨踊跃参加，还涌现了一位有中国血统的民族英雄郑信。在击退侵略者，恢复了暹罗的独立后，他建立了吞武里王朝。

大城保卫战是这样发生的。暹罗和缅甸是毗邻，历史上曾多次发生战争。18 世纪中期，统治暹罗的是大城王朝(阿瑜陀耶王朝)，统治集团内部纷争不已，力量衰弱。而国力相对强大起来的缅甸乘机加紧了对暹罗的侵略。1760年，一支包括步兵、骑兵、象队和外国雇佣兵在内，人数多达六万人的缅甸军队攻入暹罗，包围了首都。后来虽因其发生内讧而退出，但缅甸亡暹之心始终不死。1764 年，缅甸又再次进犯，王城被围困达 14 个月之久。当时约有6 000 名华侨分散在城内各要塞抵抗缅军。在位的暹王昏庸无能，1767 年 4 月 7 日，王城被缅军攻陷。入城的缅军进行了长达半个月的烧杀掳掠，这个有 400 多年历史的都城变成了一个废墟，大城王朝覆灭。

此时的暹罗陷于群龙无首、全国大乱的无政府状态中。地方分裂势力纷纷据地自立山头，暹罗面临着亡国和分裂的危险。而领导驱缅复国斗争、拯救暹罗的领袖是郑信。

郑信，或称郑昭，披耶达信（P'ya Taksin）。“昭”在泰语中是“王”的意思。由于郑信曾任达（Tak）城的军政长官，封爵为“披耶”，因此人们习惯称他为披耶达信。郑信，祖籍广东澄海，1734 年在暹罗出生。他父亲郑镛，在清朝雍正年间到暹罗谋生，渐渐成为巨富，并担任官职。郑镛娶暹罗妇女为妻，生下了郑信。郑信出世后不久，父亲便逝世了，他被当时暹罗的财政大臣昭披耶却克里收养，接受贵族子弟的传统教育。郑信在青少年时代就担任宫廷侍卫，后来担任达城的军政长官，并获封爵。达城是缅甸通往暹罗的要隘，守住它才能保住首都大城，郑信在这里锐意进行军事设施的建设。因此，当缅军入侵时，在达城曾受到暹军的抗击，被迫绕道进攻大城。

1766 年大城被围困，郑信奉命守城。大城陷落前，郑信率精兵 500 名，从城东南突围。缅军立即派出一支 2 000 人的队伍随后追击。郑信手持长刀，率部返身迎战。他身先士卒，同追兵交锋，士兵大受鼓舞，结果以少胜多，打退了追击的敌人。战斗的胜利，鼓舞了暹军的斗志，也使郑信威震四方。郑信率部且战且撤，最后来到了接近东部海湾的尖竹汶府。这里不仅近海，而且粮草充足，他便以这一带为抗缅复国的基地。在这里，他一面修造战船，一面挖沟筑垒，招兵买马，号召四方。集中到他麾下的大多数是华侨子弟。

1767 年 10 月，郑信率一支拥有 100 艘战船的万人大军，溯湄公河而上，揭开了抗缅复国战争的序幕。11 月初，

攻下了吞武里城，接着挥师直追大城。缅军虽负隅顽抗，但阻挡不住郑信的迅猛进攻，只能献城投降。大城的光复，宣告了复国战争的胜利。

国家光复后，郑信首先做了安抚人心的事。他救济流离失所的百姓，并找到暹王的遗骸，举行了隆重的重新安葬仪式。鉴于经过缅军浩劫的大城已成废墟，重建不易，而且从地理位置上看，它易受缅军袭击，加之它离海较远，不利于外贸和交通运输，因此郑信决定迁都吞武里城（Thon biri）。由于郑信在短短几个月内完成了驱逐侵略者、恢复暹罗独立的功业，因此被拥戴为国王。1767 年 12 月 28 日登基，由于建都吞武里城，历史上就称之为吞武里王朝。

新王朝建立之初，面临着十分严峻的形势：国家四分五裂，群雄割据；经济凋敝，民不聊生；缅甸的威胁仍存在。因此郑信登上王位后花了很大的力气来做统一国家、巩固政权的工作。他在位虽仅 14 年，但却为国家做了很多的工作。

他首先做的是削平地方割据势力，实现暹罗的统一。当时较大的割据势力有这么几支：北部彭世洛府的銮（Ruang）太守和统治难府、帕府的僧王；南部六坤城的“穆锡卡王”；东部披迈城，原暹王之子也在那里割据称霸。分裂割据不利于人民的生活和商业贸易的发展，因此恢复国家统一，就成为人民的迫切愿望。郑信顺应民心，先解决了彭世洛府銮太守这股最大的割据势力，起到了杀一儆百的威慑作用。尔后，分兵两路指向东部的披迈城，并很快消灭了原暹王子的势力。他组织了 5 000 人由陆路南征六坤，

自己率水军前去助阵。虽然经过一番波折，但最终还是降服了那里的“穆锡卡王”。这样，整个暹罗就只剩下北部的僧王了。郑信派500人的队伍由陆路出发，自己率12 000名水军从水路开拔，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击溃了这一股割据势力。郑信用了三年的时间，消灭了四股主要的割据势力后，暹罗国内基本实现统一。1770年11月，郑信在彭世洛城举行了三天的庆典，庆祝国家的重新统一。

此后，他开始恢复经济重建家园。连年的战乱，暹罗的社会经济遭到很大的破坏。有一部历史著作这样描述当时的社会情景：“举目望去，被饥饿、疾病、兵燹所害死的人不计其数，尸骸遍野。苟活的人面黄肌瘦，形同饿鬼。”郑信决心恢复暹罗的繁荣。为解决粮食问题，他不惜高价向外商买粮，以赈济灾民。人口剧减，劳动力奇缺，这是当时社会的另一大问题。郑信采取发放粮食、衣物等办法，招奖逃匿山林的流民，促使他们重返家园，从事生产。他还特别注意通过发展商贸来刺激经济的发展，采取多种措施招徕外商。此时，大批中国商人和劳动者进入暹罗，他们除从事中暹贸易外，也活跃在暹罗的商业流通领域，促进了暹罗社会经济的发展。在吞武里王朝时期，华侨和暹罗原住民之间的关系是十分融洽的。

郑信还致力于巩固国防，维护民族独立。暹罗的复国战争虽然取得了胜利，但缅甸的威胁并没有解除，暹缅双方剑拔弩张，关系紧张。吞武里王朝的建立，对缅甸侵略势力是一个打击，因此它总想通过用兵，再次占领暹罗这

块宝地。在吞武里王朝统治的十几年里，两国一共发生九次大规模的战争。暹军不但屡屡打败来犯的缅军，而且主动出击，夺回了被缅甸长期占领的北方重镇清迈。战争最后以暹罗的胜利而告终。郑信还对外征战，扩展疆土，控制了老挝、柬埔寨，将暹罗的势力扩大到印度支那半岛的广大地区。

1782 年 4 月 6 日，郑信死于一场内乱，终年 48 岁。继吞武里王朝而起的是今日泰国的曼谷王朝。



郑信铜像

郑信对泰国国家和民族所作的贡献，博得了人们对他的敬仰，他一直被泰国人民当作民族英雄来赞颂。1950 年，泰国政府拨款在吞武里建立郑信纪念像。1954 年落成的铸像，其碑镌刻着："此碑为纪念郑王大帝和增进他的荣誉而建，他是泰国的好男儿。生于佛历 2277 年（1734），卒于佛历 2325 年（1782）。泰国政府和人民于佛历 2497 年（1954）4 月 17 日敬立此碑，以便提醒泰国人民牢记他抵御外敌，恢复泰国独立和自由的恩德。"泰国国王亲自为纪念碑的落成剪彩。1955 年发行了一套三枚郑信雕像纪念邮票。1982 年建成横跨湄南河的最长公路桥就被命名为达信大帝桥。泰国政府还在 1955 年规定，郑信登基的 12 月 28 日为"郑王节"，每年的这天都要在雕像前举行纪念活动。

第三章

赤诚之心献祖国

一　杰出的归国华侨知识分子

谈到南洋华侨时，每每有这样一种看法：他们在经济领域中很有建树，涌现出许多巨商大富，而在文化科学上就似乎没什么值得提起的。这种看法是不符合实际的，南洋华侨虽然大部分是从中国南部沿海移居到南洋的贫苦百姓，本身所受教育不多，但却十分重视子女教育，在他们中间涌现出一些很有影响的知识分子。

（一）大学校长林文庆和李登辉

20 世纪初，随着旧式科举制度的结束和现代新式教育制度的兴起，包括国立的、私立的、教会办的高等学府首先在中国沿海地区相继建立。一所办得好的大学，似乎总是和一位或几位好校长的名字联系在一起的：北京大学——蔡元培；清华大学——梅贻琦；南开大学——张伯苓……在 20 世纪前半期的中国大学群英榜中，有两位是从南洋回来的华侨：厦门大学校长林文庆和复旦大学校长李登辉。

林文庆（1869—1957），这位因对东南亚橡胶种植业有过开创性贡献而被誉为“橡胶种植之父”的知识分子，是出生于新加坡的第三代华侨。幼年时虽也念过一点四书五经，但接受的完整教育是英文教育。1887 年，以优异的学



林文庆

业成绩获得了英国女皇奖学金赴英留学。在那里，他取得了苏格兰爱丁堡大学的医学硕士学位，还在著名的剑桥大学病理学系从事过研究。1893 年回到新加坡。在以后的将近 30 年的时间里，他以新加坡为活动舞台，除了挂牌行医、从事金融活动外，精力还倾注在社会文化活动上。林文庆是在新加坡土生土长的，被称作“海峡华人”。他接受的是西方教育，中文水平有限，比较西方化，但却努力地弘扬中华文化的儒家思想。19 世纪末，林文庆和另一些海峡华人同道，成立了“中国好学会”，创办了《海峡华人杂志》，后来还组织了“海峡华人协会”。这些团体和刊物的宗旨是一致的，即主要是向海峡华人灌输中国传统文化，将他们提高到“与其他外国的现代标准立于同一地位”。林文庆认为，“把一个民族的一切传统凭空割除，而仍然希望它能够兴旺，是不可能的。”他在报刊上发表了《儒学的基本原理》、《中国的革新》等文章，提倡学习中文、尊崇孔子学说，鼓吹和支持维新改良。他曾经保护过戊戌变法失败后亡命新加坡的康有为。当孙中山领导的资产阶级革命运动蓬勃发展时，他倾向革命，成了同盟会的会员，在孙中山困难的时刻，

他给了孙中山热诚的支持。辛亥革命后，他还应孙中山的邀请，担任南京临时政府内务部卫生司司长。1921 年，应陈嘉庚的邀请出任刚创办的厦门大学校长。他在这个岗位上一直工作到 1937 年厦大改为国立大学止。离职后回到新加坡时他已是一位 68 岁的老人了。思想上一贯崇尚孔孟之道的林文庆，当了厦大校长仍言必尊孔子，鼓吹儒家学说是千古恒通的修己、为事、治国之道。此时，新文化运动和五四运动所倡导的科学民主新思潮正成为中国主流思想，"打倒孔家店"的口号也余音未消，因此他的尊孔言行逆潮流而动，显得有些迂腐。他遭到一些同时代的人，如在厦大当了 130 多天教授的鲁迅的非议、反对也是情理之中的事。不过，作为厦大校长，他是很努力任事的。在新加坡，林文庆是个名人，社会地位高，也很富有。厦门大学是陈嘉庚独资兴办的私立大学，经费无法和国立大学比，特别是赶上 20 世纪 20 年代末的世界经济危机，陈嘉庚经营的企业大受打击，业务江河日下，厦大的财源就更紧张了。因此，当这么一所穷大学的校长，对林文庆来说是一份苦差。林文庆的可贵之处是即使遇到再大的困难，他也要和陈嘉庚、和厦门大学患难与共。当校长 16 年他几乎放弃了自己在新加坡的一切。有好几年他不仅不领厦大分文薪水，而且还自掏腰包捐赠厦大。厦门大学经济陷于困境时，他奔走于海内外募捐，最后一次回南洋募捐时已经是 66 岁的老人了。为募款，他有时不得不低声下气："我求你，请你帮助厦大，为祖国培养建设的人才!"即使他离开校长职位

后，也仍然惦记着厦大，晚年立下遗嘱将位于厦门鼓浪屿一座占地4 000余平方米的别墅捐赠给厦大作公益事业。有一位新加坡学者说林文庆“生前的牺牲，死后的遗爱，完全出自他对厦大和祖国的爱心”[①]，这话讲得很有道理。林文庆被认为是新加坡最多才多艺、最早对中国文化教育事业作出贡献的华侨知识分子之一。

李登辉（1872—1947），是一位和林文庆有着相似的社会教育背景的归侨知识分子。李登辉生于巴达维亚（今雅加达），祖籍福建同安，其先祖自清康熙年间移居国外，传到李登辉时已是第八代，是地地道道的土生华人。早年在出生地和新加坡接受西方教育。1890年，19岁的李登辉去美国留学，1899年获著名的耶鲁大学文学士学位。留学美国九年，特别是后几年在耶鲁大学求学时光，是他一生中的黄金时代。李登辉是被耶鲁镌上深深烙印的人，终生有抹不掉的耶鲁情结。大学毕业后的第二年，他回到南洋，先是在马来亚的槟榔



李登辉

① 李元瑾：《林文庆的思想——中西文化的汇流与矛盾》，158页，《新加坡亚洲研究学会丛书》，1990年版。

屿任教，后回到出生地创办英文学校——耶鲁学院，自任校长。在槟榔屿工作时他结识了志同道合的林文庆，共同发起组织一个叫“好学会”的社团。1904 年冬，33 岁的李登辉作出了一个人生重要抉择：回国，回到自己先祖已离开了 200 年左右的多灾多难的祖国。他掌握多国语言，英语、德语等到了精通的程度，但汉语水平极差，也不会说国语（普通话）。幸好他是回到上海，在这个大城市里像他这样的“海归”不少，他所笃信的基督教在这里也有相当广泛的影响，因此他还不算寂寞。关于回国的动机，他在一次公开的讲演中谈到：自己生长在南洋，留学美国，亲眼目睹侨胞常受外国人欺辱，又受到孙中山先生的教益，所以回到祖国来提醒国人，重视教育，提倡科学。回国的第二年，他联络了一批留学归国的知识分子成立了“寰球中国学生会”，并被推为会长。学生会的宗旨是促进中国在世界各国留学生之间的联系和团结，协助和推动清王朝进步等。包括中国著名启蒙思想家严复在内的众多归国知识精英积极支持和参与了学生会的活动。在参与创办“寰球中国学生会”的同时，李登辉积极参与复旦大学的创建工作（1905 年创立，初名复旦公学，1917 年始改称复旦大学）。1906 年任教务长，1913 年被聘为校长。李登辉晚年经常说：“我归国后，一生只在复旦，一生只当复旦的教授，一生只作复旦的校长。”受耶鲁影响至深的李登辉，始终以耶鲁为样板打造复旦。复旦的课程设置、师资人选、管理机构、校园生活都仿效美国大学。除国文课外，其他

各科均用外国原版教材，课堂用语是英语。美国式大学的自由民主气氛在复旦校园里颇为浓郁。李登辉当校长主持校政，还亲自讲课，而且由于知识渊博，口才又好，因此他的课极受学生欢迎。他外语出众，但中文水平不行，因此这位大知识分子一面在大学讲堂上教英文、法文，一面自学小学中文，还跟学生约定吃饭时不准讲英语，否则要罚款，据说他受罚的次数最多。国语最后是会讲了，但讲得生硬，满口“南洋腔”，经常词难达意。和林文庆一样，李登辉也要为办学的经费发愁，因为1928年以前的复旦大学和厦门大学一样是私立大学，经费是自筹的。当国内筹募困难时，李登辉只好转向国外求助。李登辉在祖国生活了43年，其间只出过两次国，一次是为重修父母的坟墓回到巴达维亚，另一次则是为筹建复旦新校园而在1918年初赴印尼、新加坡向华侨募捐。此次南洋之行，共募得15万元，用这笔钱在江湾买了块地，就是今天复旦大学的基础。在40多年的岁月里，他与祖国同在，他经历了“五四”运动、1922年的华盛顿会议以及30年代以后的反对日本侵略的斗争等重大事件，在事关民族存亡和国家命运的关键时刻，他总是站在历史洪流的正面，为国家为民族奔走呼号，主张团结御敌。他不仅是一位教育家，也是一位赤忱的爱国者。1947年7月，复旦大学在新建的名为“登辉堂”的大礼堂举行抗战胜利后的首次毕业典礼，重病在身、双目几近失明的李登辉应邀出席，并作了他最后一次讲演。他操着生硬的普通话殷切地希望一个大学毕业生“应当是一

个有学问的人，应当从此对国家有所贡献……”“应当为社会服务，为人类牺牲……”“特别是在中国，我们还需要团结，全体人民的团结，中国才有希望。”两个月后，他离开了人世。

（二）“防疫斗士”伍连德

接下来要说的是被誉为“防疫斗士”的伍连德（1879—1960），他是林文庆的连襟，两人都是率众开发诗巫的黄乃裳的女婿。伍连德最大的贡献是在防疫学上，是饮誉世界医学界的防疫科学权威。他生于马来亚的槟榔屿，接受英文启蒙教育。1896年，考取英国女皇奖学金，去英国剑桥大学的意曼纽学院学习医科。看得出，伍连德的社会出身、教育文化背景和林文庆有很多相似之处。伍连德是一个很勤奋的学生，学习成绩优秀，曾多次获得奖状和奖金。在经过严格考试之后，他得到一笔奖学金在圣玛利亚医院实习三年。他是获准在该医院实习的第一个中国人。伍连德在欧洲度过了七年的留学生活，曾在德国的哈勒大学、法国著名的巴士德学院作过研究。1903年，他获得剑桥大学医学博士学位。学成之后，他回到马来亚，并在吉隆坡医学



伍连德

院从事热带疫病研究，后来在槟榔屿行医。他还用一部分时间去为华侨社会服务，参加社会改革，反对华侨吸食鸦片。1907 年，他应聘回祖国服务。他的第一个职务是天津帝国陆军军医学堂的副监督，负责军医培训工作。从这个时候起，伍连德连续在中国医药卫生界服务了 30 个年头。他不仅献身于防疫、灭疫战线，而且还致力于国家医药卫生界的行政和研究工作。1915 年，他参与发起成立中华医学会，担任过会长，并负责《中华医学杂志》的编辑事务，为促进中国现代医学的发展做了许多有益的工作。他还兴办了几所医院，并在其中的一所北京中央医院工作过四年。他先后担任过外交部医官，京汉、京张、京奉、津浦等铁路的总医官。1930 年被任命为全国检疫事务所监督，负责监督刚颁布的全国卫生检疫条例的实施。

1910 年，他领导了一次灭疫斗争，这是他一生中的大事。

1910 年年底，哈尔滨发现黑死病流行，疫情十分严重。伍连德被派往疫区调查疫情，并负责领导一个小组，与瘟疫进行殊死的斗争。他后来在回忆这件事时曾这样说："那时候无人舍得离开北京文明舒适的生活，更无人肯冒险到瘟疫流行的东北去，所以我们便去了。"他到达灭疫斗争的第一线后，采取了十分有力的措施。首先是严格控制交通，建立隔离疫区和病人收容所，并严格消毒以防疫病蔓延。为了有效地做到这点，他调动了军警，严加管理。其次是集中火化尸体。伍连德初到疫区时，疫情正在发展中，死

人很多，最多时每日死亡人数达180余人。当时，火葬被认为是大逆不道的，因此到处是一排排等待土葬的棺材。而带疫尸的棺材下葬等于是扩大疫源。为推行火葬，他只好请皇帝下旨。几天后“圣谕”到达，准其所请。伍连德立即组织人力，将两千多具尸体集中在一起焚化。邻近的俄国疫区也仿效中国的办法，甚至把已入土的棺材也刨出火化。伍连德的措施效果显著，次年三月，疫情就被控制住了。后来，在1917—1921年间，山西、东北又先后相继发生两次疫病，伍连德都亲赴疫区参加灭疫斗争。

由于在扑灭和研究疫病方面的卓越贡献，香港大学等著名学府授予他名誉博士学位。他曾多次受邀出席各种国际医学大会。他根据自己多年的实践经验和研究所得，写出一批学术水平极高的研究报告、学术论文以及《肺疫论》、《霍乱》、《中国医学史》（与他人合著）等专著，蜚声于世界医学科学界。

1937年，伍连德结束了自己在祖国长达30年的医药卫生活动返回马来亚，在那里挂牌行医。晚年，他写了一部内容十分丰富的英文自传《防疫斗士》，叙述自己一生的经历，而且还记述了与他同时代的许多人和事。1960年，他死于槟榔屿，享年81岁。

（三）“奇才”辜鸿铭

被称为“奇才”的辜鸿铭（1856—1928）也是林文庆、伍连德同时代的人。辜鸿铭，字汤生，生于马来亚的槟榔

屿。辜家是当地的显赫人家。他父亲是一家英国橡胶园的司理，颇得园主布朗的信任，这个园主还认辜鸿铭为义子。10 岁时辜鸿铭随义父回英国上学，他在欧洲啃了十几年洋面包，在英国爱丁堡大学，德国莱比锡大学获



辜鸿铭

文学、土木工程学位，精通英、德、法、日、意、拉丁、马来、希腊等文字，还懂俄文，可谓博学多才。1880 年，24 岁的辜鸿铭回到新加坡担任公职。后来受到维新改良思潮的影响，他下工夫学习祖国的语言文化，以便把自己的所学献给危难中的国家与同胞。30 岁那年，辜鸿铭回到祖国。经别人介绍，辜鸿铭担任了清朝两广总督张之洞的幕僚，而且一干就是 20 余年。他充分发挥自己的知识专长，为张之洞出谋划策，颇得器重。加上他精通多种外文，又熟悉西方事务，因此多次参与外事谈判。他担任过外务部员外郎，后又晋升为郎中、左丞。还担任过黄浦江浚治局的督办。1910 年，成为文科进士。当时与他同榜的文科进士严复，工科进士詹天佑，后来都成为中国历史上著名的人物。辛亥革命后，他应蔡元培校长的聘请，担任北京大学欧洲文学史教授，专心一意从事教学与著作。他说，他

一生是：生在南洋，学在西洋，婚在东洋，仕在北洋，这倒是十分符合事实的。

辜鸿铭学贯中西，是一个有名的翻译家。他译的《论语》、《中庸》，译文流畅自然，译出了原文的风格，获得很高的评价。英文著作《春秋大义》，介绍了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中华民族的精神和战争的出路》、《中国反对欧洲思潮的理由》都是一时称颂之作。通过辜鸿铭的著作，西方人较好地了解了中国古老的传统文化，他在沟通近代中西文化上的功绩是相当大的。在西方，他甚至有着比在中国更高的知名度。比如德国文化界就认为能代表东方文化的人只有两个，一个是印度的泰戈尔，一个就是辜鸿铭。

在政治思想上，辜鸿铭因循守旧，狂热鼓吹儒家思想，反对维新，反对革命，辛亥革命后，他还一直拖着辫子，并且自诩"菊残犹有傲霜枝"，以当清朝的遗老为荣。但他是一个有广博知识、对外部世界有广泛了解和联系的人物，他在研究、比较了中西文化之后，坚持认为中国文化优于西方文化，中国只是近代才落伍了，他在1921年曾对来访的英国作家毛姆说："你们凭什么理由说你们比我们好呢？我们的思想不比你们深奥吗？我们的文化不及你们的精巧，不及你们的繁复，不及你们的细微吗？如，当你们穴居深处茹毛饮血的时候，我们已经是进化的人类了。"他这种可贵的民族自豪感，民族自信心，让传统文化走向世界的想法，赢得了人们广泛的尊敬。

（四）生理学家林可胜

林可胜（1897—1969）是杰出的生理学家，出生于新加坡，是林文庆的长子。他在童年时就到英国上学。中学毕业后升入著名的爱丁堡大学学习医科。毕业前夕，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林可胜应征入伍，在战时医护岗位上工作了四年，直到战争结束后才复学。1919 年，林可胜大学毕业，获内科和外科两个学士学位，并受聘担任母校的生理学讲师。次年，获爱丁堡大学哲学博士学位。后赴美国芝加哥大学从事研究工作。1924 年，又获爱丁堡大学科学博士学位。同年，这位出类拔萃的年轻学者回到了祖国，应聘担任北平协和医学院生理学系教授、系主任，他是该医学院的第一位中国教授。在协和医学院工作期间，他创建了“中国生理学会”，兼任《生理学杂志》主编，1928 年担任中华医学会会长。

林可胜是富有爱国精神的科学家。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林可胜为投身抗战事业，免除后顾之忧，他将子女送回新加坡安顿在父亲家里，然后只身回到战火纷飞的祖国。他组织了中国红十字总会救护委员会，并成立救护总队，任总队长。总队先后派遣 100 多个分队分赴各战区。当时医护人员少，药品器材奇缺，林可胜就在贵阳办医校，培育医护人员并附设药品及医疗器械制造厂。1940 年，陈嘉庚率南洋华侨慰问团回国时，对林可胜的“努力之精神”大加赞许，并对他的工作给予经济资助。

1942—1944 年，林可胜被派往缅甸，参加中国远征军。在那里他担任中缅印战区司令官史迪威将军的军医总监。在工作中，他不畏艰辛，经常每日工作 10 余小时，曾多次获得中、美、英政府的嘉奖，两次获得美国总统授予的勋章。

抗战胜利前后，他出任联勤总部军医署署长、国防医学院院长，创立军医中心教育制度。1948 年当选为第一届中央研究院院士。1949 年 5 月去美国。在美国的 20 年间，林可胜主要从事医学教学和研究。他对疼痛及止痛机制进行了深入研究。他一生共著有《生理学大纲》及近 90 篇学术论文，是一位有成就的科学家。

林文庆等人生于南洋华侨家庭，在西方接受教育，但都曾在不同的时期将知识和才华奉献给祖国，在他们身上体现的是一代南洋华侨知识分子对祖国的热爱。

二　投资祖国　实业兴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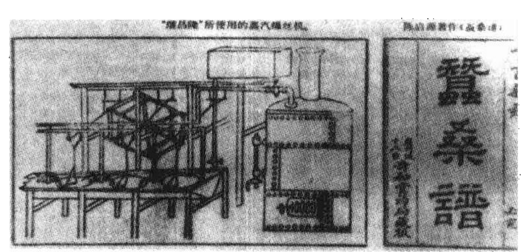
19 世纪 60 年代，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在重重阻力中产生了。在新兴的民族资本主义企业中，有一些是由爱国爱乡的南洋华侨企业家创办的。

（一）继昌隆缫丝厂

华侨在祖国创办的第一家企业是 1872 年在当时广东南

海县创办的继昌隆缫丝厂，它也是我国第一家民族资本的近代工业企业。创办人陈启沅（1825—1905），是广东南海人。他家庭虽贫困，但有志于学，因此少年时代读了不少书。后来他在家乡以农桑为业，并兼任教书先生。1854年赴越南谋生，渐渐成为富商，但他始终不忘农桑本业。1872年回到家乡办继昌隆缫丝厂，采用机器缫丝。在办厂过程中，陈启沅遇到了很多的困难，遭到多方的刁难、阻挠，工厂还曾一度被迫停办。但由于陈启沅对兴办近代工业信心十足，认为用机器缫丝代替手工缫丝对蚕桑业大有好处，应该坚持办下去，于是他改造了机器设备，以适应生产发展。这样，不仅继昌隆本身办下去了，而且它还带动了珠江三角洲的机器缫丝业的发展，增加了丝的出口量。南洋华侨陈启沅创办的继昌隆缫丝厂，在中国近代工业的发展史上占有一席之地。





陈启沅和他著的《蚕桑谱》

（二）张振勋与“金奖白兰地”

张裕酿酒公司的创办，要晚于继昌隆缫丝厂20年，它是华侨资本家张振勋在祖国的多项投资中较为重要的一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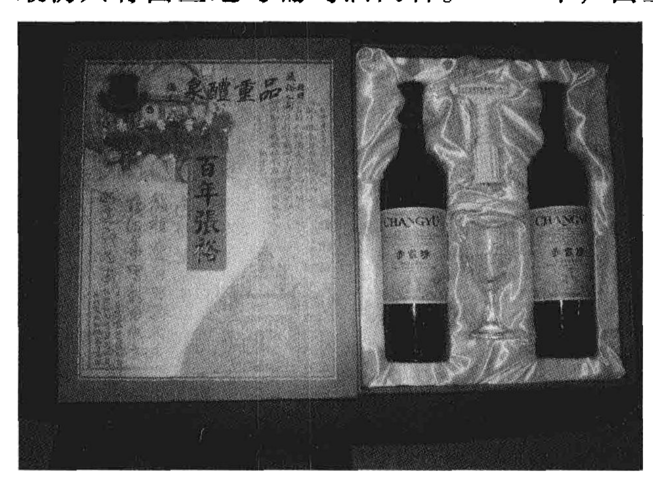
项目。

张振勋（1841—1916），字弼士，广东大埔人。他出身贫寒家庭，在村塾里受过三年的启蒙教育就辍学了。张振勋不满20岁只身南渡到巴达维亚。在那里他当过矿工和杂工，早年的生活相当艰苦。后来，渐有积蓄，又从岳父那里继承了一笔可观的遗产以后，就开始自立门户开创自己的经济事业，他不仅在印尼，而且在马来亚开辟垦殖场，种植粮食和热带作物，此外还兼营锡矿，创办航运公司。从19世纪60年代开始，经过30年的经营，张振勋拥有大约七八千万两白银的巨额资金，成为19世纪末首屈一指的南洋华侨巨富。

张振勋成了巨富，但念念不忘灾难中的祖国。他的一生，大部分时间是在海外度过的。在海外，他深深体会到，祖国不富强，华侨只能是被歧视的"海外孤儿"。张振勋有过这样的一次经历：1898年，他与两位高级职员和一位德国籍的家庭医师从雅加达去新加坡，但德国轮船只卖给他们一张头等舱票和三张统舱票，原来该公司规定，华侨不能乘头等舱，只有德国人才能享此特权，因此那张头等舱票是卖给他的家庭医师的。此事深深地刺伤了张振勋的民族自尊心。在盛怒之下，他撕碎了船票，并自创轮船公司，悬挂清朝龙旗，和外国轮船一争高下。他热爱祖国，提出了"实业兴邦"的主张，积极在祖国兴办实业，发展生产，以振兴中华。他从海外调回大量资金，在"主权自掌，利不外溢"的原则下，引进西方的先进设备和技术，先后在

广东等地办了机织、矿业、航运、垦牧、玻璃制造等企业，其中最有名的是设在山东的张裕酿酒公司。

选择山东烟台办酒厂，有这么一个缘起。1890 年，他和法国驻雅加达的领事共进晚餐时，品尝了法国名酒。法国领事告诉他，如果能用烟台产的葡萄酿酒，可以酿出酒色不逊于法国名牌的好酒。法国领事言之无心，但听讲的张振勋却有意，他在问清原委之后，就暗下决心，将来一定要在烟台办厂酿酒。1892 年，他延聘一批专家进行实地考察，作了充分论证后，决定创办张裕酿酒公司。他投资 300 余万银元，买了两座适宜葡萄种植的荒山，经三年的小片试种获成功后，就从国外购入大批葡萄良种，实行大面积种植。同时，积极建设厂房，安装机器设备，招募工人，聘请外籍酒师，开始精心地酿造葡萄酒。张裕酿酒公司的产品，最初只有白兰地与葡萄酒两种。1915 年，白兰地在



百年张裕酒

"巴拿马国际商品赛会"上获得金质奖状和最优质奖状。此后，张裕酒厂的白兰地就以"金奖白兰地"的美名传扬四方，至今不衰。据说，当时正率领中国实业考察团在美国考察的张振勋得知产品获奖时，激动地说："唐人是了不起的，只要发愤图强，后来居上，祖国的产品都要成为世界名牌！"

张振勋还担任过许多官职。从1892年被委任为驻马来亚槟榔屿的首任领事开始，他历任粤汉铁路总办、中国通商银行总董、商部考察外埠商务大臣兼槟榔屿管学大臣，他是一个亦商亦官的人物，但他对孙中山的革命活动也暗中资助，而且十分热心社会福利和华侨教育事业。

（三）潮汕铁路和漳厦铁路

筹集资本在国内进行铁路建设，华侨也是十分踊跃的。清朝末年的铁路有三条是民办的，这三条民办铁路全是华侨投资的。南洋投资建设的有两条。

一是潮汕铁路。这条铁路从汕头市到潮安县，再加支线，共长42公里。它从1903年筹备兴建，1906年全线完工通车。创办人是张榕轩兄弟。

张榕轩（1851—1911），又名煜南，张耀轩（1861—1921），又名鸿南。广东梅县人。早年到印度尼西亚，曾在张振勋企业中当职工，后渐渐发迹致富。在张振勋的劝说和鼓动下，张氏兄弟回国参与潮汕铁路的兴建。这条不算长的铁路共投资300万两，张氏兄弟占2/3的股份。潮汕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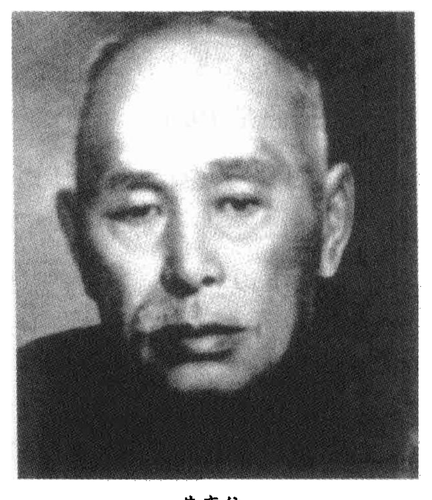
路是国内最早修成的侨资铁路，它运行了30多年，直到1938年，因被日军严重破坏而停止运行。潮汕铁路的建成对潮汕地区的社会经济的发展曾起过有益的作用。

二是漳厦铁路。漳厦铁路公司于1905年成立，资金约300多万元，投资人以印尼华侨为多。1910年开始通车，全长只有28公里，实际只建成一部分，和其他交通线也不衔接，但对侨乡的客、货运输有一定的作用。

（四）携巨资回国投资的黄奕住

在旧中国，华侨回国投资，规模最大的应该是印尼华侨黄奕住（1868—1945）了。

黄奕住经历过十分艰苦的生活磨难。他生在福建南安的一个农家中。因家贫而辍学，帮父亲种地度日，并曾学理发。16岁时下南洋，经新加坡转到印尼爪哇三宝垄。开始时，人地两生，语言不通，他只好白天在路旁设摊剃头（理发），后来改当肩挑小贩，晚上住在妈祖庙中，渐渐地，从摊商而经营土产和日用品，买卖越做越大，由零售而批发，由一店而发展到在各地广设分店。他开设的商号“日兴行”，专营糖业，在经营上很注意市场信



黄奕住

息，在纽约、伦敦，特别在产糖国古巴都设有通讯点，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夕，他已成为一名富有的企业家了。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时，他遇到一个难题。当时统治印尼的荷兰殖民政府规定，一切工商企业要补缴大战期间的各种税款，只有荷兰籍公民才享有减免权。按此规定，黄奕住大约得补交1 500万盾左右的巨额税金。当时，荷兰官员曾劝他入荷兰籍，日本领事也以帮他减税为诱饵，请他入日本籍。但是，黄奕住有着他生活的那个时代的华侨的普遍心理：自己是堂堂中华国民，不能忍辱“托人宇下，隶人国籍”，于是决定结束在国外的业务，携带了几千万元巨资回到祖国。

回国后，他选择上海、厦门两地作为主要投资地。最重要的企业是1921年在上海创办的中南银行，该行预定总股金是2 000万元，黄奕住占股75%。中南银行是当时最大的侨资金融企业，拥有钞票发行权，兼营国外汇兑，还在一些大城市设立分行、办事处。中南银行积极投资于纺织、化学、水泥、矿石等业，还致力于发展社会经济事业。对于福建家乡的建设，黄奕住更是不遗余力。在闽南地区，他投资交通事业，参与筹办漳厦铁路，开发龙岩的煤矿。他独资经营“商办厦门电话股份有限公司”，还集资办了“厦门自来水公司”。他创办的房地产公司“黄聚德堂”，在厦门和鼓浪屿建筑房屋。所有这些，对二三十年代的厦门市政建设无疑是有很大作用的。黄奕住年幼失学，深知无

文化之苦，因此他十分关心教育事业，在家乡办小学、办师范班，并且资助复旦大学、南开大学、暨南大学、厦门大学和新加坡的华侨中学等学校。

黄奕住是一位对我国的民族经济的发展及社会公益事业都有很大贡献的爱国华侨企业家。

陈启沅、张振勋、黄奕住等的名字代表着中国近现代史上一批在祖国投资的企业家。他们几乎都是因为家贫而在青少年时期漂泊南洋的。在异乡，他们饱尝艰辛，历尽磨难，才渐渐在经济事业上站住了脚跟。虽然旧中国的苦难岁月把他们抛离到海外，但故乡故土时刻萦怀胸中，在海外的事业稍有成就后，就想到如何通过投资实业，以振兴祖国。华侨爱国爱乡的传统，在他们身上得到明显的体现。

三　“华侨是革命之母”

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运动，曾经得到海外华侨的大力支持。孙中山先生说过许多肯定华侨的革命贡献的话，其中流传最广的一句是“华侨是革命之母”，它生动形象地说明，如果没有华侨从革命一开始就给予支持，革命是难以成功的。参加过辛亥革命的董必武在辛亥革命 50 周年纪念大会上说：“海外华侨是辛亥革命的强有力的支持者”，这话反映了历史的真实。

华侨的分布，以南洋地区为多，因此给孙中山先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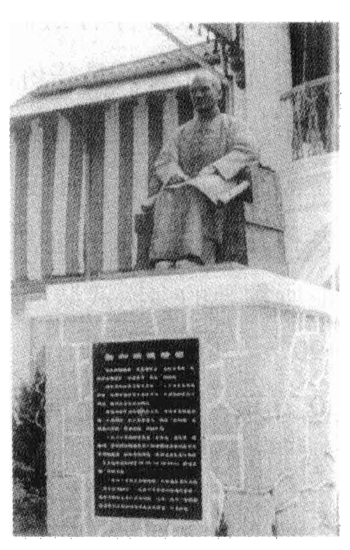
革命活动以强有力支持的首先是南洋华侨。

孙中山先生也是华侨，在他13岁时就投奔旅居檀香山的哥哥孙眉（孙德彰）。他在檀香山受过教会教育，也在哥哥店里工作过。1891年，在檀香山组织了革命团体——兴中会，开始了在海外的革命生涯。在1905年革命政党——同盟会成立之前，孙中山先生在欧美、日本活动较多，同盟会成立之后，南洋就成为他革命的主要基地了。

南洋华侨热烈响应孙中山先生的号召，纷纷在各地建立同盟会分会。1905年10月，他到越南，首先在堤岸建立同盟会分会。第二年年初到达新加坡，受到爱国华侨陈楚楠、张永福的热烈欢迎。在这里，他领导建立同盟会新加坡分会，先后加盟的有400余人，其中有著名爱国华侨陈嘉庚。在这之后，南洋各地都有同盟会组织。到1908年，仅南洋的英荷殖民地（包括印尼、新马等地）就有同盟会的分会组织100多个。南洋华侨革命的中心在新加坡，后来迁移到槟榔屿。从1900—1911年期间，孙中山先生曾八次去到新加坡，其中有三次住在一所名为“晚晴园”的两层楼房里。这是爱国华侨张永福供养老母的寓所，张永福主动借给孙中山先生作为革命活动的总部。年轻的新加坡共和国是十分重视历史传统的，现在的“晚晴园”已成为文物资料馆，得到很好的保护，甚至地铁施工可能危及它时，也不惜改变线路，以保护这座有功于革命的建筑物。

南洋华侨对革命的另一个巨大的贡献是参加武装起义，用鲜血和生命谱写了可歌可泣的篇章。

从1895—1911年武昌起义的16年中，孙中山先生领导的革命党人前后发动了10多次武装起义，华侨都是起义的骨干力量。特别是1905年同盟会成立后，在广东、广西、云南发动的几次起义，都有不少南洋华侨参加。其中1907年5月潮州黄冈起义的指挥者是新加坡华侨许雪秋，同年6月惠州七女湖起义是新加坡华侨邓子瑜指挥的，这两次起义的骨干力量都是华侨。1908年3月钦、廉起义，主力是由华侨组成的200余人的短枪队。



新加坡晚晴园的孙中山的座像

最壮烈的一幕是1911年的黄花岗之役。

这次起义是孙中山先生、黄兴等人1910年10月在槟榔屿开会策划的，华侨从各方面给予支持。本来计划挑选800个人组成敢死队，通过一次大规模的起义，一举达到推翻清朝统治的目的。但由于联络工作不力，敢死队人员也只到了一部分。4月27日黄兴指挥着这样一支人数不齐、仓促成军的队伍，在广州发动起义，进攻总督府。这些敢死队员和革命志士，在起义的战斗中不畏牺牲，英勇作战，但终因力量悬殊，寡不敌众，起义失败。事后，收殓了72具烈士的遗骸，合葬在黄花岗，被称为黄花岗七十二烈士。后来又陆续查明14名烈士，计共86人，其中华侨占1/3，

而且全是从南洋各地回国参加起义的。这些烈士是中国人民的优秀儿女，是华侨的光荣。

华侨对辛亥革命的贡献更重要的是从经济上的大力支持。起义的装备，士兵的粮饷，活动的经费，革命领袖的各种开销等，几乎全部是华侨捐献的。孙中山先生在回忆他所领导的多次武装起义时说："其慷慨助饷，多为华侨。"1907—1908 年孙中山先生领导几次起义，共得华侨捐助约 20 万元，大部分是南洋华侨所献。黄花岗起义的军费共筹得港币 18.7 万元，其中南洋华侨捐了八万元。武昌起义，民国政府成立后，南洋华侨的捐款就更多了。陈嘉庚个人捐了五万元给孙中山先生，许多祝贺革命胜利的电报都加上"款明日电付"、"款继发"等内容。有人统计，1911 年南洋华侨所捐的款多达五六百万元。慷慨解囊的华侨，各阶层的人都有，既有陈嘉庚这样的爱国资本家，也有很多是贫苦百姓，有些事迹是十分感人的。卖豆芽菜的越南华侨小贩黄景南，加入同盟会后，将自己一生辛劳积蓄的几千元，全部献出作起义军费。并且还将以后每日卖豆芽的收入贮入扑满[1]，以作革命之需。越南挑水工人关唐，每挑一担水只得一文钱，但他将半生用血汗换来的 3 000 元全部捐作起义军饷。这些捐款绝大部分都是义捐，孙中山先生说这些华侨"不图丝粟之利，不慕尺寸之位"，"一团热诚，只为救国"。华侨在辛亥革命中的功绩是永垂史册的。

---

① 储蓄钱币用的瓦罐。

第四章

晚清时期中国驻新加坡的领事

随着中国人移居国外人数的日益增多，应怎样认识华侨，应采取怎样的政策，也渐渐成为历代中国政府要面对的问题。从总的来看，由唐朝至晚清，历代王朝不仅不允许人民移居国外，并且也不准人民在国内流动移居。将农民固定在世代居住的土地上从事耕作，既便于政治上加强控制，也有利于榨取赋税和劳役，这是建立在自然经济基础上的中国专制政府的基本国策。因此禁止人民出国也是很自然的。虽然历代政府都有种种的禁令，但由于和周边国家与地区，特别和东南亚有着频繁的贸易关系，就会有中国人因贸易关系而“流寓”海外，成为长期“住蕃”的华侨。这些已定居国外的华侨，被历代王朝看成是“流落”在外的“无赖之徒”、“弃民”，因此绝不会考虑如何去保护他们。当华侨遭受迫害时，如1740年“红溪惨案”发生后，清政府的各级官员虽然反应不一，但有一点是共通的：



清末严苛的“闭关锁国”

即那些惨遭荷兰殖民主义者残酷杀害的华侨是“自弃王化”、“彼地土生，与番民无异”，因此他们的被残杀是“孽由自作”。华侨在历史上是地地道道的“海外孤儿”。

一　晚清的“护侨”政策

到了19世纪末的晚清时期，历代王朝执行的禁止中国人出国定居的态度有了转变，这其中的主要原因是：第一，1860年第二次鸦片战争以清朝的失败而结束，《北京条约》规定允许英法殖民主义者在中国自由招募华工。早在20世纪就有中国东南沿海人民被西方殖民主义者用武装掳掠为奴工的历史，不过在清政府看来这是非法的，上述条约的规定，可标志着华工出国是完全合法的了。从此，华侨出国就没有什么禁令阻拦了。于是大批中国贫苦百姓卖“猪仔”当华工，背井离乡，走出国门。华工出国使华侨人数从19世纪初的100万左右增加到20世纪初年的近千万，大部分还是侨居在东南亚。华侨人数增加，他们在海外受到歧视和压迫的事例也不断增多，因此他们迫切要求清政府给予保护，如菲律宾华侨在1880年以后曾经四次具禀要求在该国设立领事馆就是例子。第二，19世纪末华侨经济力量有了相当的增长。华侨在国外，为谋求生存，可以说三百六十行，行行都干。由于大多数西方殖民主义政府都明令禁止华侨拥有土地，因此他们只好小本经营，从事小买

卖。凭着他们的勤敏、刻苦、进取精神，买卖越做越大，有的人积敛了相当的资本，成了原居民和西方殖民主义者之间的中介商。他们以此为基点，逐渐进入制造业、种植业、金融业等领域。到了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在华侨聚居的东南亚地区逐渐出现了一批拥有几千万元资本的巨富。这些人熟悉侨居地语言，了解那里的情况，和当地政府也有良好关系，而且由富而贵，凭借财势，他们成为当地的侨领。出于内政的需要，清政府开始重视华侨的“钱袋子”，自然也十分重视富甲一方的侨领们。第三，清王朝的“天朝”地位在西方殖民主义国家面前被彻底粉碎了，特别是在第二次鸦片战争失败后，朝廷文武大员中越来越多的人看到了“亡国”的危险，在内政方面他们提出了发展工商业以求富国强兵的主张。发展工商业需要资金，而东南亚华侨口袋里的钱正是他们所需求的。而要利用华侨的经济力量，首先要保护他们，要赢得人心。这样，在清朝同治年间（1862—1874），清朝逐渐改变了对华侨的看法，开始采取保护侨民的措施。

要想保护侨民，就得在华侨的侨居地开设使领馆，与各国建立正式的外交关系。

鸦片战争以前，清王朝以“天朝上国”自居，对外部世界毫无认识，在处理对外关系时刚愎自用，极端无知。第二次鸦片战争以后，清王朝在西方列强枪炮下不得不屈服，开始和洋鬼子们打交道。此时，设立了总理衙门这一主持外交的专门机构，允许英法公使驻京，并派遣专使出

国办理具体外交事务。光绪初年（1876—1877）第一批常驻使臣郭嵩焘、何如璋、陈兰彬等人分别派往日本、英国、法国、德国和美国等。这些使节送回了大量各国的政治、经济情况的材料，或多或少开阔了清帝国朝野上下的视野，同时也对海外华侨的情况有了更多的了解。他们提出了在华侨聚居的商埠设立领事馆的建议。设领事馆的动机，首先是从经济利益出发，保护商民，此外也可通过领事馆达到控制华侨社会的目的。

从19世纪70年代开始，清朝就在菲律宾、印尼、马来亚设立领事馆问题，分别和西班牙、荷兰、英国等殖民主义国家进行了旷日持久的谈判。其中，与荷兰的谈判是最费时间的，前后拖了30多年，直到1911年9月才往爪哇岛派出领事，不久辛亥革命就爆发了。中国在海外设立的第一个领事馆是1877年的驻新加坡领事馆。与东南亚其他地方设领事馆的谈判相比，新加坡的谈判是顺利些，但也颇费周折，而且第一任领事还不是由中国政府派出的外交人员担任的。

二　左秉隆和黄遵宪

新加坡是南洋华侨商务活动的中心，同时也是英国在东南亚的最重要的基地。1877年初，驻英国公使郭嵩焘上任不久，即与英国外交部进行在新加坡设领事馆的外交谈

判。英政府对此事持消极态度，但此前它已在中国派驻了多处领事，因此要完全回绝清朝的要求也是不可能的。他们采取拖延、推托、限制的对策，只同意清政府在新加坡一地设领事馆，而且对领事馆的职能作了很多限制，把领事馆的设置当成是临时安排，领事只能作商业代办，不能过问华侨事务。尤为令人气愤的是要求第一任领事不由中国委派，而从当地华侨中遴选。为达到设领事馆的目的，郭嵩焘答应了英外交部的要求。

1877 年 10 月，中国驻新加坡领事馆开馆，第一任领事是侨领胡璇泽（本名胡亚基）。胡璇泽死于 1880 年，在任不满三年。他作为一位华侨领袖是颇有些作为的，但作为一名外交官，政绩就乏善可陈了。

胡璇泽的继任人左秉隆、黄遵宪等的政绩倒是相当突出的。

左秉隆，字子兴，于 1881—1891 年任驻新加坡领事，1907—1910 年任驻新加坡总领事，前后驻节新加坡 10 余年。左秉隆是清朝同文馆的高材生，同文馆是培养外语和外交人才的学府，因此他的英文很好，曾随清使臣曾纪泽出使英国，任翻译官。左秉隆是清政府中比较通晓外交事务的官员，他任职期间做了一些好事，如：关心华侨疾苦，阻止新加坡贩运“猪仔”华工的活动；发动华侨募捐赈济祖国自然灾害；最为突出的是积极传播中华文化。他办“会贤社”，每月出题课士，宣传儒家思想，成立“英语雄辩会”，每周辩论一次政治、社会、文化等问题。他还大力提倡中文教育，支持创办义塾，加强华侨与祖国的联系。

左秉隆的所作所为颇得上司好评，华侨社会对他任内的政绩也有相当赞誉。

黄遵宪，字公度，1891—1894 年间出任驻新加坡总领事。黄是一位举人，能诗善文，文学造诣很高，曾担任过驻日本使馆参赞，外交经验丰富。和左秉隆相比，黄遵宪显得更为大刀阔斧、更为果断一些，更符合时代潮流。左秉隆办“会贤社”，课士时出的题通常是传统国学旧论，而黄遵宪上任，将“会贤社”改组为“南社”，题目也改为结合当时列强和中国的现实问题。他还注重调查研究，实地了解侨情，对华侨不愿回国的现象，经详察后指出，是由于回国后要面临“官员之查究，胥吏之侵扰，宗党领里之讹索，种种贻累，不可胜言”，华侨“孤行孑立，一遭诬陷，控诉无门”，因此有家想回而不敢回。他上书朝廷，请废除旧法，另立新章，豁除海禁，招徕华侨回国。黄遵宪在任内努力维护华侨利益，和英殖民政府公开抗争，因此英殖民官员对他十分不满，认为“如果他再留职五年，此地华侨对我们的忠诚将极大地削弱，华侨对我们的好感也会大受损害”，这倒是对黄遵宪政绩的很好肯定。

晚清驻东南亚的外交官中，左秉隆和黄遵宪是最突出的。但不论他们个人怎么努力，想尽其“护侨”之责，由于中国国力衰弱，正像左秉隆在一首诗里写的“世无公理有强权……外侮频来缘国弱”那样，一介领事在如此恶劣的政治环境中，是难有作为的。

弱国无外交，这是一个不争的事实。

第五章

侨社三宝

随着中国人的不断移居，特别是十六七世纪明末清初时大批华侨出国，华侨人口增加，在东南亚一些沿海地区，逐渐形成了华侨社区，早期的华侨社会开始出现。随之，常被俗称为“侨社三宝”的华侨社团（侨团）、华侨学校（侨校）、华侨报刊（侨报），出现和发展了。

一 侨团林立

侨团林立，是东南亚华侨社会的一大特色。早期华侨绝大多数来自中国东南沿海的农村，他们长期依附于土地，自给自足，聚族而居，乡村中的祠堂，往往成为族人的活动中心，祭祀祖先成为族人的主要活动。在这样的环境下成长起来的人们，异乡漂泊，面临的种种困难往往要比在家乡经历的严重得多，生存的本能迫使他们更要依靠在家乡时的各种社会组织，彼此守望相助，同舟共济，共渡难关。于是，各种类型的社团就有如雨后春笋般地出现，逐渐形成了“侨团林立”这样一个东南亚的社会景观。

侨团的雏形是寺庙和义山。

当人们活着的时候，为着祈求神灵祖宗保佑，就为观音菩萨、土地神“大伯公”、航海神妈祖等早在家乡就崇仰

的神修寺建庙。这些寺庙既是人们精神支柱之所在，也是人们聚集的地方。有些华侨死后，或因贫病、或因鳏寡，后事没人料理。出于同胞宗亲情谊，就会有一些人领头出面购置山地为公共坟场，即义山、义塚，以安葬死者。同宗同乡能同眠一处坟墓，在冥间不致成为孤魂，于生者也是一种心灵的慰藉。1650 年，巴达维亚华侨修建了“观音亭”，它可能是东南亚最早的一座华侨寺庙。1775 年，观音亭改名为“金德院”，是印尼现存最古的一座华侨寺庙。1673 年，马六甲华侨修建了“青云亭”，也是奉祀观音的庙宇。至于公共坟场，巴达维亚的“唐人义塚”是 1650 年出现的，是东南亚最早的华侨义山之一。这些寺、庙、亭、宫、义山、义塚是后来许多按血缘、地缘建立起来的华侨社团的最初形式。

18 世纪末，特别是进入 19 世纪以后，以血缘、地缘为基础的侨团出现。

宗亲会馆，是血缘性组织，是一个姓氏或多个姓氏宗亲成员组成的社团，一般称为馆、堂、总会、公所等。1819 年新加坡成立的“曹家馆”是最早成立的宗亲会馆，尔后成立了如“南洋唐氏总会”、“琼侨邢氏总会”等一大批按侨居地（南洋）或按祖籍省城（琼，即海南岛）的同姓氏组成的侨团。也有几个姓氏合组一个社团的，如雷、方、邝合组“溯源堂”；三国时期，刘备、关羽、张飞“桃园三结义”，后来赵云在古城入盟，四姓联宗，在东南亚华侨中就有刘、关、张、赵四姓的“古城会馆”。

同乡会馆，是基于共同地缘而建立的社团。这类社团相当复杂。虽然地缘相同，即同乡，但这个“乡”大小不一，同乡同镇自是同乡无疑，但有的是同县、同州、同府、同省，充其量只能算作“大同乡”了。还有跨省、跨县或一省一州一县内的因同方言、同宗、同乡的关系而分别组成社团的。广东会馆、福建会馆、中山会馆等社团从会名即可知它的地缘情况，可谓一目了然。冈州会馆是广东新会县侨胞的社团，新加坡“义安公司”是广东潮州籍华侨最早建立的同乡社团，它们用的是古地名。新会古称冈州，潮州古为义安郡，因而得名。同乡社团往往和方言群结合，而且更注重方言的共同性。如 1888 年新加坡成立“丰永大公司”，它是由广东丰顺、大埔和福建永定三县的华侨组成的，上述三县在地理上并不同州府，但由于都是讲客家方言的地区，属同一个方言群，因此也结成了同乡社团。

在东南亚，特别是在新加坡，存在着以宗亲、同乡或方言群体为中心的所谓“帮”。大帮是：广东省的广府帮、潮州帮、客家帮，海南省的海南帮，福建省的闽南帮、兴化帮、福州帮以及三江帮。三江帮是以上海为中心的江苏、浙江、江西三省籍人士组成。以帮划线，形成不同的群体，及至后来成立综合性的大社团时，理事名额也按帮分配。

同业公会，是业缘性组织。华侨，尤其是早期华侨的谋生手段包罗万象，行业众多，为了维护自身从事的各行业的利益，行业相同的人们组织了各种经济性的同业公会。1868 年新加坡的“北城行”是较早出现的一个同业公会，

供奉北城侯鲁班先师，是广东籍的建筑工人的行业组织。其他如米商公会、树胶公会等等都是。

除上述血缘、地缘、业缘性的社团外，还有一些其他性质的社团，其中影响最大的是慈善社团，如泰国曼谷的华侨报德善堂（1887）、天华医院（1905）即是。它们施医赠药、济贫恤孤、创办学校，促进宗教和文化活动的开展，为侨居国的社会福利事业服务，信誉很好。

进入20世纪以后，东南亚侨团的发展也进入一个新的时期。侨团不仅数量增多、会员人数增加、社会影响和贡献增大，并且逐渐超越了帮派的鸿沟，出现了超地域、超帮派、超行业的社团组织：总商会、总会等。它们的出现表明华侨社会日益成熟、华侨的团结日益增强，侨团也已从分散、各自为政、为局部利益服务的小团体逐渐过渡到维护华侨社会的整体利益。

最早的中华总商会是1904年在马来亚吉隆坡、雪兰莪和菲律宾马尼拉成立的，原名叫华人（或中华）商务局。



新加坡中华总商务会馆

在20世纪初各地纷纷成立的商会、总会中，最有影响的是1906年成立的新加坡中华总商会，该会是在清政府商务部劝导下成立的。它维护华商的经济权益，反对英国殖民政府的歧视政策，并且起着联系华侨社会、清政府和英国殖民政府之间的桥梁作用。1921年，新加坡中华总商会与马来亚各地的中华总商会一道成立了"马华商联会"就是一例。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中华总商会出面召集了有118个侨团参加的"侨民大会"，宣布成立支援祖国抗战的"筹赈会"。在新加坡筹赈会的影响和带动下，东南亚各地纷纷成立类似的抗日救亡团体，并在此基础上，于1938年10月10日成立了以陈嘉庚为主席的"南洋华侨筹赈祖国难民总会"（"南侨总会"）作为南洋华侨抗日救亡的最高领导机关，它为推动抗日救亡运动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东南亚的综合性侨团还有"巴城中华会馆"（1900年，印尼）、"雪兰莪中华大会堂"（1923年，马来亚）等。

形式不同、性质各异的侨团，是随着华侨社会的形成和发展而来的，它是华侨社会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一个普通的中国人，两手空空，离乡背井，移居到一个陌生的地方，碰到困难时，凭着同乡关系，凭着共同的方言，"亲不亲，家乡人"，家乡组织雪里送炭，使他跨过了异乡生活的第一道难关；当这个人融入侨居地社会后，他仍然可以从各类侨团得到这样或那样的支持和帮助。当然，这个人也会把给予自己支助的社团看成是"家"，会给予回报，并且通过这些社团联系自己多灾多难的祖国，履行一个侨民

对祖国的义务。

侨团和自己所代表的群众有着血肉依存的关系，因此充满着活力。

二　侨校遍布

尊师重教，是中国人的优良传统。但早期的中国移民，经济条件极差，文盲占大多数，加上单身汉多，因此教育下一代的问题就无从谈起。随着人口的增多，社会与经济的发展，办学校的问题就提到日程上来，于是兴起了华侨教育事业。

大约在 18 世纪末，私塾在华侨社会里出现了。1775 年在巴达维亚办的“明诚书院”和“南江书院”，是东南亚最早的私塾和义学，有人认为它们是东南亚华侨学校的开山鼻祖。到了 19 世纪初，最有名的私塾是 1854 年在新加坡开办的“萃英书院”。实际上，这类“书院”规模均很小，聘一两位老学究教几个孩子念念四书五经而已，算不上是严格意义上的学校。

到了 19 世纪末，新式华侨学校才开始出现，20 世纪上半期达到兴盛。

开东南亚新式侨校先河的是菲律宾，1899 年，“小吕宋华侨中西学校”成立。但东南亚华侨教育事业发展最好的不在菲律宾，而是在新马和印尼。1901 年，在印尼，新成

立不久的巴城中华会馆创建“巴城中华会馆学校”，这是一间正规的侨校，以普通话教学。紧随其后，印尼的其他地方也纷纷建立中华学校，到1911年已达130所。1911年，印尼成立了华侨教育的统一领导机构——荷印华侨学务总会。到1940年，全印尼的华侨学校约有650所，遍布城乡，在校中小学生达七万多人。不仅有小学，也成立了如巴城中华中学这样的著名中学。在新马，1904年槟榔屿中华学校成立，它标志着马来亚新式教育的开始。辛亥革命前后，由幼儿园、中小学、女校、师范组成的相对独立的完整的基础教育体系，在新马地区基本形成。1919年，在陈嘉庚的首创下，新加坡南洋华侨中学建立，这是东南亚华侨创办的第一所完全中学。随后尊孔中学（吉隆坡）、钟灵中学（槟榔屿）、中正中学（新加坡）等中学纷纷成立，这些学校规模较大，设备较为完善。到1941年，新马地区共有侨校1 300余所，学生约10万人，是东南亚华侨教育最发达的地区。

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东南亚各地相继沦为日本殖民地，华侨教育受到严重摧残。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华侨学校在战争的废墟上恢复和发展。

在新马，1946年成立了马来亚华侨复校委员会，设立新加坡、吉隆坡、槟榔屿三个分会，统筹全马来亚的华侨学校事务。老校纷纷复办，新校相继建立。英国殖民政府对战后蓬勃发展的华侨教育事业采取控制、扼杀的政策，甚至出动武装军警迫害华校师生。在恶劣的政治环境中，



巴城中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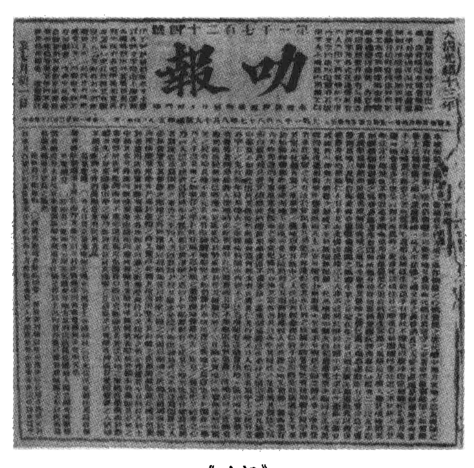
新马的华侨教育还是有了可喜的发展，1949 年华侨学校有 1 680 所，比 1938 年增加了 900 余所。1956 年，新加坡还成立了一所正规中文综合大学——南洋大学。在印尼，以雅加达为例，侨校也在迅速恢复和发展。老校如中华中学修建了规模很大的新校舍，新校也开办了一些，最著名的是 1945 年成立的巴城中学，它后来发展成为东南亚最有影响的华侨学校之一。1948 年印尼华校总数是 621 所，学生有 14 万余人，比 1941 年的学校总数增长 24%，学生人数增加一倍以上。在菲律宾，由于旧校复办和新校开办，战后侨校曾达 150 所之多。1948 年泰国注册立案的侨校有 426 所，学生六万余人，是泰国华侨教育史上学校数量最多的年份。到 1954 年，海外华侨学校总数为 4 376 所（包括港澳地区），绝大部分集中在东南亚。从 19 世纪末至 20 世纪

初出现的新式华侨教育经过半个世纪的发展，已经达到了相当的规模。侨校向华侨青少年灌输中华民族意识，传播中华传统文化，普及文化科学知识，加强华侨与祖国和华侨自身的团结，其作用是积极的。

三　侨报侨刊

在中国本土以外，由华侨创办的中文报刊是19世纪80年代出现的。在此以前，东南亚出版过几份由外国传教士办的报刊，1807年在马六甲出版的《察世俗每月统计传》，是最早出版的一份。这份月刊前后出版了六年，虽然也登载一些新闻及天文、地理等知识性的文章，但主要是有关宗教方面的内容，因为传教士办报的宗旨是传播基督教教义。类似的报刊有《特选撮要每日记传》（1923年巴达维亚创刊）。东南亚第一份由华侨创办的中文报刊是《叻报》。

1881年《叻报》在新加坡出版。创办人是薛有礼，他是第五代的华侨；主笔是聘自香港的叶季允，这位多才多艺、诗文俱佳的撰稿人，任职《叻报》前后达41年之久。19世纪末在东南亚还陆续出版了《星报》、《天南日报》、《日新报》（新加坡）、《华洋新报》、《屿报》（槟榔屿）、《华报》（菲律宾）等七家报纸。由于人力、财力等原因，这些报纸大多昙花一现，只能维持短暂的几年甚至几个月。只有《叻报》是个例外，它坚持出版了51年，直到1931


叻報

《叻报》

年受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才停刊。《叻报》是当时东南亚最有影响的中文报刊。

20世纪初辛亥革命前后，东南亚出版了很多报刊，它们的政治倾向鲜明，围绕孙中山先生为首的革命派和康有为为首的保皇派之间的矛盾，形成不同的派别。

1904年由陈楚楠、张永福集资创办的《图南日报》是一份公开宣传革命的报纸。它在清王朝和各种保守势力的激烈攻击下，办得很有特色，从创刊时的每日30多份逐渐销到2 000多份，影响日益扩大。但由于财政上的困难，只坚持了两年时间就停刊。新加坡在1905年出版的《南洋总汇报》和1907年出版的《中兴日报》，前者守旧保皇，后者宣传革命，针锋相对。1910年槟榔屿出版了《光华日报》，它后来逐渐取代了《中兴日报》，成为新马地区革命派最主要的宣传阵地。这一时期在印尼出版了《泗槟日报》、《华铎报》，菲律宾有《警铎新报》，缅甸有《光华日报》，泰国有《汉京日报》。

辛亥革命以后的30年，随着清王朝被推翻，东南亚各国经济社会的发展以及华侨自身经济力量的增强，教育文化水平的提高，中文报业蓬勃发展。

在新加坡，除原有的《叻报》外，这时期创办了七份报，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南洋商报》和《星洲日报》。《南洋商报》1923年由陈嘉庚创办经营，从国内聘请文化水平较高的知识分子编报，内容丰富多彩，是当时东南亚最有影响的报纸之一。《星洲日报》创刊于1929年，是继《南洋商报》之后的另一家影响较大的报纸，这家报纸的创办人胡文虎还办了《星中日报》、《星槟日报》等一系列"星"系报纸。这一时期在马来亚，先后出现了30份报纸，其中只有《马华日报》、《光华日报》、《现代日报》等六家坚持到1942年初日军占领前夕。

在印尼，最有影响的是《天声日报》和《新报》。前者是印尼中国国民党支部的机关报，1921年创刊；后者由华侨创办，先出印尼文版，中文版到1921年才正式印行。《新报》在杰出的新闻工作者洪渊源的领导下，从中国聘请知识分子来主持笔政和管理，办得有声有色，是印尼所有中文报纸中销路最广、影响最大的报纸。菲律宾的《公理报》、《华侨商报》、《新闽日报》和泰国的《国民日报》、《华侨日报》、《华暹日报》、缅甸的《觉民日报》等算是各自地区影响较大的报纸。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东南亚为日本侵略者占领，侨报绝大部分停刊。战后，东南亚报业一度呈现相当繁荣的局面。在新马地区，《南洋商报》、《星洲日报》、《光华日报》等老报复刊，还出版了一些新报刊。在新问世的报刊中影响最大的是1946年11月创办的《南侨日报》。陈嘉庚

是该报创办人，胡愈之、夏衍、洪丝丝等担任过社长、主笔、社务委员会主任等职。在这个强大阵容的主持下，《南侨日报》坚持民主、反对独裁，而且新闻性强，社论、时评、专稿水平均很高。它的姐妹刊《风下》（胡愈之主编）和《新妇女》（沈兹九主编）也办得很出色。在雅加达，1945 年由王纪元等人创办的《生活报》，是新办的报刊中办得最好的，它和《新报》是印尼最有影响的两家坚持民主、反对独裁、拥护新中国的报纸。1946 年 12 月创办的《人民报》（开始为旬刊），是仰光的第一大中文报。

从 1881 年《叻报》出版起，东南亚华侨报业在困难的环境中，历尽艰辛才得以存在和发展起来。作为华侨社会的三大支柱之一，它对华侨社会的团结、进步，对提高华侨的文化素养，对激发华侨的爱国之情和国际主义思想，都起了很大的作用。特别是从舆论上支持辛亥革命、抗日战争和人民解放战争，其贡献是不可磨灭的。



第六章

印尼的土生华侨

早期移居东南亚的华侨，几乎全是男性，定居之后娶当地女子为妻，是必然的事。异族通婚所生的后代有别于刚从中国移入的“新客”，被称为土生华侨（“侨生”）。随着华侨人数的增多，男性土生华侨可以娶非华侨女子为妻，其所生后代仍是华侨，但女性土生华侨一般不嫁非华侨。这样，土生华侨人数越来越多，在泰国、菲律宾、越南、新马、印尼等华侨聚居的地方形成了土生华侨社会。和“新客”华侨相比，土生华侨在语言、文化、习俗等方面虽然也从中国出生的父辈那里间接地接受了中国的影响，但从母亲那里所受到的异国影响更深些，他们使用居住国的语言，熟悉那里的情况，在居住国的政治、经济和文化领域中曾扮演过重要的角色，作出过不可磨灭的贡献。

东南亚各国的土生华侨情况不尽相同，这里我们只讲印尼的土生华侨。

一　“伯拉奈干”

印尼的土生华侨叫作“伯拉奈干”（Perabakan），其原意是土生的人，后来成了专有名词，专指土生华侨。男性叫“巴巴”（Baba），女性称娘惹（Nyonya）、诺娜（Nona，

未婚）。土生华侨的特点是：男性娶原住民女子为妻，或在土生华侨之间通婚，诺娜一般不嫁原住民而与“新客”移民结亲，因此任何一位土生华侨都或多或少有母系方面的原住民血统，而且有三代以上的侨居历史；一般不通或只会讲一点华语或中国方言，日常生活交流随母亲讲当地方言，如巽他语（西爪哇）、爪哇语（东、中爪哇）；虽然从父辈那里继承了一些中国的文化习俗和行为准则，但由于受母系方面的影响，文化习俗和行为准则更加接近原居民。总之，土生华侨是中国和印尼两个民族通婚的结晶，也是两国文化交流的产物。

中国人较早的时候就到达印尼，唐宋时期那里就有华侨定居，明朝时在爪哇北部、苏门答腊南部沿海地区形成了华侨村落。据载，直到 17 世纪末，才有一位中国妇女来到印尼，她的到来还引起了一番轰动。可以想象，在此以前，华侨娶当地女子为妻、生儿育女是很普遍的事，土生华侨早已出现了。16 世纪，中国人大批移居印尼，至 19 世纪中期和 20 世纪初达到高峰。一方面是“新客”源源而来，华侨人口骤增，另一方面是异族通婚现象越来越普遍，其结果是形成了人数日益增多的土生华侨社会，中国移民自然融合于居住地社会，成为其中的一员，“隔绝声教，语番语、衣番衣、读番书……奉回教，不食猪犬，其制度与爪哇无异。”（王大海：《海岛逸志》）

二　华侨马来语和文学

土生的印尼华侨的特点之一是不讲华语而使用居住地的方言。印尼是一个方言复杂的国度，仅在华侨聚居的爪哇岛就流通着巽他语、爪哇语和沿海城市的“低级马来语”（相对官方保护与推行的“高级马来语”而言）。使用爪哇语、巽他语的土生华侨在当地的文化艺术领域里发挥了重要的作用，甚至出现了作家。大约在19世纪中期，土生华侨逐渐使用在低级马来语基础上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华侨马来语”（也叫“中华马来语”、“市场马来语”）。这种马来语的基本语法和基本词汇是马来语，但揉入了很多汉语的表达方法，吸收了大量汉语（主要是闽南方言）词汇。它不仅成为操不同方言的土生华侨的口头和书面语言，而且在实际上成为巴达维亚所有居民的混合通用语。今天印尼统一的民族语言是在20世纪确定的，它的基础是先前在印尼各地区流行的马来语。华侨马来语是马来语的一个分支，它对统一的印尼语的形成起了重要的作用。华侨马来语中有大量的汉语（闽南方言）借词，这些借词大部分为日常生活和商业用语，它们现在已经成为统一的印尼语言中的词汇。华侨，更具体地说是土生华侨在印尼统一的民族语言形成过程中的作用应予肯定。

1901年，土生华侨出版了自己的第一份马来文报《理

报》。随后，形形色色的马来文出版物包括孔孟著作、中国文史、创作小说纷纷问世，土生华侨的马来语文学也开始出现。最早的作品大多是中国古典小说的译文。有学者作过统计，从19世纪70年代至20世纪60年代初，印尼的华人作家共创作和翻译了3 000余部作品。其中，翻译中国作品759部，而同一时期翻译的西方作品只有233部。在将近100年的时间里，而且是在条件十分困难的条件下，中国的古典作品如此大量地被译成同一种外文，这是十分罕见的。译者几乎毫无例外地都是华侨，特别是土生华侨。古典小说精品，除《红楼梦》、《金瓶梅》等少数几种外，几乎都有马来文译本。《三国演义》在1883年就译出，这本书从1883—1912年短短的29年里，在爪哇各地至少出版了六个版本。《水浒传》1885年译出，在以后的百年里至少出了四个译本，《西游记》有三个译本。其他如《精忠岳传》、《聊斋志异》、《镜花缘》，各种公案侠义小说、神怪小说以及儒家著作相继翻译出版过。一些说唱文学作品，如《梁山伯与祝英台的故事》有多种译本，并用地方剧种演出梁祝故事。梁祝故事家喻户晓，不仅征服了土生华侨社会，而且深入到印尼的各阶层中。总之，大批中国优秀古典文学作品通过土生华侨的翻译、出版，不仅受到不识中文的土生华侨读者的欢迎，而且也在印尼原住民中间拥有很多读者，大大促进了他们对中国悠久文明历史的了解。土生华侨译者在文化交流上的贡献是十分突出的。

中国是一个世界文明古国，中国文化传播东南亚并对

这一地区的社会文化的发展产生过积极的影响，这是历史事实。在印尼，传播的媒介是中国移民及其后裔土生华侨。通过印尼华侨在传播中华文化中的作用我们可以看到，在印尼，乃至在整个东南亚，华侨还扮演了文化使者的角色。

三 新报派

印尼的土生华侨生长于斯土，讲着当地的语言，完全融合于当地社会，是发展的必然趋势。他们对中国相当隔膜，很少联系，对中国发生的各种事情一直采取消极旁观态度，但到了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风向似乎变了。这一时期，在文化上产生寻根和回归华夏文化的趋向。中国古典文学作品被大量翻译，儒家思想的宣扬即是明证。他们日益把自己的命运与中华民族联系在一起。产生这一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荷兰殖民主义者在居住区、旅行、入境等方面对华侨诸多限制，法律上歧视华侨，把他们列为二等甚至三等公民，乘车、看电影不能买好座位票，甚至无理规定华侨不许穿西装，一般华侨子女被禁止进入荷兰学校学习。荷兰殖民统治者的这些种族歧视政策，使华侨尤其是土生华侨感到屈辱，他们不满这种政策。另一个原因是，20世纪以孙中山先生为代表的民主革命运动的感召。辛亥革命推翻清朝统治使他们欢欣鼓舞，他们相信，中国一旦强大起来，自己的屈辱历史就会结束。因此，在文化上和政

治上“回归”、倾向中国，并和“新客”华侨一道，投身于提高华侨的社会地位、争取华侨正当权益和支援中国革命为中心内容的华侨民族主义运动。这一运动几乎波及到整个东南亚华侨社会，林文庆、李登辉、伍连德、辜鸿铭等华侨知识分子回归祖国正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出现的。

印尼华侨民族主义运动的中心在巴达维亚。这一政治派别的主要代表人物是朱茂山、洪渊源和郭克明。郭克明是1910年土生华侨创办的马来文《新报》的社长、主编和记者。有的人（如著名医生柯全寿）虽不在《新报》工作，但持有和朱茂山等人相同的政治观点，因此被统称为“新报派”。新报派认为：华侨“既生为中国人，就永远是中国人”，坚持保留中国国籍；“不管中国是好是坏，是弱是强，中国总是我们自己的国家。”中国是华侨的靠山，“最重要的是要使中国强盛起来”，华侨才有地位；华侨应该接受中国文化教育；反对参加当地的政治活动。这些观点代表了中下层华侨的利益，面对荷兰殖民统治者歧视欺压，他们只有团结起来为维护自身权益而斗争，并把希望寄托在中国的富强上。新报派不仅在居住国积极反对民族歧视、反抗殖民主义的压迫，而且尽力支持中国的辛亥革命、北伐战争和抗日战争等历次革命斗争，为祖国的繁荣富强而奋斗。此外，新报派还同情和支持印尼人民争取独立的斗争，并为之作过积极贡献。所有这些都应予肯定和赞扬。当然，如同历史上任何一个政治派别和个人不能不因各种主客观因素的制约而带有局限性那样，新报派也不例外。比如他

们片面地要求保留中国国籍就是一例。其实当时的土生华侨已经融入所在国社会，对他们来说，中国实际上已是遥远的他乡，长期地在当地生存和发展下去落地生根才是最好的选择。

第七章

南洋华侨在反法西斯战争中

1937 年，“卢沟桥事变”爆发，日本帝国主义的侵华战火蔓延到中国关内，中国人民开始了神圣的抗日战争。1941 年 12 月 8 日，太平洋战争打响，日本侵略者的魔掌伸向亚洲太平洋地区，侨居在南洋地区的华侨和当地人民，都遭受到日本侵略者铁蹄的蹂躏。

南洋华侨在反法西斯侵略战争中建立了不朽的功勋。

一　“南侨总会”

抗战爆发，南洋各地华侨纷纷建立抗日救亡团体，筹款赈济祖国伤兵难民。“新加坡、马来亚筹赈会”、“缅甸华侨救灾总会”、“菲律宾华侨援助抗敌委员会”、“印尼华侨救济祖国灾民慈善委员会”、“暹罗（泰国）华侨各界抗日救国联合会”等救亡团体相继成立。为了将南洋各地的人力物力集中统一起来支持祖国的抗战，1938 年夏，印尼华侨领袖庄西言和菲律宾华侨领袖李清泉，联名写信给陈嘉庚，建议成立南洋华侨抗日救亡的最高组织。陈嘉庚完全赞同庄、李二人的主张，并积极主动地领导了筹组工作。1938 年 10 月 10 日，来自南洋各地的 40 多个爱国团体的代表共 160 多人，齐集新加坡华侨中学，宣布成立“南洋华

侨筹赈祖国难民总会”（简称“南侨总会”），陈嘉庚被选为主席。由于当地政府的限制，不允许华侨公开用“抗战”的名义捐款，只好以“筹赈”为名，募集钱物支援祖国抗战。南侨总会号召南洋华侨：“各尽所能，各竭所有，自策自鞭，自励自勉，踊跃慷慨，贡献于国家！”南侨总会的诞生，是南洋华侨历史上的一件大事，它标志着在抗日旗帜下的爱国华侨大团结局面已经形成。在南侨总会的领导下，南洋抗日救亡团体如雨后春笋般地发展，到太平洋战争爆发前夕，这类团体已增至700多个。他们开展了多种多样的抗日救亡活动，而以募捐的成绩最为突出。仅1938年和1939年两年，南侨总会的各地分会共募得一亿四千多万元，占同期海外华侨捐款总数的70%，汇回祖国及时支援了抗战的需要。

当时的口号是：“有钱出钱，有力出力”。陈嘉庚从“新加坡筹赈会”成立之日起，即带头每月认捐2 000元，直到抗战胜利为止，同时，带头购买救国公债10万元。李清泉购买救国公债40万元，他病重弥留之际，嘱咐家属将遗产的一部分共10万美元赠给中国政府，作为抚养难童之用。出钱出力的不仅有富裕的华侨领袖，而且遍及各个阶层，包括店员、工人、教师，他们节衣缩食捐献，涌现了一些十分动人的事例。印尼坤甸市华侨马细旦是一个残疾人，以手代步，靠行乞度日。抗战爆发后，基于民族感和爱国心，他在市中心区，“乞钱为祖国难民请命”，在两天的时间里，筹得荷币40盾，如数捐助祖国抗战。马来亚山

打根华侨郑潮炯，以小贩为业，曾七次沿门义卖瓜子筹款。1940年初，得知自己的父亲在家乡被日机炸死，他悲愤交加，把亲生的小儿子卖了80元作为捐款交出。他接着放弃小贩生涯，奔走各地，共募集了2 800多元抗日捐款。印尼巴达维亚华侨刘长英的儿子在空战中为国献身。国民政府向他颁发抚恤金一万元。刘长英将它全部捐赠祖国，作抗战军费。

南洋华侨不仅捐款，也积极捐赠抗战所需衣物。南侨总会捐献各种汽车200辆，菲律宾华侨在世界各地献机救国运动中，集资捐赠飞机15架，命名为“菲律宾华侨飞机队”。

陈嘉庚领导下的南侨总会在支援祖国抗战中的功绩，人们是永远不会忘记的。

二　回国参战

南洋华侨不仅从财物上支持祖国抗战，而且还有许多热血华侨青年，抛弃了海外较为优裕的生活条件，回到战火中的祖国，在抗日战场上英勇抗击日本侵略者。

1938年，“菲律宾华侨抗日义勇队”组成回国。义勇队的成员是通过公开征集，审查合格后才吸收进来的，人数共六七十人，负责人是年仅24岁的沈尔七。经过短期培训，义勇队首批共28人于1938年1月由马尼拉启程回国。这支

小小的队伍，冲破种种阻挠，历尽艰辛，在福建西部参加了新四军二支队，改名为“菲律宾华侨回国随军服务团”，服务团在团长沈尔七领导下，配合新四军，开展抗日的宣传工作。沈尔七曾两次奉派回到菲律宾，继续组织侨胞的人力物力支援祖国抗战。1941 年，沈尔七第三次回国后，不幸在广东东江地区的抗日游击战争中牺牲，年仅 28 岁。

印度尼西亚华侨为抗战前线派出了医疗队。组织人是著名医生柯全寿。医疗队的医生、护士和司机都是自愿报名，并经严格挑选和训练后才登程的。医疗队在前线艰苦的条件下救死扶伤，为抗战作出了贡献。还有许多印尼华侨青年冲破重重困难，参加抗日队伍，英勇战斗，甚至献出了年轻的生命，女英雄李林是其中最杰出的一位。李林（1916—1940）是印尼华侨，14 岁时回国，先后在厦门、杭州、上海念书，开始参加抗日救国运动。1936 年到北平民国大学学习。1937 年被派到山西、绥远一带进行武装斗争。担任过平鲁抗日游击队第八支队政治部主任、120 师独立第六支队骑兵营教导员等职务。她经常手持双枪，率领骑兵奇袭敌军，战果赫赫，有“双枪女英雄”的美誉，日本侵略军悬赏重金缉捕她。1940 年 4 月 26 日，李林在战斗中壮烈牺牲，年仅 24 岁。这位中华民族的优秀儿女永远活在人们心中。

南洋华侨回国参战，突出的事例还有滇缅公路上的 3 000 多名“南侨机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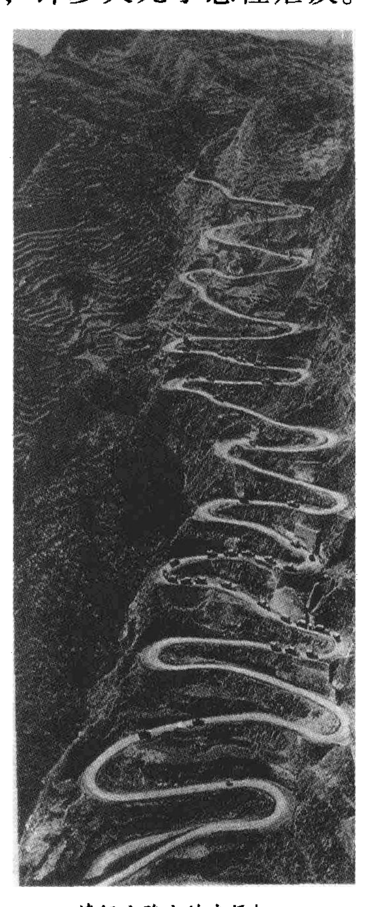
“南侨机工”的全称是“南洋华侨机工回国服务团”，

这是抗日战争时期从南洋等地回国支援抗战的华侨汽车司机和修理技工的统称。抗战爆发，东南半壁河山沦陷，沿海的口岸、对外交通要道被占领或封锁了，国际军援物资运入困难。1939年年初通车的滇缅公路，成为抗战时期我国大后方的唯一国际通道。设在昆明的西南运输总处主任致电南侨总会主席陈嘉庚，希望他出面代为招募一批华侨机工回国，以解决滇缅公路上汽车机工缺乏的问题。南侨总会立即在1939年2月7日发表通告，号召机工回国服务，并定出了条件。广大南洋华侨热烈响应号召，报名十分踊跃，出现了许多动人的事例。机械工程师王文松，在新加坡每月有相当于国币700元的收入，而到滇缅公路当机工，月薪仅国币30元，但他自甘牺牲，不仅自己去，还招了10多个同伴，带了全副机修器械回国。李月美，女扮男装与弟弟一起回国参战。一次翻车受重伤，在医院抢救时方发现她是女性，曾被报纸誉为“当代花木兰”。类似的事例还有不少，它们生动地反映了南洋华侨青年的爱国情操和对民族解放事业的执著追求。

在1939年短短的半年内，来自新马、印尼、泰国等地的机工共3 200余人，分别从新加坡和槟榔屿出发，踏上了回国参加战斗的路程。

滇缅公路从云南昆明到缅甸腊戍，全长1 200公里，是抗战时期我国与东南亚联系的纽带。这条新修成的公路，要翻越高黎贡山和大王山两座高山，渡过怒江、澜沧江、漾濞（yàng bì）江三条大河，出没深山老林，“烟瘴之地”，

全程要行驶七八天，十分艰险。南侨机工回国后，在昆明经过短期集训，就奔赴滇缅公路沿线，投入紧张的军事运输。滇缅公路不仅路情复杂，气候多变，悬崖陡坡，泥泞塌方，险情屡屡，而且疟蚊猖獗，许多人死于恶性疟疾。日军为封锁滇缅公路，还派飞机狂轰滥炸，机工的安全时刻处在严重的威胁之中。1940 年，统治缅甸的英国政府在日本的诱逼下宣布封闭滇缅公路三个多月（7 月至 10 月）。南侨机工组织了一次突击“大抢运”，赶在封闭前将大批军用物资运入我国境内。公路重开后，日军飞机重点轰炸桥梁，企图切断交通线的咽喉。1941 年 1 月 23 日，地理位置重要的功果桥在九架敌机的轮番滥炸下，有一半桥面坠入澜沧江中，敌人以为公路中断了。然而，南侨机工却用 144 个汽油桶扎成大浮筏，冒险抢行，及时将物资运达彼岸。1941 年底，太平洋战争爆发，缅甸沦陷，滇缅公路运输被迫在次年 5 月中断。在三年多（1939—1942）时间里，3 000 多名来自南洋的中华儿女，出生入死，日夜奋战，保证了一条具有战略



滇缅公路上的南侨机工

意义的交通动脉的畅通，光是军火就抢运了45万吨之多，有力地支持了抗战。机工为抗战的胜利作出了巨大的牺牲，有1 000多人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海内外的炎黄子孙永远不会忘记他们在历史上的丰功伟绩。在马来西亚的槟榔屿和雪兰莪都树立了殉难机工的纪念碑。在我国滇缅公路的起点——昆明树立起一座“南洋华侨机工抗日纪念碑”，碑文肯定了南侨机工的不朽功勋：“他们以自己的生命、鲜血和汗水，在华侨爱国史上谱写出可歌可泣的壮丽篇章，也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史和世界人民反法西斯战争史上建立了不可磨灭的功勋。”

三　“三年零八个月”

1941年底，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了太平洋战争，在不到半年时间里，亚洲太平洋地区的大片土地沦为日本的占领区。“三年零八个月”（指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至1945年8月日本无条件投降）对生活在南洋地区的1 000万华侨来说是苦难、悲惨的岁月。华侨遭到残酷的屠杀、掠夺。以新加坡为例。1942年2月15日，新加坡沦陷，日本占领军当局下令集中全岛华侨，进行所谓“大检证”（大检举），前后进行了将近一个月，至少有七万名华侨被检举，约有25 000人惨遭杀害。“新加坡大检证”是和“南京大屠杀”齐名的惨绝人寰的大屠杀。其他如在菲律宾、马来亚，

类似这类“检证”的惨案也发生过。日本侵略者犯下的滔天罪行，无论如何也是洗刷不尽的。日本侵略者还在经济上进行掠夺，如强迫新加坡和马来亚华侨缴纳5 000万元巨款作为“奉纳金”。东南亚其他国家的华侨也有被勒索大量“献金”的事件，再加上经济上实行垄断政策，华侨经济几乎崩溃，生活处于绝境。

“三年零八个月”既是苦难的岁月，又是南洋华侨参加世界人民反法西斯战争的光辉岁月。

战斗的第一幕是壮烈的新加坡保卫战。1941年12月8日，日军在新加坡登陆，英军节节败退，在英国海峡殖民地总督的要求下，当年年底成立了以陈嘉庚为主席的“星洲华侨抗敌动员总会”，参加者包括华侨各界人士。“总会”下设若干个部，其中民众武装部组建了一支近3 000人的华侨义勇军，领导人是林江石。稍经训练的义勇军队员，手持英国殖民当局发下的旧枪，就开赴保卫新加坡的前线。他们英勇作战，在海岸阻击登陆的日军，给来犯之敌很大的打击。直至1942年2月13日，英国当局决定放弃新加坡，华侨义勇军才宣布解散。新加坡保卫战的时间虽然短暂，但华侨义勇军在反法西斯战争中所表现出来的战斗精神是十分感人的。

在日军占领东南亚时期，各地华侨还建立了抗日组织，如菲律宾的“华侨抗日反奸大同盟”，印尼棉兰的“华侨抗日协会”，苏门答腊的“苏岛反法西斯同盟”，爪哇的“抗日民族解放大同盟”，西加里曼丹的“西婆罗洲反日同盟

会”，越南的“越南华侨救亡会”，缅甸的“缅甸华侨战时工作队”等，这些组织冒着极大的危险，开展地下抗日活动，出版秘密报刊，支持侨居国人民的抗日斗争，为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立下了功勋。

建立抗日武装，坚持对占领军开展游击战争，也是华侨反法西斯斗争的重要组成部分。有两支武装力量是较为突出的，一支是“马来亚人民抗日军”，另一支是“菲律宾华侨抗日游击支队”（简称“华支”）。

马来亚人民抗日军的骨干力量和基本成员都是华侨，开始时只有160余人，在三年半的战斗中，队伍越来越壮大，后来发展成为一支有八个独立队的7 000人的队伍。这支队伍在马来亚运用灵活的游击战术，诱敌深入，曾和日军作战340多次，粉碎了敌人10多次的大规模围剿，击毙、击伤敌军5 000多人，也有1 000多名战士献出了宝贵的生命。

菲律宾华侨抗日游击支队，也叫48支队，1942年5月成立。这是一支组织严密、纪律严明的队伍。它在战斗中不断壮大起来，从开始时的50余人发展到700多人，共分为六个大队，经历了260多次战斗，歼敌2 000多人，战绩赫赫，扬威吕宋。菲律宾建了一座“菲律宾华侨抗日烈士纪念碑”，纪念战士们的不朽功绩。

此外，潜入马来亚敌后活动的东南亚盟军136部队中也有不少华侨，他们曾和马来亚人民抗日军合作。该部队马来亚区华人区长林谋盛，新加坡沦陷前夕曾担任“星洲华

侨抗敌动员总会”的劳工服务部主任。1943年11月潜回马来亚，联络马来亚人民抗日军共同行动，准备配合盟军反攻，次年4月不幸被捕，在狱中威武不屈，牺牲时年仅35岁。



菲律宾华侨抗日烈士纪念碑

经过艰苦卓绝的战斗，世界人民的反法西斯战争赢得了胜利。南洋华侨饱经苦难，和各国人民一道迎来了大地重光。他们和当地人民一道在反法西斯战争中并肩战斗，在战争浩劫的废墟上重建家园，华侨和当地人民结下了深厚的友谊。战争使他们认识到，自己的安危兴衰应该和长期居住的南洋融为一体，应该为它的繁荣、稳定、发展倾注更多的心血，并在整个南洋的发展中去求得自身的存在与发展。

四　九名中国外交官牺牲

太平洋战争爆发，南洋沦于日本侵略军的铁蹄之下。在长达三年零八个月的日本占领时期，日本侵略者对华侨

的残害是十分惨无人道的。丧心病狂的日本军国主义者置国际公法于不顾，竟然杀害了杨光泩（shēng）（驻马尼拉总领事）、卓还来（驻北婆罗洲山打根领事）等九名中国外交官。

杨光泩（1900—1942）、卓还来（1912—1945），分别毕业于清华大学、圣约翰大学，而且还分别是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法国巴黎大学的博士。杨光泩担任过华盛顿大学、乔治城大学、清华大学教授，主编过报刊，资历颇深。1938年，杨光泩派驻马尼拉总领事，卓还来在1940年任山打根领事。此时，祖国大地正烽火连天，人民在浴血抗战，东南亚也战云密布，日本的“南进”战略正在执行。

杨光泩赴菲律宾前后，华侨已在当地开展了抗日救亡运动，成立了“华侨援助抗敌委员会”（“抗敌会”）等抗日救国团体，类似团体一时多达百余个。菲律宾华侨为祖国的抗战，出钱出力捐飞机，组织“菲律宾华侨抗日义勇队”回国参战，侨领李清泉还是总部设在新加坡的全南洋华侨抗日最高领导机构南侨总会的两位副主席之一。对于华侨的抗日救国运动，日本人恨之入骨，早在南侵前就派特务间谍收集了情报。1941年12月中下旬，日军登陆吕宋岛，从南北两面夹击马尼拉。日军一占领马尼拉，首先迫害爱国侨领，他们的生命财产必然受到威胁。在形势危急的关头，中国驻马尼拉总领事馆，采取了各种防患措施。他们曾一度考虑疏散华侨，但马尼拉城内华侨太多，要在极短的时间里完成集体疏散任务显然是不可能的，因此作

出了“希望华侨特别是抗日活动分子设法自救”的决定，同时组织文教人员疏散，指挥销毁各种救国活动的捐款票据、公债登记、人员名单、文件记录，以免落入敌手。珍珠港事件前夕，中国政府在美国印制了一批货币。正在运回国内途中，战争爆发了，这批货币滞留在马尼拉海关。如果这笔巨款落入日寇手中，必然给国家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总领事馆全馆紧急动员奉命将它们销毁。当时总领事馆的外交人员共8位，对于自身的安全，杨光泩总领事没有作更多的考虑，因为根据国际公法有关交战国不杀敌国外交人员的条款，日本人是不能对他们下毒手的。当日军登陆，美国驻菲律宾司令官麦克阿瑟撤退时，还在撤留的飞机上为杨光泩等预留了机位，但他婉言谢绝了。在全体馆员会上他宣布“身为外交官员，应负保侨重责，未奉命令之前，绝不擅离职守”。1942 年 1 月初，杨光泩等八名中国总领事馆官员被日军拘留，同时被拘的还有 40 余名爱国侨领。日本占领当局胁迫他们接受三个条件：第一，通电重庆政府对日“媾和”，并宣布拥护南京汪精卫汉奸政权；第二，在三个月内，为日占领当局募集相当于旅菲华侨1937—1941 年给重庆政府捐款（1 200 万比索）的双倍钱款；第三，组织华侨协会，与日本占领当局合作。并说如果这些条件能被接受，被拘人员即可获释，被冻结的财产也可以发还。限两日内答复。但被扣的中国人大义凛然，严辞拒绝了敌人的要求。威逼失败，日寇就将中国外交官和华侨投入监狱。杨光泩等八名外交官在圣地亚哥炮台潮

湿的地牢里受尽严刑折磨。4 月 17 日，日占领当局不顾国际公法，以所谓进行“抗日活动”、军事上协助重庆政府、抵制日货和“扰乱”治安等“罪名”，将他们秘密处死。在敌人的屠刀面前，八名中国外交官英勇不屈，表现了可贵的民族气节。

在拘禁杨光泩等中国驻菲律宾外交人员的同时，卓还来也在山打根落入日寇魔爪。1942 年 1 月 19 日，日军占领英属北婆罗洲山打根，中国领事馆未及撤出，外交人员陷入敌人包围中。日军冲入领事馆时，中国国旗仍高悬着，卓还来在办公桌前镇定自若。敌人迫令他交出文件，他将灰烬示之。日军大怒，立即逮捕卓还来和其他官员、家属。日占领当局威迫卓还来，如果投降加入南京汪精卫政府，既共享“大东亚共荣”，他的妻子和两个年幼的子女也可获自由。对于敌人的威逼利诱，卓还来“淡然一笑”，断然拒绝合作。在以后的三年多时间里，卓还来被囚禁于集中营，做伐木、筑路等苦役，并在北婆罗洲各地被转移，生活条件极为恶劣。身心备受摧残的卓还来始终不向敌人屈服，他从日军办的报纸的字里行间，捕捉到了敌人行将失败的信息，对抗日必胜信心十足。各地华侨尽其所能，从物质上给予他很多帮助，送饭送菜送医药，他们还计划帮助他逃离魔窟。特别是到了 1945 年年初，日军在太平洋战争中的败局已定。盟军飞机频频空袭。为躲避空袭，日军对卓还来的管制有所放松，他的行动有些自由，华侨就为他拟定了逃走的计划。卓还来婉辞了，他充满深情地对好心的

华侨朋友说：有大家帮助，逃走是很容易的，但日军抓不到他，必然要加害整个地区的华侨。几年的艰苦都过来了，现在和平即将来临，他不能抛弃大家而逃走。他勉励华侨“不要灰心，不要忘记祖国。祖国是不会忘记我们的。要耐心地等待胜利的到来，中国必将成为世界强国”！7月6日凌晨，卓还来和另外四个西方难友被日军残酷地杀害。此时，离日军投降只有一个多月的时间了。

历史总是公正的。

1945年8月，世界人民反法西斯战争取得了完全的胜利。1946年初，杀害杨光泩、卓还来等九名中国外交官的刽子手们被处决。1947年，杨光泩、卓还来等九名烈士的遗骸归葬祖国。在菲律宾、北婆罗洲、新加坡举行了悲壮的公祭和送行仪式。是年7月8日，中国政府在南京隆重祭奠九英烈。9月3日，烈士遗骸安葬于南京菊花台忠烈公园。在他们牺牲的马尼拉、北婆罗洲也建有纪念碑，铭志其绩。



尾　篇

历史新页，落地生根

中国人移居南洋，经历了近千年的历史。作为来自文明古国的和平移民，他们给南洋带去了先进的技艺、勤俭的美德，他们用辛勤的劳动促进了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同时，作为居住在外国的中国公民，他们对祖国怀有耿耿赤子情，与祖国荣辱与共，有着爱国爱乡的光荣传统。在长达千年的历史长河中，南洋华侨虽然也有过种种变迁，有不少人已经完全融合于所在国的社会，但就整体来说，他们仍然是侨民，仍然是生活在一个华侨社会中。在南洋，华侨学校遍布，华侨社团林立，中文招牌、中文书刊处处可见，中国普通话、方言处处可闻，华侨中完整保留着中国传统的节庆习俗。华侨以中国为祖国，关心祖国的动态和安危。他们把居住国称为“他乡”，在这里仅仅是“作客”旅居，最终依然是落叶归根，返回“唐山”（中国）。

然而，今天这一切已成了历史的陈迹。

变化是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开始的。随着殖民主义体系的瓦解，战后一批新兴国家崛起了。东南亚的历史新页已经掀开。南洋华侨社会也发生了本质的、深刻的、多方面的变化，在这些变化中，最重要的是国籍的变化。

从20世纪初以后，南洋华侨就一直为双重国籍问题所困扰。在一些华侨的居住国，统治那里的殖民主义者，是依据出生地原则确定国籍，把出生于当地的华侨当成本国

的属民。而1909年清朝政府颁布的国籍法实行的是血统主义原则，它明确规定凡是中华种族的人，不论是否出生于中国，都属中国国籍。这样，许多华侨就拥有了双重国籍。这意味着某个人同时是两国的公民，享有两国法律规定的权利，并同时对两国承担义务。这是一个十分不正常的历史现象。在东南亚各国纷纷独立后，这个问题不解决，会酿成争端，使华侨处于两难的境地，也不利于中国和有关国家友好关系的发展。中国政府明确宣布不承认双重国籍的原则，并在1955年根据这一原则和印度尼西亚政府签订协定，在历史上第一次通过平等协商解决了双重国籍问题。以后，我国政府又多次重申了这个原则，愿意看到自己住在国外的公民按自愿原则加入居住国的国籍、完全效忠于他们所在的国家。一旦这样，自然就意味着他们不再具有中国公民的资格。而东南亚各国的华侨，从长期的经历中也深刻体会到，离开了各居住国社会经济的整体发展，就失去了依托，当然也就谈不上自身的存在与发展。另一方面，东南亚各国政府在如何对待华侨的问题上，经过曲折反复，最终也逐渐认识到，生活在自己国家里的中国移民，是一个积极的社会群体，他们的经济实力是完全可以纳入本国经济的发展轨道，成为本国民族经济的有机组成部分。他们对华侨加入所在国国籍，采取了相对宽容的政策。这样，许多华侨纷纷依据各所在国的法律，放弃了中国国籍，成了所在国的公民。事实上经过几十年的变化，今天生活在东南亚各国的中国移民，保留中国国籍的已经很少，约

有95%以上的人都加入了所在国的国籍，成为华人（族）。华侨的“落叶归根”观念已演变为华人的“落地生根”观念；昔日被认为是“他乡”的居住国成了故乡，而“唐山”故乡却成了他乡。“海水到处，便有华侨”成了历史陈迹，它让位于“海水到处，就有华人”的新格局，一个崭新的华人社会正在兴起。

与国籍变化相联系的是华侨经济演变为华人经济，成了当地民族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并涌现了一批经济实力要比陈嘉庚、胡文虎、黄仲涵、黄奕住等华侨资本家强大得多的华人企业家，他们在东南亚的社会经济发展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新一代华人的知识结构和素质也大大不同于他们的祖辈，他们受教育的程度普遍提高，出现了一批高级的文教科技人才。由于成为当地公民，他们的政治法律地位也发生了变化。华人正冲破种种阻力、歧视，争取本身的合法权利，积极参政，享受公民权利，承担公民义务。

这是一个符合历史潮流的变化。

华人不同于华侨，二者任何时候都不能混同。但是，华人和中国人民之间固有的种族、亲情、文化联系依然存在。中国传统文化的精华仍会在这些异国的炎黄子孙身上得到弘扬。他们的历史源头在中国，但植根于南洋沃土新地。新加坡前总理李光耀说：“我们的历史不是在祖先初到新加坡时才开始的，它早在5000多年前中国文明创始时就开始。这段历史是我们历史的一部分，因此我们继承了这

个系统和文化。”[1] 这些文化价值观帮助新加坡获得成功，因此要珍视它。李光耀的话反映了东南亚华人面临的现实，即在谱写历史新篇时，不忘历史的源头，不抛弃传统中的精华。“华侨时代”虽已过去，但历史是不能割断的。今日终究是昨日符合逻辑的发展结果。足迹遍及东南亚各地的华人一定会像他们的华侨先辈一样，在创造中奋进，为各自国家的繁荣昌盛贡献力量。

① 新华社新加坡1991年2月18日电。